

7-94



陸軍第十六軍

中美前線戰事記

李正先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五月

戰術之部

目錄

- 一、教育方法
- 二、命令之實施與監督
- 三、戰術上應有之步驟
- 四、教練方法檢討表
- 五、地形之識別與判斷
- 六、指北針與指北針行軍
- 七、手臂信號
- 八、各個戰鬥動作
- 九、對空警戒
 - 一〇、戰車防止
 - 一一、戰鬥斥候
 - 一二、搜索斥候
 - 一三、夜間搜索斥候
- 一四、觀測所之建立與運用
- 一五、野戰築城
- 一六、地雷與觸發地雷在戰術上之價值
- 一七、陸空協同作戰
- 一八、軍隊衛生
- 一九、急救
- 二〇、班隊形
 - 二一、班防禦
 - 二二、尖兵班
 - 二三、班哨
 - 二四、側衛(班)
 - 二五、排旗
 - 二六、排隊

- 二七、排攻擊
- 二八、排防禦
- 二九、排夜間攻擊
- 三〇、尖兵排
- 三一、排哨
- 三二、露營與集合地區之警戒
- 三三、步兵連之接敵運動
- 三四、連攻擊
- 三五、連防禦
- 三六、預備隊之逆襲
- 三七、尖兵連
- 三八、連充戰鬥前哨
- 三九、攻擊時之追擊砲排
- 四〇、防禦時之追擊砲排
- 四一、攻擊時之重機關槍排
- 四二、防禦時之重機關槍排
- 四三、防禦時之重機關槍連
- 四四、營攻擊
- 四五、營防禦

教育方法

新兵經過訓練與經驗，則變為能幹之戰鬥兵。欲達此目的，必盡量多靠訓練，少使其在實際戰鬥經驗中學習。德軍曾一再證明，單靠訓練能使兵士適於戰鬥，彼等並證明，造成最優良戰鬥兵，無須令其親臨長時之戰鬥。自戰鬥中求取經驗為一種極端不經濟之訓練。

欲單從訓練中獲得最優良之戰鬥部隊，須有善於利用適當教育方法之優良教官。此等教官須為將來領導此項軍隊作戰之指揮官。不堪為優良教官之帶兵官，絕非優良之指揮官。指揮官常以諸悉作戰理論與實踐自豪，但從未想及以最好之方法教導其部下。換言之，彼等對於軍事訓練中所需之教育方法從未研究也。

在戰爭中，時間最關緊要。吾人須使我軍準備隨時戰鬥，吾人往往不能獲得有充分時間訓練我軍。敵人並不等待吾人準備妥當。如若可能，敵人每於認定吾人尚未準備妥當之前，先行攻擊。突襲之價值，在數千年前已為人類所知曉。孫子「兵法」有言：「攻其無備，出其不意，」即此意也。是以吾人必須努力利用適當教育方法，在最短時間內，養成吾軍士兵之訓練。

關於此點，有確定之步驟，一切訓練，必須遵循：

(一) 準備；

(二) 講解；

(三)示範；

(四)實習；

(五)測驗。

首先考慮士兵必須學習之一切軍事課目，務須依照此項步驟，循序漸進。

準備——此一特殊步驟頗為重要，無庸贅言。一切步驟均頗重要，預備步驟之重要尤在其他步驟之上。

第一、教官必須研究課目直至自己澈底明瞭為止，無準備而欲為真正優良之教練者決非優秀或聰明之教官。經驗愈多，預備之時間愈短，有充分預備之優秀教官較之無預備者，在教練上必能為優。一切教官皆如是。班長與排長於訓練其部下之前必須預備。師長於教練團長高級戰術時，亦須如此。

教官於研究其所教授之課目後，須將學生應知之重要事物選出。許多教官往往未能作此。彼等往往將學員不必知曉之事物，列入其訓練課目中。例如使每個士兵知道槍彈射出之速度，有此必要乎？若無必要，為何告之，將不必要之知識填滿士兵腦海，徒使士兵困惑，此亦浪費寶貴時間之一舉。諸位之訓練務期簡單，諸位之功課不可充滿非重要之事物，倘有時間可省，則縮短時間，將餘出之時間用於另一課目之上，蓋吾人教導士兵之時間常感不足也。

每課須擬一計劃。倘一種課目需教數課始能畢事。可擬一進度表。此項計劃應註明需要

何種教室，何種操場，何種材料，何種訓練用具，及何種助手。教官須注意可能利用之教室或操場，檢察材料或訓練用具是否方便應用，助手是否明瞭其工作，指揮官若不監督各種預備工作，則此一步驟當為其下級幹部所忽略。

教官對自己之課目須具熱心。彼須縝密研習其課目。教官之個人態度影響學者，若教官熱心，全班亦復如此。教官若疏忽怠惰，全班亦然。學生無不原本抄襲其教官之態度者，故欲學生成為優良之戰士，教官須有熱心與審慎之預備。

講解——首先必須以簡單明白之言語解釋課目，若教官使學生感覺課目困難，則學生認為無學習此種課目之能力，因而不努力，不生興趣，無興趣之學生，即不學習之學生。學生不易明瞭之字句，慎勿使用，若使用之，則徒使學生惶惑不解；此外，不可將一切事物教授學生，絲毫不加抉釋。

軍事教官可憑其軍事威權使學生不離指定地點，且現出肅然傾聽之貌。可使學生依其所規定者而動作及操練，但此等辦法不足使學生速學而奏效。最首要之學習法，即必須先有意志，先有學習熱望，此乃教育家所一致承認者也。美國諺云：「可以牽馬到河邊，不能強其飲河水」。吾人憑軍事威權能引學生至河邊，但若令其飲知識之水，必先使其有知識之渴求，引起學生興趣，保持興趣之活躍，實屬至要。

班次之組織與安排，應使每個學生暢其視聽。接受教練之軍事班次，往往因排列失當，只在前者能暢其視聽，如此，則後列學生自然漸失興趣。

教官應努力排除使學生不能興趣集中之一切障礙。例如可以使學生坐下時，不可令其長時間站立。不可使學生眼睛與陽光成直射狀態。教練地點宜盡力遠離雜聲及其他擾害注意力之活動。各位在此受訓時期，行將見到吾人如何遵循此等原則也。

講解若不輔以示範及實習，乃一最乏味之教練。講話宜短，要常有休息時間，至少每小時有十分鐘。若常有短時間之休息，則學生能聚精會神聆取講解。若教練之時間長而休息次數少，則學生之注意力必減低。

若干教官常有減損自己教練價值之習慣。各位對學生講解時須注視學生，慎勿注視學生面前之空地，亦勿注視學生後面之天空。勿注視黑板。寫字於黑板之後，宜站立一邊，使學生能暢視黑板上之筆跡。講解黑板上所寫之教材時，須手指黑板上之教材，而向學生，諸位切記：空地，天空，黑板，此類物件均不關心各位所講授者為何，唯有學生始能對諸位之講授發生興趣——故須面對彼等談話也。

示範——一幅圖畫之價值等於一千字。此乃適當教練中最必要步驟之正確理論，例如操課，單以口頭描述某種動作，使士兵學習之頗為困難。但若於口頭講述之外，加以示範，則士兵自能作此動作。在此間訓練期內，各位將有一段時間從事各人遮蔽之教練。各位若利用示範，則可見到，只用些微草木能將一人遮蔽，何等容易。一人隱於樹中，附以背景，發現如何困難，彼若露其側面黑影於空隙，發現又如何容易。各位在光天化日之下發現一人，較在陰暗中尤為容易。如此，各位即能將此等事物置於記憶中。凡目睹此等事物之人亦如諸

位然。單靠講解而不用示範固頗容易，但勿採用容易之方式，宜採用能獲成績之方式。此際全部教練方針在以最少之時間用於講話，以最多之時間用於示範與實習。各位須自行判斷，各位於課程結束時，可自行決定，如以施諸各位之方式轉施諸各位之學生，是否能改善各位之教授方式。

實施——在軍事訓練中，實施為一重要項目。例如射擊，各位可對學生講解並示範各種步驟，彼等可明瞭如何射擊。但於彼等能正確射擊以前，必須實習。實習若不加以指導，往往有損無益。蓋無指導之實習，致生不正確之習慣，再加矯正，頗為困難，監督工作必須徹底，務使學生無錯誤發生，縱若發生一點錯誤，監督人須立予矯正之。

但在實習方面尚有另一極端現象。予曾目睹教官以許多時間耗於教其士兵如何臥倒起立。每一動作用一數字，集全數士兵作整齊行列，狀頗可觀，但有何成果？此等士兵是否學到增加彼等戰鬥力之知能乎？若彼等已能實行此類動作且不需要矯正，教官何必使彼等反復溫習乎？此種教練對於教官頗為容易，但有何價值？將正確之動作固植於士兵腦海之中，當然必要。但為何時復一時，日復一日，反復溫習乎？

優良之教官須對每個學生不斷觀察，看其是否學到有用之知能，倘未學到，教官即應改變教練方式，以期學生努力學習。優良之教官，不在僅使階級較高之上官發生興趣，而任務在改進學兵，使其更能完成任務，成為更優良之士兵。

測驗——士兵訓練之最後測驗，在視其能否澈底達成戰鬥任務。在未作此最後測驗之前

，宜用許多其他方法測驗士兵，以判斷吾人是否達成教練之任務。此項測驗方式頗多，教官宜在操練中觀察其軍隊之敏捷與紀律。研究士兵在打靶場中靶之環數，此類測驗只用觀察。教官可以注視其士兵可以在野戰中發生小情況，如何行動。教官可以提出戰鬪射擊及大演習等，以觀察教練之效果。而高級司令部亦可下令舉行各種觀察。

教育方法之價值須以所得結果爲決定。利用各種測驗，可以判定大部份之結果，而最後之測驗，則爲士兵在戰場能否達成任務。

命令之實施與監督

下達命令乃軍官之最簡易事務，而最困難者則爲監督其命令是否照其預期者執行。戰鬥如此，訓練亦然，曾有若干次各位之部下告君曰：「予已告知特務長作去矣！」其軍官若如此報告，是即證明彼不明瞭自己職責，彼係一無足輕重之軍官。然而此軍官應如何作法？第一、彼宜將命令傳達其有關之部下，第二、宜使部下確實明瞭命令彼等所作者爲何，第三、宜檢查並監督確實按照所指示者執行命令。最後宜向下達原令之上級官長，報告彼之指示業已執行。此之謂監督。

不明瞭及不遵行此項程序之軍官，乃不足器重之軍官，但有許多軍官，將命令轉達其部下，即認爲關於此項命令之職責業已盡到，乃是大錯。下達命令不是盡責；命令必須執行。多年前，予爲陸軍上尉時，屬下有經驗欠缺之尉官數人，余令彼等每人備一記錄簿，將

予令彼等所作之每件事情記於其內，在每件命令執行完了之後，始准其抹銷。彼等之記錄簿每週向予繳閱，藉以判定此項程序是否進行，例如余嘗令一排長準備瞄準桿作下週步槍射擊教練之用。該員接到命令後究應如何處理？通知軍需中士於下週前準備若干瞄準桿後，即將此事忘，如此作法之軍官真不乏其人。下列各項爲彼所應做到者：

- 一 將命令記入記錄簿；
 - 二 赴軍需中士所在處看察有無瞄準桿；
 - 三 如有，檢查是否可用；
 - 四 倘無現成瞄準桿，應決定需要若干木頭，錫片，及油漆以完成所需之數目；
 - 五 注意必需材料之獲得；
 - 六 注意瞄準桿確按規定作成；
 - 七 所有瞄準桿完成時，報告上級有關官長；
- 各位連中需要只會通知中士準備瞄準桿之排長乎？抑或需要予所稱述能澈底執行命令之軍官乎？各位若不訓練所屬幹部，則彼等將列入第一種：惟有經過細心之監督，始能將第一種變爲第二種。
- 吾人先來檢討訓練之監督，然後檢討戰鬥之監督。無適當之訓練監督，必造成訓練低劣之戰鬥兵，戰鬥兵若訓練低劣，吾人尙能希望擊敗敵人？

吾人先從指揮官說起，軍官不能坐於辦公室監督軍隊之訓練。除親自視察而外，彼何能

監督訓練？故視察訓練，須出辦公室而入野外，尤以營長及營長以下之官長必須於全部訓練時間內在野外監督。每個軍官皆能找出不宜在外監督操練之理由等。譬如彼須監視炊事，彼須查閱供應品之領取，彼須監督名冊或訓練進展表之調度等以及其他無數個理由。在美國陸軍中，吾人告青年軍官曰：「一天二十四小時皆屬於政府。倘汝等幸運，政府可讓汝等睡眠數小時，但若如此，是乃汝等紅運也」。在訓練時間，軍官絕對不宜執行管理職務，監視炊事，領取供應品等，必須做到訓練第一，其他一切職務第二。吾人一旦能使營長在全部訓練時間出場，其餘問題則甚簡單。若營長不出場，其所賜軍官將尋覓許多須在辦公室中處理之事務以消磨一日中之大部時間，訓練前途何堪設想？

爲指揮官者，於看到訓練失效時宜先設法尋求其原因，然後採取必要之正確處置。例如營長看到某排操練現出疏忽懈怠之像，斯時彼宜立刻命令該排另行加操？宜高聲怒語申斥某排？宜解除排長之職權？各軍隊中皆有一見操練拙劣而疏忽之一排，卽採此類處置之指揮官。

此種行動於事無補。監督人於採取必要之正確行動以前，須先判明此種病態之原因。吾人假設該排曾執行守衛職務因而耽誤早飯，然則令其另行加操有何益？申斥全排可濟事乎？可以解除排長之職務乎？此類行動能使該排進步乎？當然不能，若該排曾執行守衛職務且耽誤早飯，應給其食，許其休息，斯乃正確之行動，各位時時切記，必須愛護部下，注意在情形許可時使彼等得到充足食品與休息，若各位愛護部下，則部下必須愛戴各位並忠於各位。

而此忠可爲各位生命之保障。各位宜公道而嚴厲，然同時亦宜愛護部下，此一排士兵亦或爲首次從事排教練，而其病態亦或由於各種原因，過錯或在連長方面，彼或未將充分時。給其下級軍官以準備教練，彼等甚至需要更有訓練之教官，亦未可知。

該排排長或係新任，不諳排教練。如果是，則該排排長於普通訓練時間過後尙需受排教練之特別訓練。不可因一排士兵偶與無經驗之排長，以致全連遭受痛苦。

全排疏忽懶散紀律不良之情形當然亦有。此種情形須要立時而有效之行動，甚而某種懲罰，亦所難免。但負責監督之指揮官必先判明其原因，判明原因需要經驗，理解力及健全之判斷。至於適當正確之行動，亦需此三項條件決定之。

在部下面前申斥其官長乃極拙劣之矯正行動。蓋若出此，即爲降低其作官長之價值也。此後部下將其官長之信仰定不如前，諸位如此，或亦足以降低彼等對諸位之尊重。若須申斥下級官長時，宜離其部屬暗中行之。爲官長者，皆深惡在部下面前遭受申斥，蓋此種行動足致下級官長憤怒不滿，且毫無濟於事也。反之，各位宜設法使其洞曉過錯，而期改進。

上級指揮官另一種常採用之矯正行動，即看到錯誤時立刻親自指教，各位皆曾見到若干團長指導每班士兵，彼等看到一班操練錯誤時，即令班長站立一旁，然後親自指揮教練，此非監督，乃干涉也。此種團長恐不久即獲「下士團長」之頭銜。諸位將某項工作交與下級官長執行之後，即由彼等作去。彼等方法之良好或不如諸位。諸位若親自作去，或可作更爲完善。但諸位若隨時直接指揮下級官長之部隊，則又何必必要下級官長乎？每次直接指揮下級

官長部隊，皆足削弱該下級官長之自信。諸位於令其執行某項工作時，若懷疑其能力，可令其須先呈來計劃說明彼擬如何完成此項工作。若其計劃不妥，諸位可提出較好者。但於彼已着手實行計劃之後，則勿加以干涉。

參謀人員之矛盾職責，吾人尙未提及。營長以上之指揮官於其部隊之全部訓練期間悉皆出場監督，勢所不能。彼等須利用參謀人員之補助以獲悉訓練情形。此等參謀人員於派出視察部隊訓練時，應向該部隊之指揮官報告，並告知彼等意欲視察何種訓練。視察完畢時，彼等應告知該指揮官有何不妥之點業經記錄，彼等擬向上級指揮官報告者爲何。只有重要之錯誤應向上級指揮官報告，下級指揮官能自行改正者，應爲其指出，此際參謀人員之效率，絕不可以其尋出錯誤之多寡爲判斷。其基本職責在幫助部隊——而非挑剔。良好之參謀人員亦非坐在安樂椅中可以成就之事。認爲視察某部隊即對該部隊之指揮官作一社交訪問之參謀人員當然亦有，此種訪問不可增添煩擾而已。指揮官忙於訓練之中，參謀人員不應對其完成工作有所妨礙——彼應幫助指揮官。

現任美國陸軍參謀總長有言：「戰爭中惟簡單之計劃可以奏效，但正因爲最簡單，亦最難實行。」故每人皆習擬製簡單而完善之計劃，敏練執行利。拙劣之計劃若以強力與決心行之，常較執行拙劣之輝煌計劃更爲優良，計劃之澈底執行，多賴嚴密之監督。

正確執行戰地監督之能力則靠經驗。實際此種監督仍不出常識，理解力，與戰鬥上各種困難之認識範圍。

茲有幾項簡則需要記憶，可以幫助各位監督各位之戰鬥隊部：

- 一、務使各位命令傳達有關部隊並得澈底之瞭解；
- 二、親自臨各位認為最重要之地點；
- 三、使各位參謀人員在其他重要地點監督各位之命令；
- 四、盡力避免撤回命令。

各位若直接下達命令，宜使受命者切實明瞭命令並問彼等是否明瞭。若時間許可，則將其質問。各位親自下達命令時，受命者若有一人以至數人未到，則宜決定以何種最好之方法將命令送達。然後注意命令必須送發，內容必須清楚，千萬不可召還。正與敵人積極戰鬥中之指揮官不應召至後方聽取命令，應用傳令兵或參謀人員將命令送達之。所有官兵若對當前之情況及指揮官之意向瞭若指掌，則官兵之協同戰鬥愈臻完善。各位如欲彼等之明智協同，當然應使彼等之行動，凡有助於各位之作戰成功者，皆為需要。一切助力與協同，凡能得到者，各位無不需要。若各位之部下瞭然於此，彼等必協同行動。

指揮官最重要之位置，即為彼最能影響戰鬥行動之地點。例如排長可在部隊之中間或在迫擊砲班附近。在每種情況下均須親自決定此項問題，並派其副排長赴次要之地點。

此一原則適於一切指揮官。師長宜至其最能影響戰鬥行動之地點。派副師長或一高級參謀至次一最重要之地點。指揮官及參謀人員在此等地點監督部隊如何執行命令，更能決定某單位遇到意外之抵抗，然能決定如何轉移掩護火力及如何運用後備部隊援助之。此之謂戰鬥

監督。

美國陸軍諺云：「先發令，後改令，終亂闕。」各位中有戰鬪經驗者當知此語之不謬。受戰鬪方酣之際改變命令，必使部隊慌亂氣餒。各位於下達命令之前，宜想妥計劃。改變命令有時亦不能避免，但改變命令大多可藉下達命令前之審慎計劃得以避免。各位若如此作法，則無數混亂可以避免矣。

戰術上應有之步驟

部隊指揮官當其面對戰術上之任何情況時可採取如下之步驟：

1. 偵察計劃。
2. 決定部屬各級指揮官接受其命令之地點，令副部隊長將部隊帶到所要求之位置。
3. 實行偵察。
4. 情況判斷。
5. 下達命令。
6. 監督其命令之執行。

情況判斷之步驟

下列各項可作營長以至於班長對各種情況預測之準繩：

- a. 任務——所負之使命與任務如何。
- b. 敵情——敵之種類兵力地點與戰鬥力。
- c. 自己部隊——鄰接部隊主力部隊與支援火力。
- d. 地形——接近敵人之各種地形與敵接近我之路線通達本陣地內之各種路線各種障碍物。
- e. 本身獨持之見地與各種不同之計劃。
- f. 基於其任務與地形之良好之計劃。

作戰命令

下列五項最常使用於一作戰之命令中因其須要而清楚也：

- a. 敵情與我軍協同部隊之狀態。
- b. 指揮官之大概計劃與企圖。
- c. 各單位特別指定之計劃——所屬各部隊如何完成其計劃。
- d. 後方勤務——關於衛生彈藥補充有關事項。
- e. 指揮官之位置。

戰術上應有之步驟

教練方法檢討表

壹：下述檢討表係爲從事訓練工作之軍官用之。

貳：此表僅係綱引，各檢討項目不一定全可適用，必要時亦可酌予增添。

參：細心研討下列各項：

甲、分組擇地教練應檢討事項：

一、教練地點是否爲可能獲得良好效果？

二、背陽光否？

三、教練地點之選擇，可以使每人看見聽見嗎？

四、如情形許可全體有座位嗎？

五、教練地點之安排便於助教接近每個學生嗎？

六、編組是否恰到好處適於施教？

七、全班是否始終勤學，興趣濃厚？

八、中途有否擾亂及時間之空費。

乙、適於教官之檢討事項：

一、教官對自己所任科目了解否？

二、教官於上課前有準備否？

三、教官對教課熱心嗎？

四、教官按功課表施行嗎？

五、教官依着合乎軍隊整齊規則嗎？

六、教官態度溫和嗎？

七、教官儘量提用合格軍官和士兵爲助教嗎？

八、教官有令人懈怠之習慣動作嗎？

九、教官有輕視全班驕矜自以爲是之態度嗎？

十、教官是否立於最適當之位置教授全班？

十一、教官用污穢冒瀆的言詞嗎？

丙、關於教練器材之檢討事項：

一、所有教練器材儘量使用否？

二、使用教練器材適當嗎？

1. 器材使用前避免被人窺見嗎？

2. 使用適時嗎？

3. 器材之使用是否使每人均能看見均能獲得最大收益。

4. 學生尙未抵達教練地區前各項必備教練器材是否準備就緒。

肆：關於教練地點應檢討事項：

教練方法檢討表

- 一、所擇地點是否爲最好者？
 - 二、附近有分散注意力之事物否？
 - 三、地區是否足夠劃成兩部，一適於學生集中，一適於教練器材之使用！
 - 四、地區是否够敷上課之用？
- 伍：使學生倦懈之因素：

- 一、乏味之聲調。
- 二、冗長之解釋。
- 三、使用諸君一詞過多。
- 四、於是那麼等口頭語。
- 五、乏味或卑污之笑話。
- 六、不合邏輯之推論。
- 七、請求原諒。
- 八、以背對向全班，寫黑板時又同時對黑板講話。
- 九、講述時四顧張盼而不注視全班。

地形斷判

準備：砂盤(內設簡單地形地物)，地形判斷題紙若干張。

講解：(一)研究地形地物應注意之原則：

1 觀測、2 射界、3 遮斷與掩蔽、4 障礙、5 交通補給線。

(二)五原則在軍事上之價值：

A 觀測：對步砲兵之射擊，最爲緊要，尤以敵我之行動，及部隊之監視，故須佔領制高點，以利觀測。

B 射界：爲有效射擊之先決條件，平射火器，最理想者爲有掩蔽之開闊地，縱在森林禾田等無法射擊之地區，亦應竭盡手段開擴射界，以利火力之發揚依托地帶宜于曲射兵器。

C 遮蔽與掩蔽：使敵無法觀測，不暴露位置於敵人，爲作戰時先宜講求者，尤以攻擊部隊，對地面及空中均須顧及，否則損失必大，因之如何研究作戰地區之地形須特別注意及此。(遮蔽：僅使敵不能觀測。掩蔽：且可避部之射擊。)

D 障礙：爲遲滯敵地面部隊活動能力及降低敵機械化部隊之性能，故障礙之軍事價值，亦隨之增大，但欲增大障礙之功效，須使障礙位置於自己火網以內，障礙分天然人工兩種：

天然：山脈，河流，森林，山谷，斜坡，湖沼等。

人工：橋樑，城市，水閘，堤岸，山洞，地雷等。

E 交通補給線：主要的工具爲公路鐵道空運等，作戰部隊對其能否通用得當關係勝負極大，尤以能否遮蔽敵眼及交通情況兩項，可決定其發揮效用之大小。

(三) 砂盤之用途：

1 顯示各種地形地物，以供平日的研究。

2 縮小作戰地區之地形，以輔助作戰指導之不足。

(四) 地形研究之程序：

研究判斷作戰地區之地形性能，首宜研究讀地圖，在圖上可搜集各種特殊地形之位置，再進而研究如何利用及判斷，而判斷的正確與否悉依1對地形之分析能力。2有無分析地形之經驗。3能否將經驗利用到現代戰場，而判斷地形不致誤差過大的基本條件，則爲實地偵查，不獨注意天然地形，對人造地形之價值，亦不能忽視。

(地圖有錯誤時應以空中照相實地偵查以補足之。)

(五) 研究地形，如何選擇目標及攻擊到達點

宜選擇明顯而易於記憶之目標，攻入敵陣后，能繼續攻陷敵陣擴張戰果爲原則舉例如左：

1. 敵砲兵陣地之後端 2. 敵陣附近最高點 3. 敵之指揮所 4. 敵之給養站(路線中央能) 5.

設置障礙之處(如河流及狹直地區)

(六)軍用名稱

山脊線、河流、山谷、深谷、依托地帶(兩山脊或兩森林之間)走廊「間道」(隨部隊行動方向而分為縱橫狹三種)

(七)走廊「間道」對攻防之影響

a. 攻擊：部隊有利，使敵砲火不易收效，而接敵容易，戰鬥地境，盡量利用走廊「間道」或山脊線。

b. 防禦：佔領接近要道及最高點為障地，使敵人暴露於障地之前，發揮最大火力以消滅之，戰鬥地境，則與攻者相反，應包括山脊線及與敵接近之道路。

(八)特殊戰鬥對地形之影響

A. 河川攻擊：須先行選擇渡河點，該點須交通便利，掩護確實有制高點以供觀察及使用重兵器以作支援。

B. 河川防禦：須構築優良障地，遲緩敵軍運動，利用障地防止敵械機化部隊之攻擊，並須配備逐次抵抗障地，而主要障地應包括1.良好觀測所2.良好之射界3.良好之遮蔽與掩護4.障物5.交通設置及補給線。

(九)「戰術」上研究地形之方法：

應用思想，討論，書面三法，由一指揮官率領加以指導研究，內容如左：

戰術上地形之研究

1 目的與其他受限制之考慮

考慮應判斷之目的，與應判斷地區之其他要素，如任務，敵之企圖包括之區域，實地偵察之結果及指揮官之決心等，依狀況之需要，以判斷其一項或數項。

2. 地區中之一般地形

甲、水道（主要河流之流向寬度深度等）乙、山脈（主要稜綫山脈山脊綫及有關高地等）丙、道路（數量方向程度狀況）丁、地形一般性質（平坦開闢起伏對於掩蔽及觀察之程度等）。

3. 地形對軍事上之影響

地形應乎所要，得區分為自然地形與人為地形，二者必須顧慮，其他地形狀況對敵我戰鬥之影響——a. 觀察 b. 射界 c. 遮蔽與掩蔽，d. 障礙 e. 交通補給線 f. 有否天然地境線等之影響。

4. 重要地形地物

綜合上列地形地物，以判斷敵我戰鬥必爭之要點（如高地與機械化部隊之影響，起伏地形與平射曲射兵器之影響諸關係）。

5. 地形對戰術上之影響（綜合 1.——4. 之結論）。

判決地形對於戰術上或各種勤務上之行動與敵我部署最有價值之影響，如此當判

斷敵情與我軍戰鬥綫（任務判斷）或須綜合判斷時，利用上述要旨得以決定採取之行動（攻或防）。

測驗：教官將學員率至一預定地區，每人發一份已印就之「戰術上地形之研究」題紙，命學者對現實之地形，在紙上對上述研究之五要點作適切之答案，以驗查了解之程度。

指北針與指北針行軍

準備：黑板一、指北針一、指北針圖一、作業紙若干。

測定授課位置附近之距離及方位角，並繪圖註明以備測驗學者作業之確否。

講解：（一）指北針之製造極為簡單毋庸贅述。

（二）指北針行軍。

a 將指北針分為四個方位，按圓週為三百六十度，則每方位角應為九十度若再細分每方位角，更可分為三個三十度，每三十度角分五十刻劃，則一刻劃即等於三度。

b 指北針方位角之指示，按上述之區分以三百六十度為零，對正北方，在瞄準所欲指示之方位，其零與所指示之方位角度數，即為所指示方位之方位角。

c 反方位角之計算，首須牢記者，即大于一百八十度者，則減去一百八十度，小于一百八十度者，則加上一百八十度。例如向二百度之方位前進，若返原位時，則該地之方位角，應為二百度減去一百八十度而等于二十度，其理由乃以東與西及南與北

d 適差一百八十度，而向後轉之角度仍為一百八十度也。
密位之總計，按一度約等于一七、八米位，為便利計算，分三百六十度，六千四百

用時也與指北針之度應用同，惟反方位角之米位數

若干，大于三千二百米位者，則減去三千二百米位

，小于三千二百米位者，則加上三千二百米位，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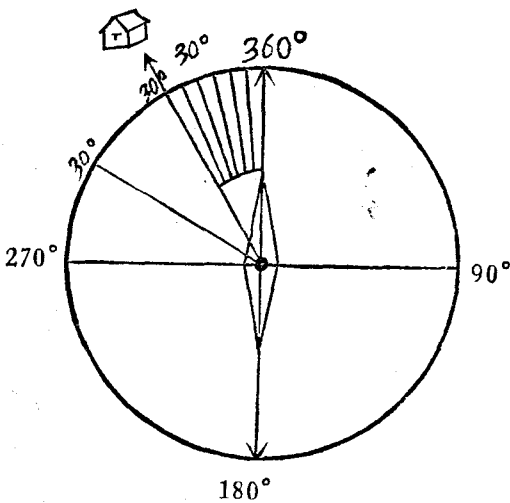
應用亦與以三百六十度為分劃者同，惟較細密者。

示範：以圖上之方角度之區分加以說明，并假定行進之方位，

而求其方位角度數。
實施：講解後即將學者區分若干組

，以已測定之距離及方位角度，使學者分向該指定地點前進，並將該地所見之目標繪製要圖

測驗：依學者調製之要圖，而測驗其對本課目之心得。



例如上圖獨

立家屋之方

位角即為三

百卅度倘求

其反方向角

則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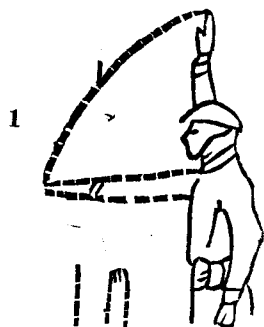
$330^\circ - 180^\circ$

$= 150^\circ$

腕臂信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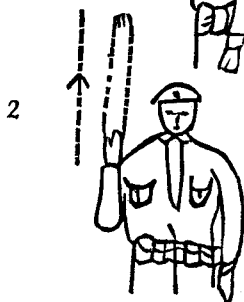
前進向左向右或向後

面向前對所欲移動之方向，手臂向上伸直，手掌向前，將手臂向前放下，直至與地面平行爲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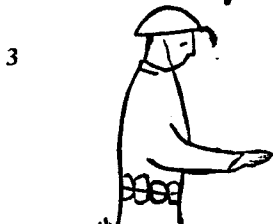
停止

舉手於肩旁，掌向前，將手臂向上伸直，直至對方明瞭該信號爲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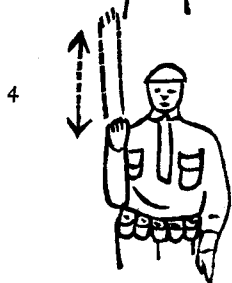
臥倒或掩蔽

面向所欲指示之部隊，手臂向前提起於手彎(肘)前，手掌向下，前臂平行地面，然後將手再提起，上下起落，但手肘緊貼腰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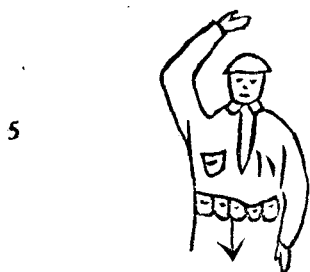
跑步

舉手於肩旁，拳緊握，迅將臂向上伸直，再放下至肩旁，如此連作數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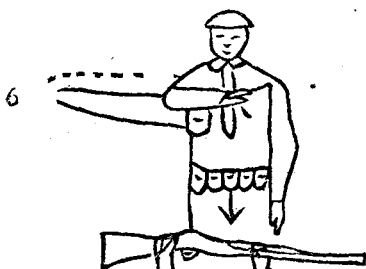
齊步走(便步走)

將右手彎(肘)上舉於肩之右方，前臂向左伸直，手離髮少許，掌向前(此信號亦可表示慢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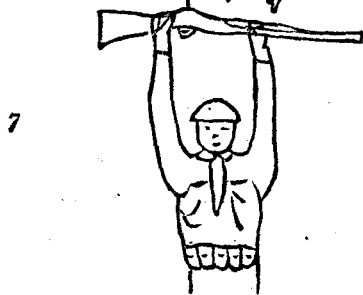
變換方向

將對新方向之手臂提起經過身體至另一肩，掌向下，前臂與地面平行，平行擺動前臂將腕臂伸展指示所欲移動之新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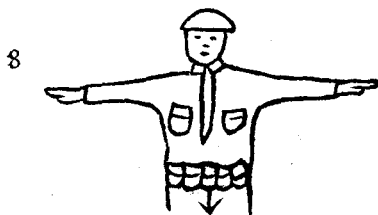
發現敵人

雙手將步槍舉過頭頂，臂伸直。



成散兵群

將雙手向左右提起與地面平行手掌向下，倘須要指出移動方向，則於同時作前進記號，對機槍組指示向左或向右移動，則彎曲左或右手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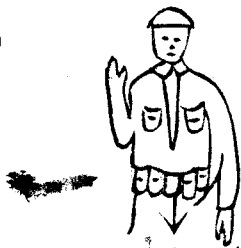
9



集合

將右手垂直舉起手指伸
直並靠緊轉動手臂成一平
行地面之大圓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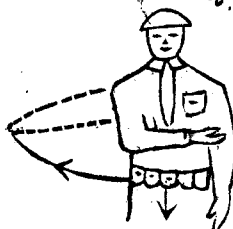
10



你預備否與我已預備

將手臂向前伸直，對所
欲詢問者或回答者，掌向
前手指向上伸直並緊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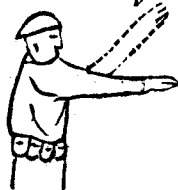
11



開始射擊：快放慢放

將手臂向前伸直掌向下
，揮動手臂成一平行地面
之弧，快放揮動迅速，慢
放揮動緩慢。

12



隊長來我處

一臂向隊(班)長方向前
伸掌心向上曲肘向自己方
向打記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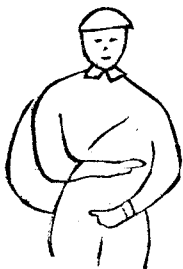
13



停放

將手舉至前額，掌向前，將手於面前上下移動數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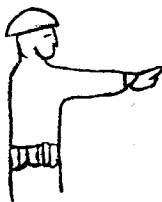
14



上刺刀

以右手作上刺刀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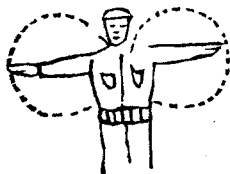
15



班或班縱隊

將臂伸直，指向班長，掌向下，將手(由指至腕)上下揮動數次。

16



排

將兩臂伸直，同時指向排長，掌心向下，兩臂同時揮動作垂直大圓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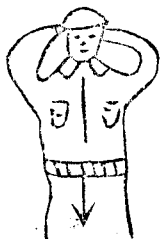
17



椎(菱)形隊形

將兩臂舉直，然後彎曲
45°，兩掌並緊，輕機槍
向左或向右，將左或右臂
向左或向右放下，與地平
行再復原處。

18



變換隊形

面向對方，置雙手於頭
後，兩肘在肩外展開。

19



發現敵人戰車

以拳頭擊步槍準星與二
道箍間部份數次。

班縱隊

面向對方，右臂向前平舉，掌心向下，首先表示「班」之記號，然後將臂落於右側，腿依此作數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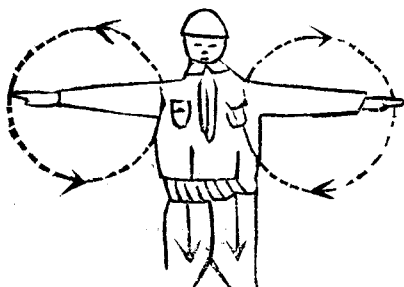
20



排縱隊

面向對方，雙臂向前平伸，掌心向下，首先表示排之記號，然後將雙臂敏捷落於兩腿側，依此作數次。

21



手臂信號

準備：示範軍士一人，步槍一枝，黑板及粉筆。

講解：此課目的是示範與實習之必經階段。在開始上課時曾發給之講義宜注意其用途，俾能及時收效，如在戰場時指揮官用以各種通訊器材傳達命令，往往因情況限制而不許可，且常有被敵人竊聽之虞，故此手臂信號可為代替，或補助通訊並能增加軍隊行動確實秘密之程度。

示範：1. 斥候長欲使斥候繼續前進，乃發出前進記號，並面向欲去道路之方向，直舉右臂過頭，以引起每人之注意力，然後向正前方水平放下，手掌張開朝地面。（助教示範之）
2. 斥候前進時，斥候長忽至一交叉路口，斥候未決定究竟走那一條路前進，彼欲使諸斥候在原地停止，如是舉起右臂直看手掌向前再直伸其臂過頭。（助教示範）
3. 斥候長既經決定欲行之路，則用正確之記號令斥候重行前進，若行進一開闊地，而不知有敵人在附近與否，斥候長決定使斥候伏下，不為敵人看見，欲如此，將臉轉向斥候，舉右手在胸前，掌心向下，然後以手向地面移動，在此時斥候皆伏於地上，此亦通訊方法之妙處所在，每人所記，應依斥候長給予記號後，無詢問之餘地。

4. 當斥候領隊者已知無敵出現復令斥候行進時，（但未發覺有敵人），為慎重起見，通

過該開闊地時儘可迅速，因此發一跑步記號，舉右手及肩，手指緊合手心向下，直伸其臂，超越頭頂，如是連續數次。

5. 現在我們既然離開開闊地帶，不須要再跑，再跑祇能使我們疲勞，並且跑步的聲音會暴露我們的位置，然後我們的斥候長就給我們便步走的手勢，他把右肘高舉過肩旁，前臂舉過頭部，手掌平伸面向前。(助手示範)

6. 如欲把斥候隊調到右方包抄敵人的時候，就做左手平舉胸前掌向下，前臂向右的手勢(助手示範)要使斥候到左方去，就用左手做這個手勢。

7. 當斥候隊前進的時候，斥候長突然發現敵人，就做雙手平舉步槍過頭部的手勢，(助手示範)倘又被發現部隊中，有坦克車的話，斥候長就用拳擊步槍準星附近部份，告訴我們(助手示範)十九圖。

8. 我們成行軍縱隊走，而斥候長要我們疏開成散兵羣的時候，則作雙手左右平伸，手掌朝下的手勢信號。(助手示範)

9. 前進到敵陣地內準備肉搏戰時，即使斥候上刺刀，以右手做上刺刀的手勢。(助手示範)

10. 當進入戰鬥之前，斥候長要和他的部下會商的時候，他先用適當的手勢叫部隊停止，然後做手勢叫這些部下到他處，手勢是面向部隊，右手向前平舉，手掌向上，前臂上下移動數次。(助手示範)

11 會商完畢，下級官長回隊後，斥候長欲知道是否所有的人員都準備好了，他面向部隊，右手向前平舉，手腕彎曲，手掌向部隊，（助手示範）下級官長用同樣的信號回答準備好了，並且部隊準備出發，前進信號發出以後，我們就出發戰鬥去了。

12 因為變了方向斥候長把我們調到敵人的側面，並且沒有給敵人知道我們的位置，斥候長給我們開始射擊的手勢，右手舉在胸前。手掌朝下，成水平弧狀形擺動數次，（助手示範）我們的部隊在這次戰鬥中很成功，死傷了好幾個敵人。

13 戰鬥完畢以後，斥候長給出停止射擊的手勢，右手舉在額前，在面前擺動數次，（助手示範）我們的斥候長可以喊叫我們停止射擊，可是因為射擊的聲響太大，而沒有人能聽得到他，用這種看得見的信號方法，他可以確實知到他的命令，一定傳達的到。

14 現在戰鬥已經完畢，斥候長要檢查一下，斥候部隊受到怎麼樣的損失，所以他就給我們集合的手勢，右手直上舉在頭部附近作小圓圈形的移動，（助手示範）檢查過部隊發覺沒有嚴重的傷亡以後，斥候長就命令我們回去。

在這次斥候中所用的手勢信號的以外還有很多通常有用的，我們一定要知道，那些包括像我們這次從一路縱隊變成散兵羣一樣的變換隊形的手勢。

15 這些手勢中的第一個就是班的信號，斥候長面向班隊形右手向前平舉手掌朝下，上下移動數次，（助手示範）這一記號常同別的記號連接運用，如班或散兵行的記號，

班隊形的記號做過以後，然後放右至臂腿旁（助手示範）并20此類信號須適當使用，實甚重要，故將不致與立即臥地之信號相混淆，此項通訊方法成功與否，全視信號之是否清楚傳達使無人將懷疑其所需者為何。

16 另一信號，乃用以部隊成排隊形，排長面向該排雙臂向左右平舉，手掌朝下，然後兩臂垂直劃大圈（助手示範）此一信號用以與成排縱隊之信號相連接，排長發出信號後，即將雙臂機敏的向兩邊放下。（助手示範）并21

17 隊形信號之又一種，為成稜形隊形者，指揮官面向部隊並將雙手置於頭部後，兩肘兩肩向外伸展。（助教示範）

18 隊形信號中最後一種，余將提及者為用以將部隊排成錐形隊形，指揮官面向部隊，雙手上舉，兩手張開，並相抵觸。（助教示範）

今余已對各位明示如何不發一言而可能傳達極多的會話，甚多重要詢息，均於絕對靜肅之下傳達於接收者，此於巡邏工作時實甚必要，欲謀是項有效通訊方法之能適當運用，應注意重要兩點，第一士兵應澈底訓練，使其認識及明瞭各信號之示意，所用信號並不多，彼等亦能於短時期被熟識之。第二士兵並須更受訓練使其雙目隨時注意指揮官，故指揮官使用信號時，士兵立刻反應，此亦為軍紀之一種，部隊須絕對施以極大之注意，最好時刻不斷訓練，乃可為成功之秘訣。

現在班次自行分成兩行，相距二十英尺，面對面而立，在余右手之一行（用手指

之) 做余所發之記號，另一行學者按信號實際動作，稍遲一會，吾人將換班，因此可使全部人員皆得一實習所講解之手臂記號之機會。

(丁) 實施：A 分成兩組，一為作記號組，一為說明該記號使之實施組，兩相距 20 公尺，對面立行，按互換法。

B 區分若干斥候組，令組長以記號指揮全組在各種情況地形下實習之。(於操場假設) 須先由教官率學者一組示範之。

(戊) 說明：講解示範均在講堂施行，實施諸動作在操場行之。

各個戰鬥教練

掩護掩蔽偽裝目標搜索

準備：先將士兵位置於樹枝上，坎堆後，叢林內，高地上，土堤後，石牆後，河灘後，使以適合該處之偽裝，但不可使學者知其位置，然後以口哨而使掩蔽者起立。

講解：(一) 掩護：對敵平射砲火之掩護，可利用自然地形及地物作為掩護，但須勿利用顯明物體與獨立物體。

(二) 掩蔽：對敵空中之偵察，均應掩蔽，但對光體之避免等，應特別注意之。

(三) 偽裝：所謂偽裝，而使真假難辨其法有二，(1) 使偽裝之物體完全掩蔽，使敵不

能視察其所在。(2)使偽裝物體之外型改變致敵誤認。

(四)搜索：搜索通常由近而遠由左而右逐段搜索之。

示範：使學者面對目標區域令其搜索，如有發現，即行舉手，如無發現，即吹口哨規定之，使掩蔽目標出現，而使學者明其位置背景：

各種前進運動

講解：在搜索敵情時，爲遮蔽敵眼敵彈，故盡量利用地形地物與各種姿勢以遂行任務，其運動方法有三：

1. 突進，2. 海狗式，匍匐前進，3. 蛇行。

(一) 在前進時應注意事項：

1. 當前進時應將不需要之裝備與發音響反光之物體留放後方。
2. 注意四週之動靜(如鳥獸)不使一時受驚而被敵所發覺。
3. 盡量利用外界活動(利用敵槍炮彈爆發時及飛機等之聲音風吹動草木烟幕蔭影等以行潛進)。
4. 注意前方一切動靜與可疑徵候。
5. 盡量利用不規則之前進而不可用直線前進。
6. 極力避免遺留走後之痕跡。

7. 通過稜線時繞取低姿勢通過。

8. 大部隊行動宜極力分散或成小組前進。

(二) 前進與歸還時對道路之選擇：

1. 所選擇路徑須在平時對地圖之經驗所得。

2. 對歸還之路徑應另繞別路以行歸還免使敵之發覺。

示範：對各種姿勢動作之示範。

一、突進——臥倒(身體極力減低槍口放右)緩緩抬頭偵察前方情況後，頭部仍緩緩低

伏地面，俟無若何動靜，即將左足向後提右足向前提，即速起立，用低姿勢突進

至第二着落點。(如躍進同)

二、海狗式——先從臥倒姿勢緩緩抬頭偵察前方情況與第二次之掩蔽點，偵察完畢仍

緩緩低伏地面，俟機前進，前進時將兩手向前抱槍(槍機向上)利用兩肘與膝蓋交

互前進，身體與臀部盡量減低，免為敵之發覺與射擊)。

三、蛇行——先臥倒槍放右側，槍機向上，兩手放在頭部之前，緩緩抬頭觀察前方情

況，仍復低伏俟機前進，前進時右手握槍口部，利用左肘與兩膝蓋交互前進(握

槍重點亦可)。

四、夜間之前進——注意靜肅(凡發響之物與其他不需之物應在未出發前除去)。

1. 步行——身體重量集中左腿右腿，緩緩提起，上體稍灣，而緩緩放下足尖向下先

各種前進運動

着地，以免觸地發響，然後兩腿交互前進（在長草之地，則以足跟先行着地）。

2. 海狗式——將槍放身體右方（槍機柄向上）雙膝跪下，兩手按地，並以手將前面兩旁之物拾開（以免發生音響），然後用左手向前移動（向前按），右手也隨之向前移動，右手亦按左手膝動作，持槍緩緩前進（該式行動極困難非沉着忍耐不可）。

實施：將學者分成若干組，第一組排成一列取出間隔，以不礙於鄰兵之行動為度，然後依口令實施，如此學者輪流學習，而教官隨時予以糾正之。

對空攻擊之防禦

講解：近今對空攻擊之防禦與應有之警戒，於此題中舉出數點加以解釋，因於防空時隨時可以採用，且亦可採用於戰略方面。

指揮官之選擇：通常為部隊長充任之，其職務略分為二：即計劃攻擊方案，與支配部屬實行防禦任務。指揮官可任意取得助手，但自身操最高指揮之權，如發生錯誤，則應自負其咎，於任何軍事行動方面，防空首在明瞭當時情況，如事先稍知音信，當可為準備，以致臨事不紊，士兵常認飛機最為可畏，蓋因其聲音與威力以及其對此物之過度想像故，如是有所畏懼，然此恐懼心理盡可消除，因防空之死傷率，遠不及地面火力之傷亡率，如採得適當安全防禦法時，則其死傷率可減小，空中攻擊概分為二種，即高（低）空轟炸與掃射，空中攻擊每於露營行軍或作戰時遇得，其防禦方法亦

可分爲二種即消極防空與積極防空是也。

今將消極防空與積極防空分別說明之：

(一)消極防空：則爲選擇適當避免之位置以避免之。

(二)積極防空：除選擇適當避免位置外，且得待機予以痛擊。

消極防空之策略，有時亦常適用於積極防空。

爲謀安全計，採用觀察制度，雖不能探得敵人機場及其去向，然於未臨我領空以前，可予以信號，觀察所之位置，應設於高地，以便觀察敵機行動，如佈置防禦武器，則離陣地較遠爲好，對盟機與敵機之識別不易獲得（尤於高空飛行）時，則更不易辨別，茲爲安全計，如發現飛機，即發出警報，雖爲泡影，亦對我無害。

開警報後立即躲避，如部隊在某地作長久停留時，應掘挖單人散兵坑及防空壕，故於到達後即應完成此事，防空壕無用，亦屬有益運動，蓋可解臨渴掘井之需，如敵機臨空時，應嚴守防空規則，以免暴露目標，對部屬之訓練應注重此點，如敵機未入我射擊範圍時，亦不可向其射擊，因浪費子彈與暴露目標，故指揮官對發佈射擊命令應有極嚴格之規定，如行軍中途遇有空襲時，則速令其疏散，且不可集中一點，且需於部隊前後用觀禦員觀禦敵機行動，惟觀禦員宜時常更換之。

於作戰時空襲及敵炮火之攻擊，其防禦要則，首在掩蔽以減小目標，步兵之積極防禦能力有限，如須固守一地時，則應將所有武器佈置於其四周，在其未入陣地上空

時，卽與之阻擊，但不論機槍及步槍，僅可使用於低空射擊，故當敵機於一四〇米外，則不應對之射擊，步槍雖可使用，然其瞄準當不如機槍之正確，此時賴槍手之技能，雖此種炮火不致使其致命，然亦使駕駛者心理上受到打擊，關於四處發射炮火時，駕駛者當不敢再低飛矣。

總之兩點，警報設置與躲避得法，如在一保險位置時乃十分安全，如能挖掘單人散兵坑及防空壕則更安全，當部隊運動時，一聞警報應立即分散，致敵機難於發現目標，實施以上諸點，則空襲自不足畏矣。

戰車防禦

準備：黑板及粉筆若干

講解：這次討論題目爲戰車攻擊之防禦，欲將此課程詳細情況於一小時講畢，當不可能，然而關於此主要原理必須告訴諸君，如諸君能牢記此主要原則，方能使用戰術俾得戰車防禦得以安全。

首要者一單位(或部隊)之主官應完全明瞭戰車防禦之責任，尤須記在心頭者，每當部隊進入戰鬥區域有瞬間遭受敵戰車攻擊可能時，此種危險之感覺亦無須恐懼，僅不過是戰車或裝甲車而已，亦無其他離奇魔術，且此種物件乃由人力造成，亦可由人力破壞，其破壞之速度，較之造成尤快，因此任何車輛，可由人來操使，亦可由人來

毀滅，正如殲滅敵人毫無二致，它們既非超人，因之首先訓練戰車防禦，驅逐敵人之攻擊，應即灌輸士兵心中，總之，我門應注意敵人裝甲部隊，同時我們心中亦應明白，如需阻碍敵人裝甲部隊，亦可隨時採諸法則行之。

1. 當軍隊在露營時 2. 當軍隊行軍時 3. 軍隊實際從事戰鬥時易受戰車之攻擊，不論攻擊情況如何，而防禦之方法則可分二端：⊖守勢防禦，⊙攻勢防禦，余將逐一討論，並將指出每部主要特點。

欲行軍之安全，須先預想防禦敵人戰車之攻擊極屬重要，果能知其所動，必能獲其所向，並能出敵意表，故每當行軍之時，不可無備。

行軍時為避免敵人戰車之攻擊，當有綿密之計劃，不能依他人之報告敵之坦克正在某處活動，指揮官立即茫然處置，即有可能發生，指揮官須要觀測動靜，並派人前往該地詳確偵察而後妥為防處。

首先宜偵察敵人之力量，並須派出巡邏隊：察其所向，探敵之所有，需熟練兵士充任觀測兵，但不能依鄉愚村民之消息，因此等人民所報之消息，並非軍事之眼光和經驗，故其報告不免誇大，或此等村民自以此事重要故意誇大，或亦虛造消息為敵代言，因之將所屬士兵為偵察部隊繼續活動，如星期一派出一個巡邏兵，迄至星期五日又需派出一個，當此時則事體情勢當可變遷。

除掉普通偵察外，尤須建立固定觀察點及研討地形，方知某地某處坦克或裝甲車

不能通過，吾人已知坦克或裝甲車祇限於公路和開闢地區，因之指揮官須視察地勢，不宜專信地圖方能知其戰車攻擊所經之路，然後沿小路而行，並由指揮官派出觀測兵，並予以交通工具，使赴敵之主力處察其所有。

更進一步防禦之方法，須準備工具破壞接近道路，如障礙即建造，及設置地雷，坦克陷阱之掘鑿使敵接近防區即陷入死地。

再者軍隊之掩蔽和掩護為守勢防禦之策略，更須牢記着如敵人不能察覺我們時，敵欲進攻當頗困難，如以烟幕罐和手榴彈用作掩護軍隊為最有效之方法，用煙幕遮蔽敵眼，則敵人必遭受打擊，因之能察敵之所向，則可任我所為，如是則敵必不知其所以然，因此敵人不論何時不知所向亦不知所從，更不知如何行動。

最後關於守勢策略，須使軍隊散開，如若隆集一羣，則構成戰車一良好目標，若散開時，則敵不易發覺，且一人亦非坦克良好攻擊之目標。

改變守勢防禦則對於有效之攻勢防禦仍須考慮，射擊和運動，乃每個士兵之財寶，士兵有槍亦有腿，既能射擊亦能運動，且能繼續射擊，吾人雖知步槍子彈不能射入重裝甲車，然而坦克和裝甲車有各種小孔，因之任何士兵須訓練瞄準小孔，若瞄準射擊優良，則能發生兩種情況，如敵人未閉車上小孔，則內面人員必受損害，如敵人閉其小孔，則不能察其所向，因之活動方向亦無目標。

除掉步槍以外，吾人必須以特種武器攻擊裝甲車輛，如博愛式戰車防禦槍亦能妨

害裝甲車，因之此種武器，將沿可能路徑稍被玷污，則其工作人員亦須掘洞以待進攻，我軍士兵應須注意廣闊之炮火，更應訓練士兵使知此種武器在短射程內最有效果，如若射擊過早，僅使自己陣地暴露，而使敵人易於應付。

如若建立公路障礙物或其他人工障礙物，則易於砲火所包圍，欲使坦克停止活動則不可能，因之極需破壞坦克避免襲擊我軍，每當坦克或裝甲車停止時，則如塘中之鴨，易受損害，由此可知此時坦克實為一大目標易被射擊，我方障礙物則為砲火所包圍，並當敵人坦克正欲停止時，我方當可予敵一打擊，則博愛式戰車防禦槍和平射砲將為打擊敵人之坦克最好武器。

任何士兵使用莫洛托夫燃燒瓶，亦為最有效之武器，坦克車外怒吼之砲火，將使前進士兵開始攻擊，如若舉起槍口則皆死無疑，同時手榴彈應須投擲，否則當他們出來時，則工作人員必須射擊。

若守勢陣地難於取得，則攻擊士兵必須掘一小坑，得能站立，並能蹲伏，雖坦克通過坑口之上，士兵亦無損害，一俟坦克過去時，則須投擲莫洛托夫燃燒瓶於坦克後部，可予敵人以不意之損害。

但須記在心頭者，戰車和裝甲車之攻擊後，有隨伴步兵如為準備，則指揮官應自信有充足之兵力，當不難消滅敵人步兵。

關於驅逐敵人坦克，攻擊余已討論幾種有效之方法，敵將繼續活動當無疑義，如

欲對此種行動，則需精銳之眼光，慎靜之頭腦，廣闊之胸襟，欲使戰車之防禦得以穩固，此乃指揮官之責任，因之偵察部隊之派往，更無須驚愕，士兵須加訓練，使之無懼裝甲部隊之攻擊，有效之武器，必須使士兵使用嫺熟，並須教練士兵保有火力至最後時期，尤須記住第一次射擊，最為重要，如使坦克知其射擊，則使坦克無法活動。

戰鬥斥候

準備：(一)圖表(於教室講解)

(二)假設人員之派遣

(三)演習地形之偵察

講解：今天我們所討論的題目是關於斥候方面特別是戰鬥斥候，使我們對於這個課目有一清楚的概念起見，首先讓我將斥候二字來下一個定義「斥候者即由較大之部隊所派遣之小部隊，其任務為偵察、警戒，或戰鬥，」斥候的兵力乃依其所需完成的任務而定。

戰鬥斥候是需要以作戰的方式，來完成他的任務或者幫助完成戰鬥，因此我們更可稱為戰鬥斥候，每一個戰鬥斥候皆以獲得情報作為報告指揮官以作戰鬥判斷之資料，次要任務。若有命令則須捕捉敵方俘虜此種斥候可以採取突擊或滲入敵人陣綫的方式，以毀滅或劫掠敵人物資。有時必須肅清友軍所控制地區的敵人，如此友軍的部署情形方不致使敵軍偵察，部隊發現，因此消滅敵方擾亂或破壞的滲入部隊的任務也不

時降到戰鬥斥候的身上。

攻擊戰鬥斥候之名稱如下：1. 掩蔽斥候 2. 突擊斥候 3. 滲透斥候 4. 攻擊斥候 5. 示範（誘敵斥候） 6. 掃蕩斥候

戰鬥斥候有時還須担负防禦性質的任務，此種任務包括防止敵人佔據能够瞰制友軍，並向友軍發射輕兵器火力的瞰制高地，襲擊敵人傘兵，搜索敵人，狙擊、保護、供應及交通線，保護佈雷區。

戰鬥斥候還可以担任保護散開隊形先頭部隊及後隨部隊的兩翼，保持與友軍的聯絡等警戒的任務。

在防禦的情況下，戰鬥斥候活躍於正面及友軍與支撐點之間，設有保護防禦陣地的正面及兩翼的佈雷區，斥候必須於夜間繼續活動，在佈雷區的前面左右及佈雷區內，應派遣小組斥候，巡邏斥候在佈雷區內活動時，應循一定之路線，若有某斥候離開通過時，斥候長必須決定殺傷地雷的位置，當退却運動時，戰鬥斥候掩護主力退却以後，即與後衛取協同動作。

降落于陣地後方之敵傘兵已經組織完畢，後頗難驅逐出境，因有自動武器及充足彈藥增加了傘兵的抵抗能力，而且有空中的增援與接濟因此欲驅逐傘兵必須于着地之初幾分鐘內，因降落傘甚為繁雜也。

傘兵可說毫無能力，在頭兩分鐘內因武器尚未及解下，故不能抵抗任何攻擊，在五

分鐘內雖未必組織完畢作有效的行動然而可能完成其武裝作各個的抵抗。戰鬪斥候指定担任此種性質的掃蕩任務。應設法迅速到達敵人空中降落部隊着陸地點。為完成此種任務為目的而訓練的戰鬪斥候，必須使其行動盡量迅速，當敵人降落在有效射程內時，戰鬪斥候應於敵人未及裝具及組織作有計劃之行動前，即開始射擊，以期各個及分組將其消滅。未消滅而逃避之敵入務須立即搜索，每一個戰鬪斥候都有收集或毀滅敵人武器之任務，凡不能毀滅之武器，即用火力掩護。若有敵人前來尋取時即擊殺之。當攻擊時，戰鬪斥候的活動是保護先頭部隊的兩翼，保持與鄰接部隊的聯絡，消滅敵人獨立抵抗。

據點掃蕩攻擊時，所遺漏的敵人，在夜間戰鬪斥候，滲入敵後實行破壞與擾亂的任務。破壞敵人重武器以保持前進亦為戰鬪斥候任務之一，當敵人撤退時，戰鬥斥候即向前推進以與敵人保持接觸，並擾亂與奇襲。欲使其成功，必須有詳細的計劃，當戰鬪斥候進行奇襲時，通常是軍官指揮，該軍官必須預測可能遭遇之情況並決定活動的方向以與敵人相遇奇襲斥候與敵人遭遇或佔領某目標時，必須依賴全面嚴密警戒。戰鬪斥候于奇襲時所完成的任務為獲得情報，消滅敵人前哨，由敵方觀測所或于防禦區域內捉捕俘虜。

斥候之力量除能完成任務之外，還須能捕護俘虜並將自己負傷斥候運回，如此所需之兵員除押解俘虜回隊外，勿使減少斥候的效力為原則。

斥候臨攻擊之時，其隊形以散兵半群或散兵行最爲適宜，並附一部份支援火力在後面，尤其重在靜肅與迅速。

斥候長之計劃，通常包括對敵人陣地之包圍，爲目的在襲擊時分散敵人的注意力。敵人的自動武器是一個極大的威脅當其餘的斥候向目標移動時，兩翼的斥候應該牽制敵人的自動武器。

斥候到達能投擲手榴彈距離以內時，即發動對敵人支援火力及主要目標及最後協同攻擊，手榴彈一經在陣地內暴發後，指定之斥候立即持刺刀向敵人陣地衝去，其餘斥候仍留于原位，以火力掩護進攻，於此種混亂情況下，將敵人壓倒，然後當敵人尙未增援即迅速撤退。

若需肅清之陣地是掩體，尤其附有夾門的掩體，斥候的手榴彈並沒有多大的效力，此種情況下必須使用炸藥包，（將炸藥包繫於桿頭）向洞內推送使其爆炸，當肅清獨立之建築物時用二三人以火力掩護，其餘繼續前進，直到能投擲手榴彈入建築物內

到達目標時，斥候長須計劃對正面及兩翼的警戒位置，進入友軍陣地時，主力斥候應給警戒兵以信號，爲方便指示進攻的動作計，需要一個隱蔽位置

關於戰鬥斥候作突擊用時是否還有疑問？

伏擊：戰鬥斥候可能接到伏擊敵人的任務伏擊的對象爲敵人的1.步哨斥候搬運隊
2.補給站
3.觀測所或指揮所
4.砲兵陣地等。

應該選擇一個適當地區，在此地區內使敵人限制于兩個障碍物之間，限制其逃去與攻擊之機會，適合此種伏擊的地區如下1.隘路小開闊地山路之轉灣處崎嶇之山坡，濃密之叢林或能於遮蔽之位置觀察敵人之處還可以構築，障碍物阻礙敵人以便伏擊。例如伐樹以阻塞去路鐵絲網或觸發地雷等障碍物均可使用之。

擇作伏擊用之地區必須詳細偵察並作，應用之準備，為減少紊亂，計斥候人員應分別規定其特殊之任務。

便于斥候使用機槍伏擊之射界至少應為一百碼長之開展道路，或開闊地，步槍或手榴彈之射界至少十五碼。

攻擊部隊不惟對射擊位置應有最大的掩蔽，對於撤退路線亦應妥為掩蔽，在該地區內敵人應盡量使其無法防禦我方火力。在預測動作之時間前，斥候應以極機密之動作進入陣地，周圍地區應詳為搜索，因敵人可能預知我方之埋伏，而先派出斥候，以防禦危險地區。

必須選擇一個容易集合之地點，而且務使每個斥候熟知此集合地點，退回至集合地點的路線，必須選擇，且須經過各斥候之偵察，假若有被敵人追擊的可能，則應于沿途預設第二伏擊。

若以機槍或迫擊砲作伏擊，則應配備掩護部隊，以資保護，並掩蔽退却至集合地點。伏擊應該派出警戒兵，通常不參加最初的攻擊，而是在後面，或兩翼掩護退却。

最成功的伏擊，是攻擊者應妥為佈置與掩蔽，將敵人于不知不覺中完成包圍。

通常攻擊敵人，是配置于沿敵人將通過的路線，先讓敵人進入中心，然後攻其尾部。並安置一二人于沿路線之前面，以防敵人的逃脫，在預先規定的信號下，同時發動攻擊，若是可能都攻擊敵人的尾部，若是捉拿俘虜，則首先應將彼等擊暈。

吾人可以用上述方法俘獲敵人的步哨，或小的前哨先特別派遣一人，移向敵人側方擾亂敵人，並吸引敵人的注意力，然後在規定的信號下，由後面擒捉敵人。

一個最有效的破壞敵人交通方法，是用埋伏斥候割斷敵人的電綫，然後斥候埋伏于附近，待敵方巡邏隊前來修復時，即攻擊之，查線隊前來修復，被破壞的電綫時，可能有步槍保護，因此伏擊者必須小心，應付全般情況，如果伏擊斥候，讓敵人將電綫修復後再發動攻擊，則上述方法可以重複應用。

如果敵人觀測所之位置已確定，且易于接近，而警衛不甚森嚴，則可用伏擊的方法攻擊，觀測所常常在相當距離以外，有步哨保護，因此當襲擊觀測所時，應同時擊斃或捕拿其步哨。

指揮所的破壞，對于部隊的作戰效率影響非常的大，在正常的情形下，指揮所恒與預備隊接近，因此攻擊者必須透過警戒線同時攻擊指揮人員，當敵人一經恢復其最初的混亂伏擊斥候，就應立即逃避。

在建築良好的交通線上，行動的敵方車輛，或徒步人員，可以將其引入容易攻擊

而難于逃避的地區，而殲滅之，此種殲滅可以利用河流、溝壑、或隘路等障礙物而完成，此外還可以伐樹，以攔阻道路的轉灣處，如此駕駛員不致事前發現障礙，如果車輛的破壞是無關緊要的話，則可安置戰防槍及地雷，車內人員，因地雷之爆炸，而昏眩之際，即將其擊斃或俘虜。

伏擊不宜於夜間採用，除非兵力為敵人的兩倍以上，如果伏擊的任務，需要秘密，則應使用無聲的武器，例如刺刀、刀、手斧、棍、棒、等，持有自動步槍的人，應配置於伏擊隊的側邊，藉以掩護斥候的兩翼和後面，自動步槍還可用掩護退却，至於手榴彈則頗少使用，因對自己同伴有很大的危險。

滲透斥候，必須常常滲入敵方陣線，尤其是敵方配備的弱點，被發現時，此種情形下的斥候任務，可能將下面所列的任何一種：擾亂敵人部隊（例如發送假定命令）、2. 毀壞重要的設備（例如工廠發電廠、飛機場、補給站、戰車停放場、交通中心）、3. 佔領，並把某重要設備直到其他部隊到達。

如果發現敵人陣地的空隙，則斥候即利用此種開口處，但這種手續很麻煩，因為這個開口，可能是敵人故意留置而用火力封鎖，斥候人員應該更加謹慎的各個滲入，而且修正先前指定的地區滲透，斥候可用空運來越過河流沼澤等障礙，或離敵人境界相之當遠地區。

如果有河流通到敵人陣地時，可以利用竹筏及小船做交通工具，射擊運動競賽摩

、托烟火等，均可用以幫助斥候滲入敵人陣地，崎嶇與森林地形蔭蔽地，惡劣氣候及交通網不充分等條件，均有助於滲透工作。

斥候應該以建築物的外表、特徵、決定與目標的位置，例如當搜索指揮所時，斥候長應注意交通路線，電話綫，或指路牌等，如果有人發現敵人的步哨，應立即報告斥候長，通常斥候長即躲避該步哨，或迅速無聲的將其擊斃，於是斥候長乃在該建築物附近作最後的偵察，以決定其性質，防禦情況，及附近有無援兵等，在攻擊以前，斥候長可以決定變換隊形，使其能同時由一個或多個方向發動攻擊，並規定於攻擊時，每一個斥候的特殊任務——攻擊——戰鬪斥候可能於攻擊期間，以滲透的方法向前推，即使當攻擊緩和或停止時，滲透斥候還可能繼續向敵人控制地區前進工作，以擾亂人截斷交通綫，或補給線，或者用各種方法以擾亂敵人，斥候可能接到下列的指定任務，由敵後襲擊其有組織之陣地，伏擊其運輸或襲擊敵人後方的設備，此種斥候的攻擊，應該迅速靜肅，並集中力量以到達目標，而將其消滅，自動武器，應妥為佈置以截斷敵人的逃避，此為其任務之一，否則不捉捕俘虜，任務一經完成，斥候依照原定計劃在信號指揮之下，立即離開該地，祇要在可能的情況下，絕不放棄傷兵，事先給予急救，然後帶回原隊。

〔示範〕斥候（示範斥候）誘敵斥候：誘敵斥候的任務，是以欺騙的方法，虛張聲勢，使敵人疑為主攻，但所採取的隊形，和佔領陣地的動作，應以盡量的減少犧牲為宜，採取運動

射擊吵鬧等欺詐手段，以暴露其位置，斥候長應計劃前進時的斥候動作，不致過份聲張，因為顯然的欺詐足以使敵人發現斥候的目的。

掃蕩斥候：掃蕩斥候的任務是掃蕩我軍前線的後方敵人的孤立部隊，消滅於攻擊時遺漏的敵人，或由其他支援火力分離而來的敵人，當發現敵人的兵員時，即以火力將固定並迅速包圍以防其逃逸，然後用刺刀、手榴彈、或其他的近距離戰鬥攻擊。

前線的部隊可以應用斥候以掃蕩敵人的小組部隊，並威脅其兩翼及後方，尤其是當防禦情況下宜使用此種斥候，此種斥候通常是由支援部隊，或預備隊派出，掃蕩工作在濃密的森林地帶，和建築區域，尤為重要，因為在此種地區，敵人的情形非常複雜，以致無一定的陣線，應盡量避免敵人的埋伏，擾亂及狙擊，一則可以減少人力物力的犧牲，再則可以保持士氣的旺盛，因為當一個部隊受到重複的攻擊，亦不知方向的射擊能够使士氣頹喪。

斥候不應分成若干無效力的單位，敵人的小組部隊，應該將其合而為一，當斥候前進時必須小心謹慎，勿使敵人穩匿後面，敵人必須等待報酬多而危險少的目標，所以非至位置被發現時，不輕易開槍射擊，一顆樹可以隱蔽一個以上的狙擊手，該樹亦不能認為已完全肅清。

狙擊手的搜索：斥候常常指定肅清敵人，狙擊手，或森林地帶戰鬥部隊的任務，此種任務需要特殊的搜索技術，因為敵人的隱蔽非常良好，而且分作多組的部署，以

便彼此的支援，在搜索的面積中間，不應該有空隙存在，斥候在搜索時應為每二人一組，而且每兩組常在一起工作，一組盡可能的利用掩蔽向前推進時，其他一組担任掩護工作，每一個斥候應澈底搜索指定搜索地區，凡可能隱匿敵人的地方都要搜索，對於樹枝尤應特別注意道路，只宜用作引道不應該在路上做搜索工作，僅以目力的搜索永遠是不足的，舉凡能隱藏敵人的地方，都應以槍射擊，或用刺刀作肉搏之準備。

若相信有敵人狙擊手隱匿之處，以一組斥候注意正前方，其他一組或若干組，向側翼或後方接近，搜索者必須特別注意，其餘的隱蔽以防受掩蔽部內之損害。

實地：將學者區分為若干突擊組，由教官授予情況（敵我狀況突擊目標），命學者實地演習。

搜索斥候

準備：(一)器材，指北針，望遠鏡，圖表，地圖，圖紙圖板鉛筆黑板，演習旗，步機槍，卡片(二)佈置：(1)講堂——地圖釘于牆上，圖表釘于黑板。

(2)——以實兵配置於預定位置使學者充任斥候向彼處搜索發現後繪圖報告。

講解：(一)搜索斥候主要目的 a 獲取情報，b 保持與敵接觸，c 偵察地形，d 調查地雷網及瓦斯地區。

(二)搜索要領

搜索斥候

a 以靜肅隱匿之行動達成任務，避免戰鬥，非絕對需要及關係生命安全時忌用武器射擊。

b 行動時宜繞過敵人抵抗綫避免戰鬥。

c 搜索隊通常以三人——五人與斥候長組成有時可增至一排。

d 搜索隊之任務與位置根據規定且可不必與本隊保持連絡。

(三) 派遣搜索隊所發之命令應包括下列事項

a 敵情、 b 任務、 c 路線、 d 目的地。

e 斥候經過前哨及警戒部隊之位置、 f 歸還之時間、 g 迷遊報告之地點、 h 應攜帶之裝備及口糧。

(四) 在出發前斥候長之動作

a 研究地圖獲知有關之情況，且可與S——上(情報科參謀)商詢

b 通知派定之搜索兵應攜帶之裝備並協定初次集合點

c 偵察及情況判定後即決定其達成任務之最佳方法

d 製定命令

e 派定助手並告知一切

f 分配特殊武器裝備及服裝

g 時間許可應預習數次

h 向連長或詢問 S (作戰科參謀) 會否通知必經地區內之友軍

i 出發前應檢查下列諸項：

1 武器及裝備適合否，2 體力適合否，3 除去一切可供敵人情報資料之證件。

(五) 搜索隊形

在開闢地斥候通常採取之隊形為稜形隊形，概因此種隊形對各方均能監視，並可確保本身之安全，而可向多方面射擊，如斥候搜索森林村庄溪河等時，則適宜變換之，其隊形如下：

a 四人之稜形隊形：當四人為一組時，斥候長在先，兩人在左右翼，一人在後。

(圖一)

○

○

圖一

l 五人稜形：當五人為一組時，一人居首，左右翼各一人，一人在後，斥候長在中央，然為掌握便利起見亦可在任何位置(圖二)。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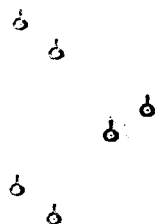
○

圖二

搜索斥候

○

○八人稜形隊形：當八人爲一組時前後左右兩翼均爲二人（圖三）



圖三

（六）斥候間之距離：斥候之距離通常爲五〇——六〇公尺應乎所要有時增至一〇〇公尺此乃以可能得到掩蔽而定

（七）斥候遭受敵襲時之處置。

如斥候在前方遭受敵擊時，其餘各兵自動逃匿並不加入戰鬥，以使在必要時歸還報告，如斥候在任何方向遭受敵襲時，離此方向最遠之斥候即自動脫逃回報。

（八）搜索斥候通常從一掩蔽位置躍進至另一掩蔽位置，近敵時則縮短躍進之距離，當進入一危險區域時，如森林村庄等，斥候長應派出一先頭斥候，其餘斥候則掩蔽監視，此先頭斥候之前進如無動靜時，先頭斥候則發出「前進」之信號，當其餘之斥候前進時，此斥候則在現地掩蔽觀察。

（九）在搜索森林時，斥候間減少間隔成散兵樣行動，並用分段前進至森林或交叉路詳

細偵察森林內部。

(十) 斥候通過隘路時則先派一先頭斥候至出口先行觀察，其餘斥候直至有「前進」之信號時方進入隘路，(隘路很短時)如隘路甚長或觀察受限制則先頭斥候至少在斥候前一五〇公尺處躍進。

(十一) 通過河流時必須詳察對岸並派一斥候先行，其餘斥候掩護俟其偵察後方行通過。

實施：A 教官於講堂講解完畢後，以演習連長身份將學者分爲若干組(每組七八人)並指定一名爲斥候長，隨即給予各斥候長之情報如左：

- 一、約兵力一團之敵由湘西岸向西撤退，於昨晚(×月×日)露營於湘西河以西約十英里，相信湘西河一帶仍有敵留置部隊尚未撤退。
- 二、××爲第一組斥候長，率兵七名搜索湘西河一帶之敵。
- 三、目的地湘西河以東地區。
- 四、路線方位角六〇度。
- 五、出發時經過第一班步哨，歸還時亦經過該班。
- 六、歸還時間十一時。
- 七、報告地點第三教室。
- 八、攜帶望遠鏡指北針、圖板、圖紙。

B 斥候長受領任務後之動作如講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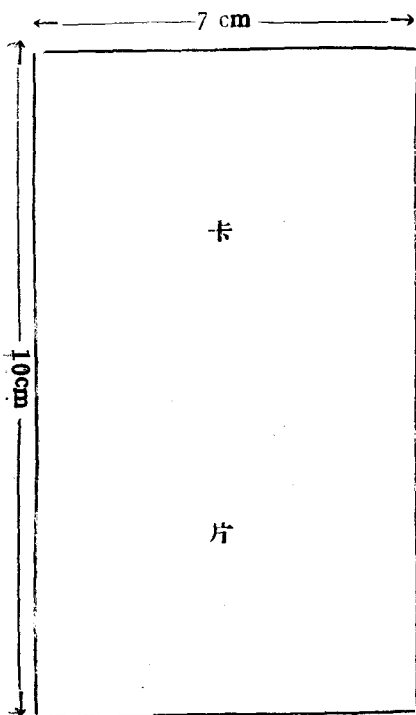
C 各斥候長將 B 項動作作畢即以不同之方向隊形向目的地搜索前進

D 到達目的地後以配號指揮斥候掩蔽偵察自己以望遠鏡亦向對岸偵察

E 偵察後繪製要圖率領全組歸還報告

F 連長於第三教室蒐集各組所得之情報填入地圖並加講評

注意，卡片之例：一、任務：報告沿河岸任何敵人。二、目標：溪流東處。三、路線：方位角二八〇度。四、繪製簡圖寫明道路與敵陣地之位置並繪上地形地物之概觀



教官搜索各組卡片後加以講評

夜間搜索斥候

準備：(一)人員：示範士兵五名

(二)器材：重機槍一，輕機槍一，步槍四，小迫擊砲一，小斧一，細鉛絲一公尺，圓鋤十字鎬各一，火柴一盒，鐵絲網數公尺，假設敵及武器若干，先行在野外佈置，利用指北針方向角指示斥候之搜索路線及地區之準備。

講解：夜間是作戰進行中最危險而最艱難的一個階段，夜間搜索完全要靠動作靜肅，耳目靈活與方向之保持，夜間搜索是必須要不斷練習，如此練習方可獲得良好之效果。

(一)夜間搜索斥候之任務：(1)搜索敵情。(2)偵察敵人陣地。(3)偵察地形。(4)破壞交通。

(二)兵力及隊形：(1)兵力以敵情地形任務而決定之，通常與晝間同。(2)爲便於連絡警戒，以採用稜形隊形爲適當。

(三)夜間搜索斥候與晝間無分別，惟任務較艱苦危險，搜索與連絡困難。

(四)連絡及方向之判定：1.夜間搜索斥候之連絡用音響，如折樹枝聲，擊槍托聲，及口聲等。各種聲響之代表信號，須先行規定。2.方向判定，以指北針、北極星、特別地形、如山脈公路河流，或其他建築物等，有時在後方設立燈光。

(五)路線之選擇：夜間搜索斥候路線之選擇，須盡量避免通過複雜地區，如森林地，叢林地等，以利用低窪地，開闊地及有陰影等地區，行進須特別注意肅靜，歸回時不可走原路線。

(六)搜索時若遭遇其他斥候或人員，在未證明其為友軍之前，必須視同敵人，小心提防，此時應取一種低姿式，平貼於地面，以便看該人之行動，辨別清楚後，再決定自己之行動。

(七)夜間斥候必須注意的幾個原則：①不可攜帶發聲發光的東西。②口袋內不準放兩種以上的金屬品。③攜帶東西須輕便。④如發現敵人方向有燈光，即判知敵人已派出斥候，須特別小心。⑤發現敵人使用照明彈時，須迅速臥倒，如敵人照明彈已照到時，即須低頭勿動，再很慢的臥倒。⑥在接近敵陣地前，若遭受射擊除逃免被俘外，不可還擊，則利用刀、刺刀、木棒，甚至小木棍，在黑夜裏工作用以防身，比槍或手槍更為有效。⑦最好利用嘈雜的聲音前進。⑧在距敵人一百公尺時，須用最低姿式前進。

示範：(一)觀測各種不同距離的火光，如四百六百八百一千等公尺。

(二)聽測各種不同距離的聲響。

以上二項先行測定距離，以二百公尺為一段，派士兵一名携火柴一盒，及碰擊發響物一件，教官以信號、哨子、手電筒等指示，由二百公尺起至一千公尺止，逐次發

出火光及聲響，使學者視聽，然後教官詢問學者，判斷之精確否，再以各距離告知學者。

(三)各種聲響之辨別：教官以記號指揮，距離約一百五十公尺處之士兵，發出各種聲音，如開槍機聲、架六〇追擊砲聲，土工作業聲，砍樹聲等，再發出一種聲音，使學者靜聽，是何種東西發出之音響，教官詢問學者回答以判斷學者耳朵之靈敏。

(四)行進及隊形：由先訓練過之士兵四名演習，行進時，兩手持槍於胸前，腿提高，慢慢放下，脚跟先行着地，慢慢行進，行進時，採用菱形隊形，其行進停止或方向變換，均以敲槍托聲指揮之。

(五)擊斃敵人方法：1.左手緊握敵人口鼻使勿發聲響，右手持小刀用力刺入敵人右耳後。2.俯至敵人後面，用準備妥當之細鐵絲圈套入敵人頭部，用力向後拉鐵絲，數分鐘後即可斃命。3.從後面用斧砍敵人頭部。4.從後面取小斧打擊敵人背或脊骨。

(六)斥候遭遇敵人照明彈之探照，其動作如講解第六項之第五。

(七)通過鐵絲網方法：⊙先使二三名斥候演習錯誤在鐵絲網附近亂說話，結果被敵人打死，次作正確的動作。⊙先由一斥候通過，其他斥候監視，通過時，仰臥於地，兩手將鐵絲向上提，以兩肘使身體前進。

(八)剪鐵絲法：1.剪鐵絲時，一人持鐵絲剪，一人兩手以布包鐵絲握緊之，兩手握鐵絲者，須用力，以免鐵絲剪斷時，因彈力而使鐵絲發聲響。2.一人剪鐵絲時，須選

擇鐵絲與椿接頭處，左手緊持鐵絲與椿延長方向，二十公分處右手持剪向左手與木椿之中央剪斷。

實施：將學者分爲若干組，每組指定斥候長一名，每組發紙片一，爲載明用指北針方向角指明之搜索路線及距離，至終點處，佈置有不同之各種情況（敵人），學者搜索至該處，如未被假設敵發現，即可將假設敵捉回。

營觀測所之設立及內部工作之要領

準備：1. 應用於講解者：（除黑板粉筆外）圖表二紙（距離卡片，寫景圖一，觀測日誌一）

2. 應用於示範者：

預爲選定之觀測所位置及掩體

b 觀測所人員四各

c 望遠鏡、電話機、距離卡片、觀測日誌、指北針各一。

3. 應用於實習者：

a 望遠鏡若干，指北針若干，白紙若干。

b 預定實習區並選定基準點及觀測所距離之測定

講解：敵情之偵察確實，乃戰勝之最大要素，攻防皆然，否則盲目之計劃，必屬冒險投機而歸之失利。蓋在作戰情況下，營長爲完成其任務，必以命令使其部屬實行，倘敵情未

明，何以爲之，至此必可能發生無數困難與問題。而偵察之成功，乃充分了解敵情，可不致再有此種困難產生。（潞江我軍之攻擊即以未明敵情，盲目戰鬥，先以一排攻擊，遭殲，再以一排攻擊又被殲，……而致完全失敗。由上述之例，可知偵察之重要性，此乃攻擊之例，但在防禦中，亦應藉偵察而明瞭敵之詳情，而作部署之根據也。普通偵察之法：一爲派遣斥候，另一卽爲置必要人員于一固定之位置，以使偵察敵情並指示觀察位置，地域及交通通訊諸方法，此卽觀測所是也。

一、觀測所位置之選定 1. 能明晰觀測敵人 2. 不易爲敵發現（敵人亦不希望我之發現而防止我之觀測，爲敵發現我之所在，觀測所必受摧毀）

二、攻擊時之觀測所：此時情況之變化甚快，營長不獨應敏捷選定其觀測所之位置，且宜使之迅速變換，當部隊向前推進，觀測所亦應隨之推進，而此種位置，須及早預爲選定，而準備之，萬勿因受敵壓迫而爲之也——預先之計劃，可減少臨時發生之混亂，——作戰計劃，應勿使妨碍部隊行進之速度——使士兵忘却「等待明天」而須使彼等記住「現在」「今天」——

三、防禦時之觀測所：因有時間之餘裕，宜充分並謹慎選擇其位置，并予以良好之偽裝，要者選擇之時，宜避免山頂等，透空之地平綫，以其易爲敵發現也此時，務求隱蔽，孤獨之觀測所，亦易因人員之行動，而爲敵所發現宜力避之。

四、觀測所之人員：以四人爲原則，但三人亦可。（其他人員除營長外不得在觀測所之左右活動，須知觀測所爲營戰鬥單位之耳目，當應如何保護之）

五、觀測所內諸人員之任務：

第一名（觀測兵）任觀測敵情之職

第二名（記錄兵）記錄觀測所得之情報

第三名（交通兵）將記錄傳達至營指揮所

第四名（傳令兵）倘交通兵不能將記錄以電話及無線電等器材傳至營指揮所時，則將記錄交付傳令兵，徒步傳達命令兵亦可作換班者。

觀測所內諸人應能作以上所述四兵之每一任務，蓋以觀測所，無論以剪形鏡，析光鏡，或望遠鏡，觀測敵情，彼之目力，必易發生疲勞，故欲求觀測之準確，應使彼等四人每隔半小時輪換一次。

六、觀測人員，抵達觀測所後，應即準備之事項：調製距離卡片（如附圖一）調製之時按後列次序（毛邊紙宜橫用之）

a 先畫觀測所

b 繼作觀測鏡界綫（標定方位角）

c 作基準點（標定方位角，及該點與觀測所之距離，然後自右至左賦予號數）

(1) 通常複寫二份，一送觀測所，一送營部。

(2) 即在地區內觀測(觀測兵)觀測應按一定之步驟，最先將地區劃分為若干區域，(每區約100m)先觀測最近區域，自左至右，然後視綫提高一區域，自右至左觀測，如此復至最後地平綫不能目視而後止(如附圖二)

(3) 倘發現敵之軍事行動，即應記入卡片，并繼續觀測，不能作片刻之休息，發現之情形，除以口頭告知記錄兵，不應有選擇是否重要之考慮。(而記入卡片)

營長有時可派出數個觀測，所倘合數個觀測所之情報，必可結合為一完整之情報，而之以判斷情況——夜間則為聽覺哨所發現何種目標，應即告知記錄兵，離其基準點之距離，以便其記錄(如第一基準點偏右100m 發現敵步兵行一班正在做何事)記錄兵應即速記下，切忌以記憶緩寫，完全記下後，應即附入發現敵情之時間，送出之時間，方法，及何人收，交與交通兵發送。

當電信失效時，則交傳令兵徒步傳遞，并應給一收條，註明收到時間，收信人簽名，以為憑證。

(4) 記錄兵此外應將整日之情報，寫入觀測日誌。

(觀察日誌之格式如附圖三)

七、對於觀察人員之注意

1. 觀測所之人員必須有較佳之技術富於警覺而敏銳，故必於事前予以選擇及訓練。
2. 在觀測所嚴禁出大聲音，即如交通兵，以電話報告時，亦不應大聲呼喊。

營觀測所之設立及內部工作之要領

3. 電話綫宜始終保持于通話情形之下，裝置時，宜用雙綫而勿用使用天地綫者，且須擇最好者。

4. 工作人員應專先檢查其有無紙烟及火柴，以免因火光而致在夜間暴露其位置。

5. 換班工作人員，四人工作于一狹小之觀測所，易生疲勞，故宜利用黑夜，使之換班。(故在平素應訓練數組)

6. 觀測人員應使預為攜帶足夠之糧食。

示範：1. 觀測所之構築及選擇

a 對正樹林，村落等，敵易于出沒之處

b 選擇與四週相似之地物

c 加以偽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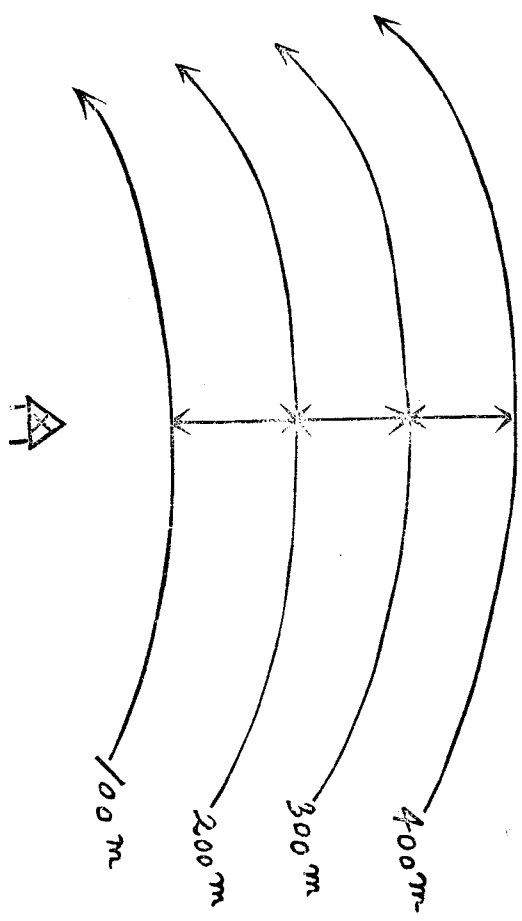
d 有隱蔽之通路(與營指揮所隔離以免噪雜)

本日示範者為構築一四人用長方形掩蔽部(約長二公尺寬一公尺觀測孔約長一·八公尺)

2. 人員：數目任務器材如講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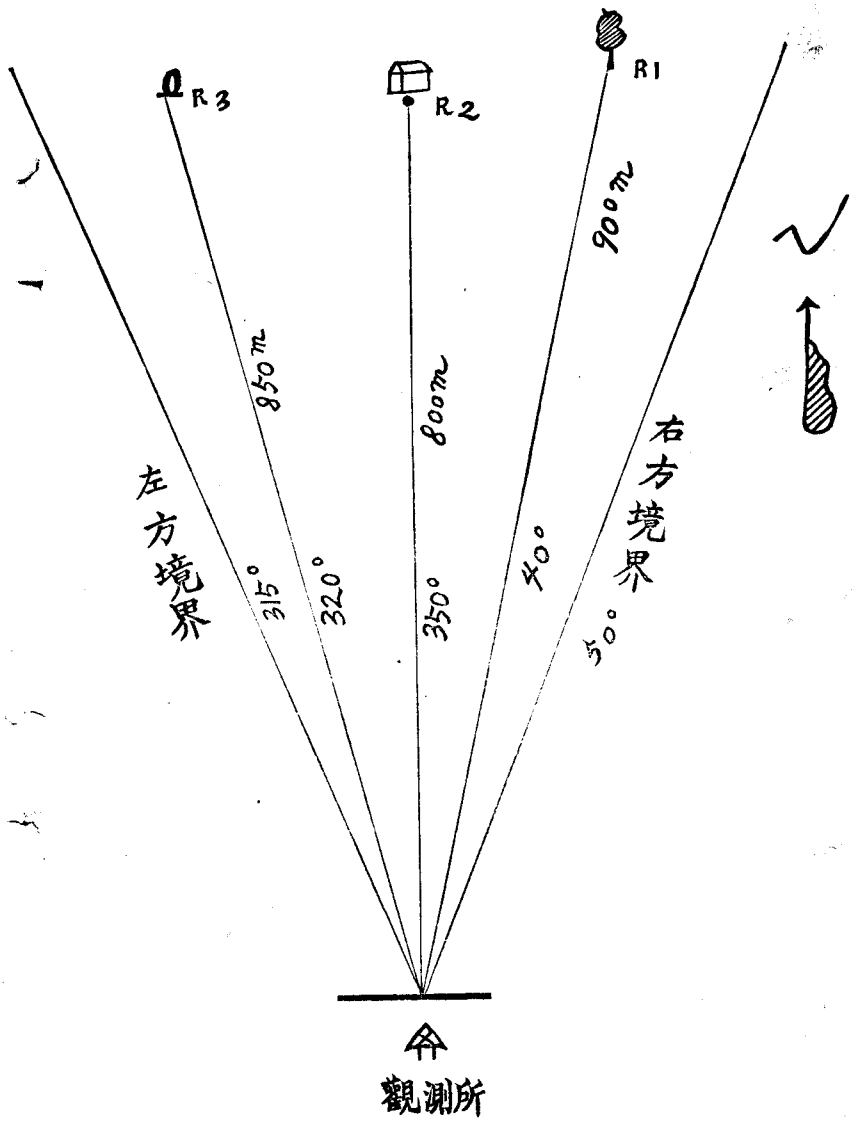
彼等應有最好之裝備，并應用器材，且應攜帶武器，而免不意之敵襲。

實習：由教官帶至預定之觀測區域，將全班分成十五組(每組望遠鏡一，指北針一)並告知觀測區域及預定之基準點，使諸學者繪製距離卡片(寫景圖)。



營觀測所之設立及內部工作之要領

六五——六六



野戰築城

準備：(1)器材——各種掩體圖表若干張，坦克車一輛。

(2)佈置——在實地構築併列立射散兵坑五個，單人臥姿掩體一個，立姿兩人用散兵坑一個，重機槍立姿掩體一個，六〇與八二米厘迫擊炮掩體各一個。

築城的用途在於加強攻防的力量，茲逐步討論如下：

(1)緊急工事——利用長短時期建築成功之工事，多為已與敵接觸（或即將與敵接觸之部隊）而用之，因時間之倉促，僅可構築散兵坑，開口的機槍掩體，而以情形之不同，有時亦可有人工障礙物之構築。

(2)預築工事——標準工事（永久性）——距敵遠時在預期可能與敵發生戰鬥之位置，預先構築工事，以時間及材料之充裕，故其工事多為永久性，其構築之工事包括各種掩體，槍位多用鋼骨水泥及其他材料構成之開口工事，亦有由緊急工事逐次加強而成者。緊急工事之構築及運用——緊急工事於作戰時，乃每一士兵必備之技能，不論其「攻」抑或「防」均應儘量利用之。

防守時可增強障地之防禦力，故防區內不管有無永久工事，亦應以緊急工事補足之。攻擊時凡部隊於某處停留，一至六小時即應構築工事，其意義即在保護自己增強抵抗力量防敵反攻。

但應切記工事，是應該繼續不斷的加強，不論何時何地，均應構築工事。目的與任務：

- (1) 可以增強陣地的防禦力。
 - (2) 便利觀察。
 - (3) 協助砲火發揚其威力——使火網配備週詳。
 - (4) 阻止敵人——人工障礙物之設置。
 - (5) 使自已確信對敵砲火及敵眼有充分之掩蔽。
 - (6) 利於指揮——高地附近。
 - (7) 交通——補給撤退等綫。
- 構築工事執行之責任——工事之建築多由軍隊本身（陣地之佔領者）擔任之，各單位長官，均應根據高級官之命令及計劃而定，如時間允許，並配有工兵可與之作技術上更進步之研討而構築之。
- 工事構築之步驟——集中所有力量構築工事，以求陣地強度之增加，但應注意此種工事，是逐步加強的，所以應該快，根據重要性之不同，逐步講解如次。
- (1) 構築工事人員之隱蔽——利用天然地形以爲隱蔽，(2) 清除低伸彈道之障礙，(3) 構築各種掩蔽，(4) 構築各個掩體（散兵坑），(5) 各種障礙物之設置，(6) 交通壕之設置。

標準工事之構築步驟——須長久之時間及多數之人力，以其有時間之餘裕也，依其重要性而採如次之步驟。

(1) 便利之交通連絡，(2) 建築人員休息位置之準備，(3) 人員工事之隱蔽，(4) 剛骨水泥工事其他工事及觀測所，(5) 沙袋石頭泥土物之利用，以構築各種掩體，(6) 掩蔽部——指揮所急救所，(7) 支援火器掩體——機槍迫砲等，(8) 戰壕交通壕，(9) 各項重砲掩體，(10) 各種障礙。

各種工事應同時構築，俾可同時完成，並應於工作開始後即儘量偽裝。

地形地物對工事之影響——築城為陣地佔領之重要工作，然常依地形地物之不同，而為轉移，如不利於防禦之地形，則以人工修改之，利於防禦之地形，更以工事加強之，則可減少戰鬥兵之使用，故吾人於構築之初，即應考慮(1) 觀察(2) 射界(3) 隱蔽(4) 障礙(5) 交通補給線，即對當前地形，依以上之五種因素加以考慮，而判定當前地形，對防禦時之影響，而進行修改加強工作。各種不同形式掩體之講解。

示範：教官在實地講解各種不同掩體之構造與功用，並講解戰車之構造性能後，將身體跨於單人立射散兵坑內，使坦克車由散兵坑上駛過(並解釋除去恐怖心理)
實施：每五人一組，分跨於成一線式之五個立射散兵坑內，使坦克車於坑上駛過。

原 书 缺 页

原 书 缺 页

地雷與觸發地雷在戰術上之價值

準備：四號甲雷，黃色藥包，引信，發火機，鐵罐，黑板，粉筆，掛圖，以輔助教官之講解
講解：(一)地雷之分類

概分爲二種：1. 戰車破壞雷，2. 人馬殺傷雷，係爆炸性之障礙。

(二)功效

1. 遲滯敵之行動，2. 限制敵之迂迴，3. 配以火力之掩護使撲滅敵之進攻計劃，4. 防禦時可藉作側翼警戒，及退却時可減低敵之追擊速度。

(三)使用時之注意

種類不可混淆，破壞戰車者，不可用作殺傷人馬，否則無效，同時須注意道路之情況，選擇敵必經之道路，而最要者，則爲火力之掩護。

(四)對攻防戰術之功效

a. 防禦：陣地前之佈雷區，予守者以極大之利，如撤退及整理可得以從容，而掩護單位，須有充分自動武器，尤須有戰車防禦武器，對後方交通須力求方便。(通常由工兵担任)

b. 攻擊：佔領敵陣後，判斷敵欲反攻之道路，佈以地雷，以作障礙，當掃除敵方地雷時，須注意謹守下述次序：1. 先將敵之掩護部隊驅逐，2. 偵察有無佈雷區及其

地雷與觸發地雷在戰術上之價值

真假及開闢道路。

(五)四號甲雷(中國軍隊所常用者)

分蓋板、雷體、引信三大部，(不含引信重八公斤)高三英寸，直徑十二英寸，炸藥(黃色藥)共六公斤，引信重二百克，蓋板重一公斤。

不用蓋板可破壞戰車，加上蓋板，即可殺傷人馬。

使用法：(引信種類)1. 壓發引信(承受60及80公斤重二種)2. 拉發引信3. 電發引信。埋設法：挖坑深三英寸，直徑十二英寸，其法爲1. 埋設時上下加與雷同寬長之木板捆緊。2. 坑底鋪平板(木、石、)引信向下倒埋。

埋設注意：1. 勿埋凹地內(接觸不易)。2. 勿暴露新土(引敵注意)。3. 底部宜平。4. 須加偽裝。5. 裝置假地雷以欺騙敵人，6. 無法偽裝時可使用引信向下之法。7. 增大接觸而使易爆炸。8. 緊急之時祇須平置地面加以偽裝即可。

(六)急造殺傷地雷之製造法：

用一小鐵罐內裝「TNT」黃色藥包藥包孔裝引信罐內填裝碎鐵片(如螺釘破銅等)壓發拉發皆可使用手榴彈亦可用作殺傷，地雷在森林巷衢等，複雜地區收效最大。

(七)戰場注意：

觸發地雷可裝置於電燈、電話、收音機等電發器具內，亦可裝置於門、窗、箱、櫃之內，作戰區內，往往有珍貴之物品，繫於拉發地雷之繩索上，取物即爆炸，故

須特加注意，勿受敵之物誘為要。

排除法：1. 預先偵知而以受過良好訓練者取下，2. 從一安全距離觸發爆炸之。

示範：電發四號甲雷一發（滅藥）利用火箭式榴彈加電發裝置一發，使學者明瞭地雷之威力與使用法。

陸空協同作戰

空軍的用途與指揮，首先吾人須明瞭地上部隊與空中部隊的關係，空中部隊與地上部隊相扶相成各有其同等之重要性，明瞭此點之後，始乃論及空軍之用途，經常陸地大戰之勝利，總需要空中優勢為之協助，有時空軍可專用來打擊敵人的海軍陸軍與空軍，收效很大。然不用來協助陸地部隊，則陸地部隊須派出大量兵力担任對空警戒，致陸地作戰兵力因而大為減少，故未為陸軍取得空中優勢前不宜使用空軍攻擊敵方空軍，惟如此地上部隊之士氣始可提高，敵人空襲對地上部隊之殺傷力始可減至最低限度。

次乃論及空中之指揮，空中之伸縮性最大，是空軍易于戰勝之最大原因，有時可利用空軍之全力，攻擊某一特定地，集中空軍之全力，攻襲敵人，此種辦法誠戰場獲勝之最重要因素也，如欲全般發揮此種空軍之效能與伸縮性，以給與敵人致命之打擊，則空軍之掌握必須集中，空軍之指揮必須統一，職是之故，陸空指揮之全權應操諾于一上級指揮官，由彼指揮陸軍與空軍之指揮官所有關於陸空合作之事宜，除陸軍單獨作戰，相距太遠聯絡不便外，此

一上級指揮官絕不宜以空軍配屬於陸軍。

茲將一般戰術上之戰團聯隊之組織略加申述：分隊乃空軍之基本戰術單位，由兩架以上之飛機組成，中隊乃空軍之基本行政單位，由三個或四個分隊組成，其次是大隊，乃空軍中行政上與戰術上之較上層單位，由三個以上之中隊組成，且包括所有配合空戰之其他單位，聯隊更高，其功能主要任務，乃達成戰術之目的，此地之聯隊乃蘭登爾准將所指揮之三一二聯隊，屬於陳納德之十四航空隊，空中部隊分成兩類，戰略性空軍與戰術性空軍是也。

吾人討論之主題，當為戰術上之空軍，唯戰略上之空軍，于後亦與此課程有關，故亦須稍加舉例言之，空軍作戰之基本任務，在摧毀敵方空軍，在防止敵人利用空軍基地，舉凡敵人之海陸部隊，其任務與兵力，足夠威脅我方基地，與影響美國與同盟國家者，均應以空軍嚴加攻擊，吾人今必以空中戰爭擊潰美國與同盟國家之敵人，使其軍事經濟及生產力毀于殆盡，俾能助進吾人戰爭政策之實現，空軍是一支派遣軍，可站在海軍同一立場或與海軍聯合作戰。

空軍基地位置適當，便能支持長期之空中戰爭，空中基地須有降落場，計劃作戰及掌握戰術進行各項具備行政供應及瞻養修理等工作之機構，以及地上人員之警戒佈置等。

戰略性空軍之任務，目前于日本本土所進行之戰略轟炸是也，其最終之目的在促成敵國之全局失敗，任務則視是否於此目的有所助益而選定，轟炸目標，則根據戰略計劃而擇定，故對敵採空中攻勢，如同轟炸日本機場等工作，以壓制敵方空軍，甚為重要，戰略性空軍通

常包括重轟炸機，戰鬥機，及空中照相機，重轟炸機乃戰略性空軍之主幹，如 B-29 與 B-32 均屬此類，可負重載作長距離之飛行，此類飛機戰勝之訣，在速度、飛行高度、防禦之火力及機身警戒之裝甲設備，同行之戰鬥機，亦可爲于一一定之飛行半徑內担任警戒，戰鬥機之主要性能在担任轟炸基地之對空防禦，攝影飛機，則在完成某一空軍部隊或某一戰略性空軍指揮官所需之相片參考物。

至此乃進而討論與我等更生密切關係之戰術性空軍，地上戰鬥與空中戰鬥，協同配合，指揮官與參謀人員應按時會商計劃，經由陸空聯絡官互相交換，以達成功，陸空連絡官應對陸地及空中之戰術精通，誠屬當然之事，在現在戰爭中，陸地之戰鬥與空中之戰鬥非絕對協同配合不可，且在通常情況允許之下，空軍必須先制勝。

戰術性空軍由輕重轟炸機，戰鬥機，戰鬥轟炸機，及警報飛機等組成，戰術性空軍之任務，按緩急分之，可爲三種，第一急務在爭取一必要程度空中優勢，此任務之達成，有賴對敵空軍後方設備之轟炸與空戰及高射砲射擊之威力之發揮。第二急務在阻止敵方之部隊與供應對戰場內運輸之活動。第三急務在參加陸空合作之戰鬥，以獲取地上部隊陣前所需要之目標。茲再將此段分加討論，第一急務在爭取戰場中之空中優勢，空中優勢之造成，最須攻擊與防禦之各種設備，一爲無線電測向器，一爲地面截聽縱器，以及他種操縱友機發現敵機之高週率電波放射器——「雷打」在此地如同中國方面之警報系統，及地面截聽縱器之工作是也。如保有空中優勢，陸空雙方部隊，均可予毫無敵方空軍滋擾之下，進行戰鬥，如無空中

優勢，主動即操在敵人，唯有對敵方機場之轟炸與空戰及高射砲防禦中對敵方飛機之毀壞，始能澈底造成空中之優勢，此種方法比于我方自己之戰鬥機中裝以降落傘之設備，更爲有效，降落傘既貴，又僅能于小區域內使用一很短之時間，十四航空隊于中國境內日本機場之多，大襲擊，已證實此言之不謬，唯今日中國戰場我方已握有絕對之空中優勢。

第二急務在搗亂敵方之交通綫，對敵方給養倉庫與機關之轟炸，以及對敵後方兵力集結地區之攻襲，可以致敵方最大之損壞，甚至可決整個戰局，此一階段內之任務，可造成「敵軍孤處」之勢，吾人對中國境內敵人倉庫及汽車軍運交通綫之襲擊，用意即在此也。如敵人絕于食物彈藥及援軍，則我地上部隊之攻擊必使其敗退，而我攻擊目標即可佔領也。對此類目標之集中轟炸，再配上陸地部隊之戰果，又預期擴張，定使敵人混亂而退却，余于此重新申言，此階段之任務在使「敵軍孤處」。

第三急務在毀壞擇定之目標，以助進陸空雙方之戰鬪，欲陸空戰鬥能彼此相助相成，陸地與空中部隊間之合作，與彼此相知相悉，亦甚重要，因此至少于作戰時，陸軍與空軍部隊之指揮所，必須相距甚近，能在一處更好。

戰爭中其他方面之成功，助益陸空指揮官甚大，如敵方飛機于敵機場中或空中擊毀，則地面部隊之感受威脅，即行消彌，地上部隊如獲進展，即可築造空軍所需之機場，空軍之集中行動，又可爲陸軍打開進展之路綫，雖然如此，戰場中欲達成對敵攻擊之任務，究難掌握，且過分廣泛，不易生效，有時目標甚小，分佈又稀，難于發現，甚至常因目標與駕駛員之

錯誤，及配合情況之不佳，致生誤炸友軍之事，職是之故，敵方目標應能從空識別，並經由陸空聯絡之工作，劃出轟炸綫與安全綫，嚴加分別，中國軍隊常以箭頭表示，即其例也。此等箭頭，明顯易見，能知敵人係在箭頭之前，而非位於箭頭之後，有一事陸軍指揮官須牢記者，即儘量利用其所有之空軍是也，當我方空軍轟襲完畢，且仍留于目標地區之際，即步兵開始攻擊之最好時機。

氣候對於空中戰鬥影響甚大，譬如天氣陰暗時，轟炸不便，空軍即不能給與陸地部隊以密切之協助，故于天霧很低，中日軍隊相距甚近時投彈誠非智者所為，蓋此等冒失之轟炸，嘗使中國部隊受到日軍同樣之損失，有時戰場所在地氣候很好，而機場氣候則劣，不能容飛機起飛，亦為常有之事。

茲于此論及目標之標記，一提此事，即引起吾人對過去慘痛經驗之回憶，吾人曾多次請陸地砲兵標記應施轟炸之目標，飛行員對目標之尋獲，通常藉砲兵之彈着點而決定，砲兵既示目標之後，即應停止射擊，然當我機飛入目標上空時，竟嘗有遭中國砲兵射下之情事發生，砲兵之射程可高至數千英尺，當我機于友軍地區內助戰時，每易低飛，故此等情事，實甚危險，迫擊砲亦可造成同樣之錯誤。

空軍如有一支前進之砲兵，既可善能為之巧用，又易展開繼續攻襲多方之目標，故陸地部隊跟隨空軍前進之基本原則與跟隨砲兵前進之原則同，轟炸掃射過後應即開始進攻，空軍能給與陸地部隊之協助固甚巨大，然究不能殺死每一倭奴，摧毀每一敵物，加以日本人又善

築掩體，單憑飛機斷難致所有日人于死命，大型飛機與重量炸彈或能達成此種任務，然又非吾人今日討論範圍所及，今將論及者，僅支援陸地部隊之空軍也。其炸彈充其量不過五百磅而已，故欲求澈底殲敵，非有陸軍尾隨空軍追進不可，吾人均知步兵常尾隨砲兵二百公尺之內前進，有時甚至尾隨于五十碼之內前進，亦無不安全感之發生，故陸軍追隨空軍前進，亦應如同追隨砲兵前進，然低空掃射之射向如不朝向友軍，則于一百公尺內掃射極能準確，百磅炸彈破片之殺傷半徑爲一百公尺，投擲地點應與友軍有五百公尺之距離，如友軍均掘有壕溝爲避，此中距離當可減少。總之繼空軍與砲兵轟炸之後，應即刻由陸地部隊疾進以達成任務，余願于此特別申言，一待空軍擊中目標，陸軍即應即刻開始攻擊，稍一遲緩即等于空軍之協助虛擲，空軍既毀目標造成敵方之傷亡，敵人必至張惶失措，此時即應乘此混亂敵人無暇重整之前，壓以千鈞之力一鼓而擊滅之，有十分鐘之遲延，可使轟炸失效，前功盡棄，近來陸地部隊嘗有于空擊二小時後，始開始攻擊者，此種戰法，僅空費炸彈與汽油而已，一轟炸與掃射後即刻攻擊，願君牢記此言，此外關於布板標記法，亦願于此引出一點加以申述，數月前滇西戰役中曾錯放布板，該次陸地部隊求助空軍施以低空掃射之支援，結果布板錯放朝向自己，致飛機一來對中國部隊大加掃射，其錯誤不在空軍，蓋布板如不擺放適當，此乃必得之結果也。嗣後該部隊之布板使用法，仍未改正，致將預備與中國軍隊之一萬二千件雨衣全部投擲與日本人也。日本人亦會做用中國布板，諸如此類之錯誤，吾人絕不能責怪飛行員蓋非彼等之過也。故布板使用法，常須改變以免敵人後用，且須讓空軍熟知其方法，祇

要目標經由有訓練之標記得法，中國部隊絕無被掃射之慮，祇要布板置放適宜，且經常改變，則給養絕不致誤擲敵人之手，美國飛機之標識，與日本飛機之標識顯然不同，任何美國飛機其兩翼與機身有一白星，見此等飛機請勿射擊，日本飛機，則于其兩翼與機身有一紅太陽，諸君將此等飛機認識清楚，許多美國空軍人員，被其盟方友軍擊下，唯在第一戰區尙無此類情事發生，關於空軍應攻擊之目標，常有意見不同之爭執，余認爲摧毀各個敵人機關槍陣地，其責在陸軍而非空軍，故請勿依賴空軍搗毀各個敵人之機關槍陣地，有時僅因三四日人抗阻我方前進，而竟大請空軍出動者，此類情事非只一次，須知消滅此類小敵，乃步兵之任務，飛機不能于範圍過小之地區內運動掃射，亦不能開出一康莊大道，容步兵從容步入，飛機僅乃協助步兵之支援武器，空襲後尾隨跟進，仍屬陸地部隊。

空軍滋擾敵後之交通與供應生效至大，如能發覺敵人之大倉庫或堆棧等，誠空軍最好轟炸目標（空軍如無擊中友軍之顧慮之地區內作戰可使用大型炸彈）其次敵人之砲兵部隊集中地，壕溝陣地，橋梁，汽車運輸隊，亦爲空軍轟炸之好目標，數月前我機會轟炸且掃射某日人之一陣後設備，達十日之久，然陸地部隊竟未能利用炸後良好時機，向敵攻擊，當時最早之攻擊始于炸後四十五分鐘，結果不佳，當時之攻擊應立即開始，須知數分鐘之遲延，可容敵人重架機槍，開始射擊，似此我方之推進，必爲之阻延，茲再于此重申最後之結論，——「轟炸掃射之後步兵即應立刻攻擊」。

軍隊衛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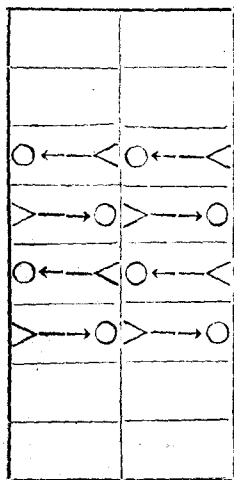
準備：黑板及粉筆若干

講解：(一)戰地衛生——衛生與戰爭之勝敗有莫大關係，昔拿破崙之征俄，忽視衛生，疾病蔓延，以致敗北，夫患病者，猶如被敵之擊傷之不可忽視，衛生責任雖由部隊醫官計劃指導，然實際之責任，仍為該部隊之主管官負之。

(二)傳染病及其防禦法：

1. 呼吸系傳染病——傷風、猩紅熱、喉炎、肺結核、瘟疫等症，其傳染之媒介物有：空氣、手、食品與飲食器皿等。

預防法：使病者隔離，空氣暢通，病床疏散(如圖)，健康與病者隔絕，注射防預針，注意本身衛生，檢查體格有無變化。



宿舍

每人睡床應有隔板，並以頭對他人之脚以免呼吸傳染。

2. 腸胃傳染病——如傷寒、霍亂等，其媒介物；有水、食品、蒼蠅、手。

預防法：飲煮沸十分鐘後之開水，絕對禁飲生水，廚房須清潔，伙伙時常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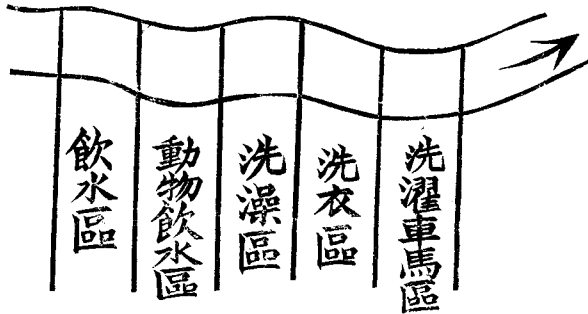
體格，撲滅蒼蠅，便後洗手，病者隔離，健康者注射預防針。

3. 醫學昆蟲傳染病——瘧疾、黑熱病、猩紅熱、斑症傷寒等，其媒介物如風虱、蚤、蚊等。

預防法：滅虱、寢室之地須清潔常撒藥水以防蚤，睡眠時身體蓋好最好每人均有蚊帳以防蚊。

4. 性病傳染病——均係交媾直接傳染。
預防法：戴保險套，注射預防針，交媾前後均宜洗滌。

(三) 水源——黃河水最為不潔，飲時須煮沸十分鐘，凡部隊飲水，河流均須劃分區域，以保清潔，其劃分方法如下圖：



軍隊衛生

(四)人體排泄物之處理——廁所可分如下三種：

1. 行軍時之臨時廁所——自挖一小坑便後即掩埋。
2. 一日至五日駐留時之廁所——利用坑道式如左圖，解滿後即行掩埋，另更換他處，以八人同時使用，有二個即可供百人之用。



3. 長久駐紮廁所如下圖：



廁深十英尺，用木板挖空，并備木蓋，便後即行蓋好。

(五)飲食衛生原則

1. 伙食應時常檢查體格，不得有傳染病，手指須清潔。
2. 器具用前置於開水中一分鐘，用清潔之布擦之。
3. 不飲生水及不清潔之水，水菓宜削皮而食。
4. 食物須防止蒼蠅接觸。

(六)防止蒼蠅法——蒼蠅五分鐘排泄一次，由蛹變蠅，十四日即可成飛蠅，常停止於

垂直懸掛物及斜面上，在其常落之處塗以膠質，落之則被粘捕，或以藥水撒殺之，或以捕蠅具捕殺之，住地附近之土質應力求堅固以免生卵。

(七)防蚊

1. 防止產生——排除污水，通陰溝死水水面潑油。

2. 本身防止——睡時蓋好(最好用蚊帳)。

(八)防虱 (1)煮衣四十五分鐘 (2)用烙鐵烙死其卵子 (3)汽油刷衣

(九)衛生命令包括事項

1. 主官責任
2. 醫官建議
3. 水源區分
4. 飲食器具須力求清潔，伙伙常使體格
5. 人體排泄物之處理
6. 防虱蚤
7. 防蚊
8. 個人衛生
9. 醫藥設置

急救

準備：黑板粉筆示範兵五名步槍刺刀各一木棒担架稻草繃帶等

講解：此篇目的在訓練士兵，如遇受傷或急症時，且無醫院人員在側，應如何自救或彼此互救之初步技能。

受傷——通常對受傷之急救處理，可分四步驟：1. 止血 2. 復原虛脫 3. 止痛 4. 防膿。

一受傷後應將傷口暴露，以便決定受傷之輕重，而加以診斷，茲再於此分述上列四步驟：1. 止血法，甲、直接壓血止血法——以清潔繃帶或手掌封壓傷口，或按壓某特殊

止血點(示範之)乙、如四肢受傷，高舉四肢，使血不易流出亦爲一法，丙、使用止血器或緊縛繃帶，綁腿襯衣等均爲作止血器之用，止血器置放之位置，應按靜脈或動脈之不同。

動脈流血，止血器應置於傷口之上，靜脈流血止血器應置於傷口之下，微血管流血，以直接壓血法止之即可。2. 虛脫之治療——受傷之後因流血過多，痛楚太劇，致生虛脫之現象，面部發白，皮膚呈滑膩狀且冷，心神不安，脈博微弱急速，呼吸淺促。治療：打嗎啡針，身體保持溫暖，如病人能喝水，則給溫熱水喝之，同時注意讓病人躺下頭部須低。3. 止痛：急救階段內，止痛之最好方法，除打嗎啡針外，則爲上夾板使受傷部份不致移動，可減少痛楚。4. 防膿，受傷後將傷口用清潔紗布綁上，隨即送返醫院，由醫官施以防膿藥劑，此外另有特殊受傷之情形，須於此討論者，即胸口受傷是也。胸口受傷如空氣進入後，人命難保，故須以繃帶或潔布封緊送入醫院。

人工呼吸法——人工呼吸法，乃恢復停止之呼吸之方法也，人類自然呼吸停止原因，通常不外下列四種：1. 水溺 2. 觸電 3. 氧化碳中毒(如煤氣等) 4. 窒息，俯臥人工呼吸法之動作於講堂上示範。

扶送病者或傷者法——示範下列各方法：1. 一人扶送法：甲、助行法，乙、手抬法，丙、背負法，丁、救火員肩負法。2. 二人扶送法：甲、雙人手抬法，乙、前後雙抬法，丙、橋坐法。凍瘡與中暑——中暑：於酷熱之氣候下作戰，易于中暑，接受熱程

度之不同，可分三種：1. 重中暑——重中暑之發生，極其突然，通常事先並無病象，暑熱積成，即頓感虛脫，暈倒在地致人事不省，且皮膚乾燥，體溫增高，脈博快，呼吸沉，唯有時如汗液突減，頭痛目眩，作嘔作吐，或為事先之病象。

治療——於病者身上洒以涼水或置於溪河中，使迅速減去體溫，磨擦周身與四肢，如病者能飲喝時，須灌以鹽水。2. 中暑——病徵：如頭昏目眩，口味不佳，四肢無力，怠懶貪睡四肢與臍部痠攣等現象是也。

治療：抬移至陰涼之地並施以鹽水。3. 輕中暑——病徵四肢與臍部痠攣是也。治療：施以鹽水。

凍瘡——濕足受冷後即發紅癢、瘡、泡、等現象，有時足趾甚至均可爛掉。

治療：時常按摩凍瘡，足部經常保持乾燥，切勿以熱水漬濕。

骨折與扭傷——簡單分之，骨折有兩種：

1. 單純性骨折——僅骨部折斷，肌肉與皮膚並無損破之骨折也。

2. 複雜性折——骨部折斷，肌肉與皮膚損破之骨折也，致外面之空氣與破損之骨骼相通，如不施以適當之治療，極易生膿。治療：1. 以清潔之紗布封裹傷口，以備複雜性骨折生膿之可能性。2. 上夾板：下列各物可用作臨時夾板：1. 刺刀，2. 刺刀鞘，3. 步槍，4. 木棍與樹枝，5. 竹片，6. 未受傷之腿，其用法於講堂上示範之。

扭傷——韌帶與腱肉之肌肉，因受扭而致過份擴張放大，紅腫且痛，行動不便。

治療：1. 上夾板或堅硬繃帶，2. 於熱水中漬溫。

示範：教官於每講解一急救項目時，即令示範兵示以範式，并說明其動作要領。

測驗：講解示範完畢後，教官指定學者詢以不同傷症令解答示範，藉以視察其領悟程度。

班隊形

準備：(一)器材—湯姆生手提機關槍一支(或步槍)輕機關槍一支(附預備槍管)步槍十三支槍榴彈筒一具。

(二)人員—十六名計班長副班長各一列兵十四名

講解：(一)班之編成—班以十六人編成之分為兩組，一為機關槍組，一為步槍組，此外斥候二名。

①班長—第一名為班長攜帶湯姆生機關槍一支(無者帶步槍)負全班之指揮領導之責。

②搜兵—第二名第三名為搜兵司行進時搜索及警戒之責，應受優良之斥候教育。

③輕機關槍組—輕機關槍一挺(附預備槍管)步槍四支，第四名攜帶輕機關槍一挺，第五名為預備射手，攜帶預備槍管一，及所需之子彈若干，第六、七、八、九、等四名為彈藥兵，各携步槍一支，全組計為列兵六名。

④步槍組—第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等五名為步槍組，各携帶步槍一支，第十五名兼槍榴彈射手均應受步槍優良訓練。

⑤ 槍榴彈手——第十四名爲槍榴彈射手携步槍一支，槍榴彈筒一具，但不帶刺刀。

⑥ 副班長——第十六名爲副班長，携帶步槍一支爲班長之助手通常指揮步槍組

(二) 班之隊形——操場隊形不宜用於戰場。因操場隊形係密集，易於掌握。而用於戰場，必受無限之損害，夫戰場之隊形，乃依當時之地形情況而定，以能發揚最大火力減少損傷爲目的，其各種隊形分述如後。

① 操場隊形——(a) 班橫隊：祇能用於操場不能用於戰場因其目標過大故也。(即我軍所常用之班橫隊)。(b) 班縱隊——亦能用於戰場而爲散開之基礎。

② 戰鬥隊形——在戰場依地形情況運用之，各兵之間隔距離亦依之而伸縮。

(1) 班縱隊——散開隊形如講議第一圖，此隊形密集，面積小則目標亦小，且易掌握，但不能發揚大的火力。使用之時機：(A) 在森林夜間(雨霧時在內)(B) 通過地區狹路等處。(C) 有被敵砲火長距離射擊或轟炸之危險時，(D) 在敵輕武器中距離射程以外時。

(2) 散兵行——其散開之隊形如講議第二圖，隊形之優點，爲班長便於掌握及指揮，目標較小，其劣點乃不能發揚最大火力，尤忌三人在一條線上(縱橫)，班長之位置不定，以能掌握爲度。

使用時機：a. 隘路或掩蔽地區之通過。b. 在步槍射程以外前進時。c. 敵行後方轟炸時。d. 在敵有正面而無側面射擊時。e. 欲發揚正前面和側方最大火力時。

隊形之特性：指揮容易，管理方便，行進便利，惟對敵之射擊正面較小且難。

(3) 散兵半羣——其散開之隊形如講議第三圖，此種隊形班長管理不易，其縱深及正面之大小，均由班長規定之，行進時。斥候在前為班之耳目，兩列之位置及名次，亦由班長指示之，至副班長之位置，以可接受班長之命令管理全班為度。隊形之用途，為通過隘路，斥候在前行偵察後方可前進，其特性對敵之射擊，正面大，兩翼之警戒確實，惟後方之警戒不易指揮。

(4) 散兵羣——散開隊形如講議第四圖，班長位便於指揮之地點，輕機關槍兵及其助手分佈於兩地，可免同時受損害。使用之時機：a. 通過敵砲火封鎖區，b. 攻擊時，c. 短距離（近距離）戰鬥時，此隊形可發揚最大火力，惟指揮較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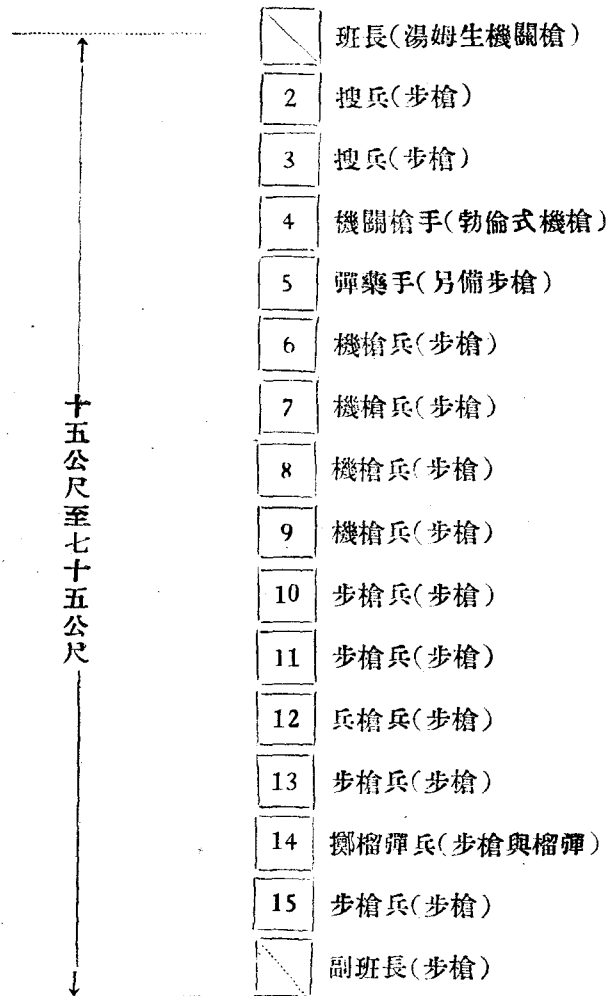
(5) 菱形隊形（鑽石形）——其散開隊形如講議第五圖，兩側及後方均有步槍兵輕機槍組，在中央在獨立任務之下常用之，其特性 a. 各方均有警戒，b. 變換方向易有機動性，c. 對各方均有抵抗力，其劣點是因過分散開管理不易，各士兵須均有良好之經驗方可。

示範：(一) 班之編成：各兵携帶應帶之武器，依次序整列於操場供學者參觀，由教官叫第一名時，則高舉左手以資識別。

(二) 班隊形：先將示範班隱蔽，依教官之需要，即以記號指揮分作各種隊形，而教官且看且說其指揮之記號依手臂信號。

班 縱 隊 圖一、

戰術之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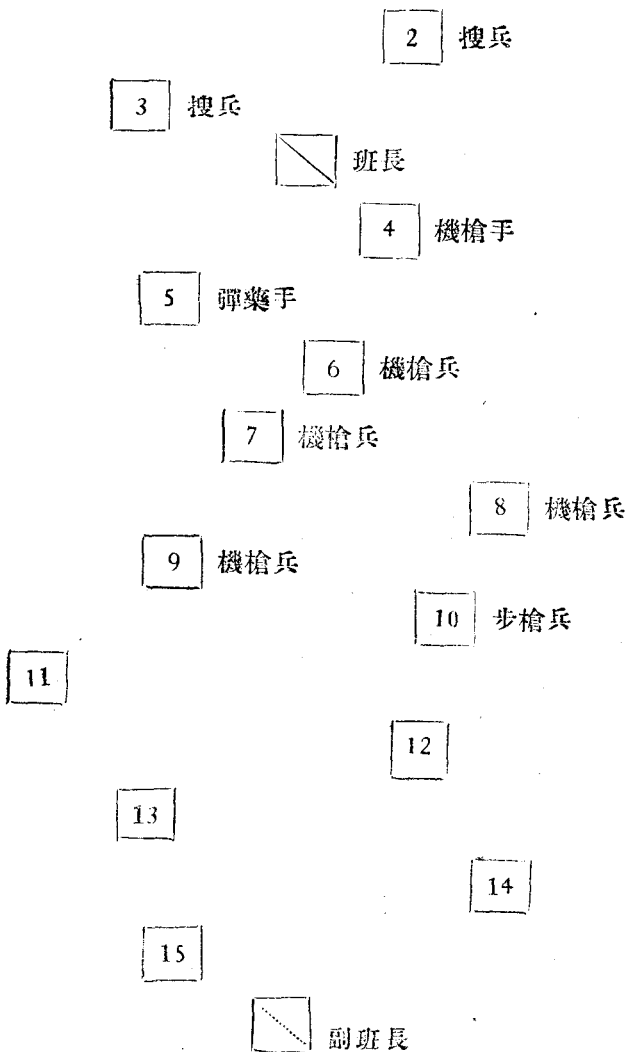
九一

士兵及武器之間隔由班長指定

實施：學者於操場之一側看示範班之動作，聽取教官之說明。而我國士兵智識稍淺，可分與參觀組實施組輪流實施之。

散 兵 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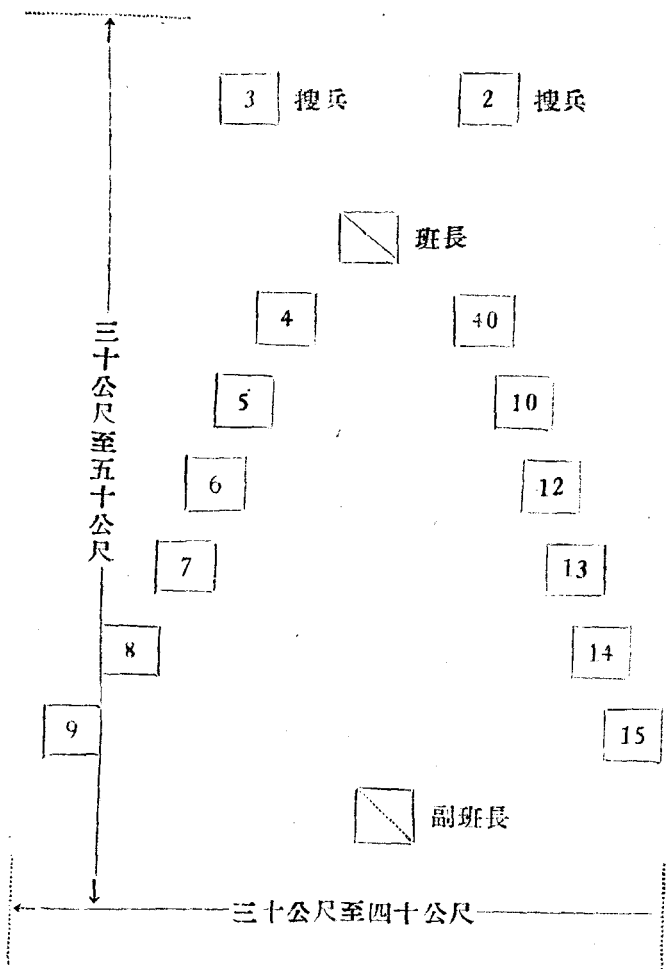
圖二、



散
兵
行

散兵半群 圖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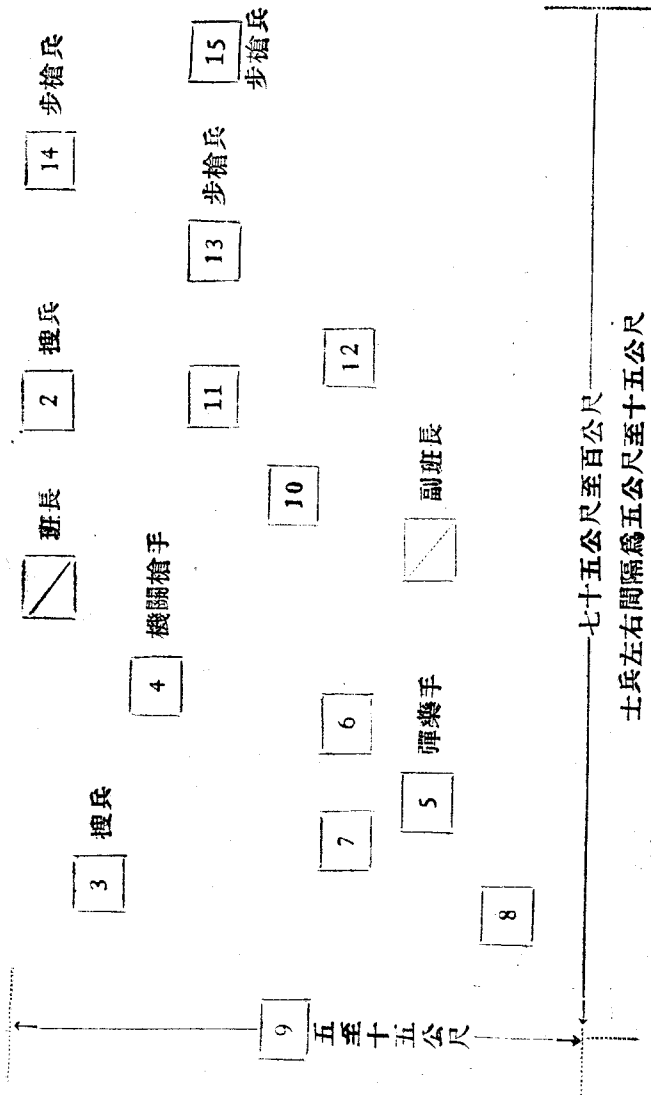
散兵半群



九三

散兵羣

圖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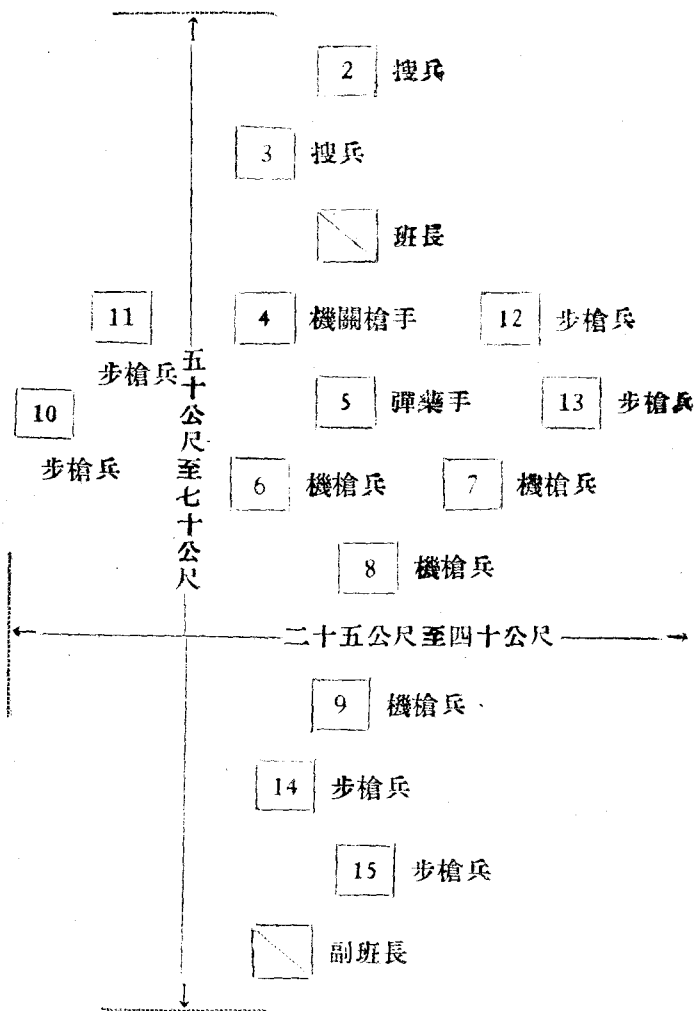


戰術之部

菱形隊形(鑽石形)

圖五、

菱形隊形(鑽石形)



九五

班之防禦

準備事項：①選擇演習地區於適當位置②指定演習部隊一班③大小紅旗④工作器具⑤每人繪

圖紙一張圖板一塊

講解：A 排長對步槍班下達防禦命令應包括之事項如下：

1. 班之防守區域之指定。

2. 大致規定輕機槍組與槍榴彈筒之射區與射向，當抵達陣地時班長應指定各個士兵之位置及其射區，隨即配置輕機關槍並準備射擊。當班長接到排長防禦命令時，應履行之事項如下：

①偵察本班之防地，並注意鄰班之位置。

②尋找各種支援武器，如重機關槍迫擊砲，與戰防槍等注意保護之，然後對防禦班之命令：

B 班長下達命令應包括事項如下：

a. 敵情所在地，b. 各鄰班之位置及他班之射區，c. 大致指定各兵之位置並指明連指揮所與排長指揮之位置，d. 班長自己之位置。

(一)班長令列兵就射擊位置，各兵間隔至少四公尺左右，再察看各兵之位置，並糾正之，俾能掩蔽意定之射區，局部清除陣地前之障礙物，建築掩體，班長應指定各

兵之射擊區域，幷告知鄰接之射擊區，應使相交錯疊，形成交叉火網，設如：射擊區域前有一土堤敵人可能利用構築工事，並能潛入對我陣地投擲手榴彈，士兵之散兵坑宜築成，深度能掩蓋身體，以免受其損害。

(二)輕機槍應配置于側射斜射之地點，達成排長之企圖，其射擊區域不但可射及本班之陣前，並可射擊鄰班之正面。

(三)班構築陣地部署以後，班長可于敵人所來方面，反覘班進入陣地各兵之掩蔽情形，尤應避免敵人空中與地面之窺察，為求易於命中敵人于射擊區域，則各兵須確實測定射擊基點，班長可選擇最易于觀察之地點，固定而控制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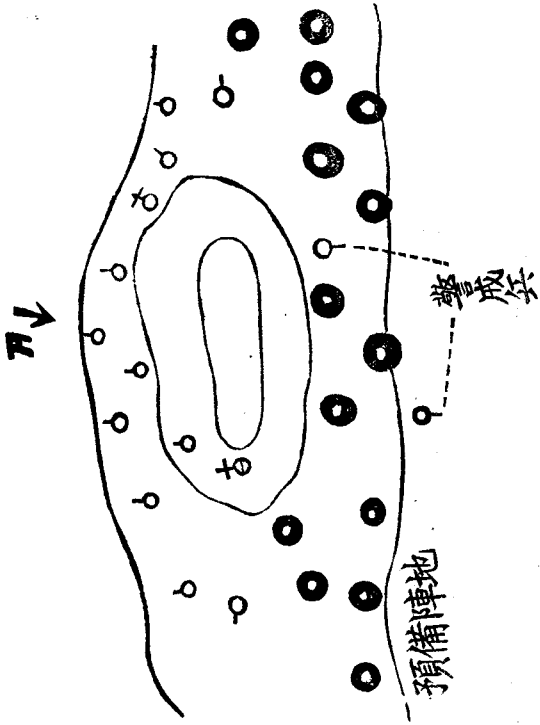
(四)班長指定副班長之位置並其他配有槍榴彈筒及戰防槍之士兵，應部署最便于掩蔽之地帶，此種地區乃敵人之戰車或裝甲車輛最可能接近處。

副班長所在地應為最便于指揮步槍組且切實能助理班長控制全班之位置把握時機達成任務。

班長繪兩份班射界之略圖，說明地形之大概，與測定射擊之基點，一留為己用一送呈排長。

戰術之部

(五)班防禦之說明圖如下：



(六)預備陣地爲全面警戒而構築，同時至少應留一人或二人于預備陣地，使監視主陣地後之動態。

(七)對敵機械化部隊之防禦：

班對敵機械化部隊防禦之武器，須位于掩蔽地帶射擊敵機械部隊挺進我陣地之位置。

此種武器除非當發現敵戰車，或裝甲車，有衝向我陣地並有破壞陣地之企圖時，則必須進擊，其射擊應待接近45——90公尺之距離方爲有效。

(八)對飛機之防禦：

1. 防空之疏散遮蔽與散兵坑，乃最佳之各別防禦方法。

2. 除非確知該飛機係敵機並行攻擊我陣地而我軍之掩蔽良好時，決不對敵機射擊。

3. 排之對敵射擊命令之宣佈，通常在主要抵抗線上之各種武器，須待陣地之位置被敵發現，始行對其射擊，支援隊之輕機關槍，通常爲該排担任防空任務。

(九)當敵準備用炸彈或砲彈轟擊我陣地時，迫擊砲機關槍及全班監視兵外，宜于早爲準備之地點躲避之，俟轟擊停止時，該班之射手應即進入防禦陣地內準備，等敵攻擊前進至我砲火之有效射程內加以射擊，從射擊點至敵攻擊到達點約50公尺以下之距離時，爲有效射程。班長指揮士兵對近接敵之射擊須遵排長之射擊命令行之。

防禦之成功全賴各班能堅守其防地，直到敵被驅退或全被敵所消滅，或奉到撤

退之命令爲止。

(十)設敵人之步槍兵侵入陣地時，則迅用火力手榴彈制壓而驅退之。

(十一)設某堅守陣地之防禦班于前線，將敵人之攻擊隊形擊破時，則班以上之部隊應乘機予敵以反攻。

班防禦示範：(示範人員另先由訓練成功者調充之)

(一)班防禦之示範，用以說明適所講述之各節，尤欲于未嘗明瞭之點，加以顯著之闡明。

教官假定排長已接到連指揮所命令，排長已經偵察陣地完竣，召集班長下達命令，而班長正靜聽排長之命令如下：

1. 敵情與友軍：

a 偵察部隊報告謂敵一部由西安方向向我南進中，約四小時後可達到我陣地前。

b 我連有佔領此高地之任務。

c 第一排防守沿此山脊之高地，第二排在我排左，第一連在我排之右。

2. 區分任務：

第一班應防守某地從一至一某60迫擊砲組在該班之某地建立陣地警戒四週，輕機槍應配置于可以射擊第二排之正面，第二班在第一班之左，第三班爲預

備隊在後方凹地。

3. 營救護站在後方山丘東 \odot 公尺凹地內，彈藥交付所在班後方 \odot 碼處之凹地。
4. 排指揮所在某處，排觀察所在此小丘上，我位置排觀察所。

班長受命後令傳令兵傳令，副班長率該班至防地自己隨即前往偵察。此時教官率全體學者前往班之防地，並指示輕機槍之擬設陣地，更指示各學者以全班各步槍兵應在之部位，令各學者將全班之部署謹記在心。

然後全體學者被帶到一適當之地點，聽班長下命令。

(二) 班長偵察地形後歸回本班下達防禦命令如下：

1. 敵人由西安方向向我前進中約四小時後可到達我陣地前，我連有佔領此高地之任務。

2. 本班防禦區域，右自獨立樹起，左至土堤止，第二班在左，第三班為預備隊，在後方凹地。

3. 本班射擊區域，右自家屋右端起，左至行樹止，輕機槍位置於右側高地，以能射擊某處至某處之間，步槍位置於左側，以能射擊某處至某處之間。

4. 我經常在輕機槍之陣地，副班長在步槍兵與搜兵組部署一切，我視察各兵構築之工事，是否適宜予以糾正，并指示戰鬥榴彈組之地點。

5. 營救護站在本班右後方約 \odot 公尺之凹地內。

班之防禦

6. 連指揮所在——排指揮所在——我將在輕機槍陣地處。

(三) 班長將輕機槍組配置於某地，副班長則配置步槍兵與搜兵組班長將輕機槍組配置妥善後，隨即視察副班長之部署是否妥善，即予以糾正，然後指定戰防榴彈組之地點，俟全體部置後，乃開始構築工事。

班長等全班陣地築好後，班長乃至敵人來襲之方向對本班陣地作一番觀察改正之。

班長等全體佈置妥善後，乃帶學者至其防地，使學者能看明班防禦陣地之情形，並指明第二線替代陣地之實習之觀察，并應留心觀察其後方。

實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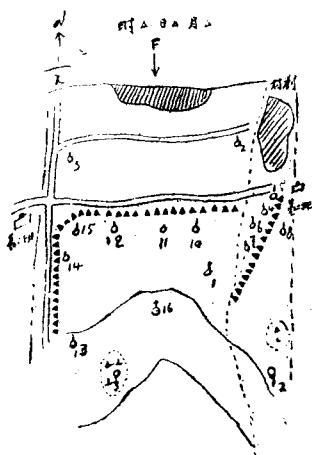
(一) 演習班實施時教官令全體學者聽取排長下達排防禦命令後，令每一學者以班長地位自行偵察班防禦陣地，並各自調製防禦配備要圖一份。

(二) 教官令學者聽取演習班長對班防禦命令之下達後即率領前往班之防地並指定輕機槍之擬設陣地及步槍兵之射擊陣地與槍榴彈兵之位置，搜兵向後方警戒之位置，逐次予以指示。

(三) 教官俟演習班長佈署後，又率領全體學者指示輕機槍預備陣地之位置，並觀察與彼鄰隊之關係位置。

劉村附近步兵第一班防禦配備要圖

(四)班防禦配置要圖如左：



測驗：1. 令學者如調製班防禦配備要圖一份。

2. 教官率領各學者至輕機關槍陣地考核各學者是否有其他陣地可為輕機關槍陣地及其預備陣地。

3. 考問學者對射擊區域內火力之指向有無意見。

其他：每一學者調製防禦要圖足以啟發各人對陣地配備與偵察地形之實地練習益增經驗。

尖兵班

準備：預先指定示範部隊於演習地點停止。

講解：部隊無論宿營或行進間，隨時都應注意警戒，欲使一運動之部隊，在其運動之際，保證其是否安全，必須有賴於尖兵之使用，下一階段，我們將討論如何使用一步兵班担任尖兵。

所謂尖兵，即謂若干少數之步槍兵（通常為一步兵班或半班或多於一班）被一較大之單位所派出，吾人作進一步之討論，即當一部隊沿公路前進時之措置，（於黑板上作一圖解）此地為主，此地係預備隊；此即為支援兵，支援部隊通常為一連，派出前進的先頭部隊（通常為一排）；先頭部隊派出尖兵，現在我們討論前衛所派出之尖兵的任務。

一前衛尖兵沿前進之軸心而運動；如發現敵人即警告在後之部隊；並阻止敵人於後方觀察我部隊之運動立即接近我行軍之路線，而對主力部隊加以輕兵器之射擊。

尖兵通常有摩托化偵察兵侯在前作先導，此種斥侯係由較高之部隊所派遣，尖兵在前衛前方相當之距離，視地形而定，但不得超過300公尺。班長為控制本班，為使在敵人輕兵器射擊中減少危險與敏捷地使對前方與側翼之射擊動作便利，常將尖兵分成兩路縱隊前進，分開於路之兩側，各兵之距離至少五步；尖兵班派兩個搜兵在尖兵之前約50—100公尺之處領導前進，尖兵班長可往來於所需要之位置，但通常在第一名尖兵附近，副尖兵班長位於最後跟隨前進。

尖兵對所有敵人之部隊，應在步槍之有效射程內加以射擊，如敵人在步槍射程以外之距離，則以訊號——「已發現敵」；通知後方部隊；尖兵繼續前進，至步槍有效射程內；然後開槍射擊，並企圖將敵驅走，當尖兵為敵之火力所阻，強迫停止或無法將敵驅走時，尖兵應保持其所在位置，並掩護前衛部隊之行動，一敏捷攻勢的尖兵之射擊動作，不僅可將小股之敵驅逐，即一相當大之敵亦可迫之使束縛於射擊行動中，並暴露其部署情形於我軍眼中，同時，實察有助於我前衛敏捷而有效的運用。

尖兵向前方或側翼觀察，但不担任對側翼之偵察搜索。

尖兵除非射擊或因前衛指揮官之命令不得停止前進，當尖兵縱隊停止前進後，即派遣一個或數個監視兵向前守衛，以防奇襲。

尖兵亦用作側衛之警戒，（於黑板以圖解表示側衛與行軍縱隊之關係位置），——側衛尖兵按照排長之指示而實行其任務，並與一前衛尖兵有相似之設施。

後衛尖兵係（常常兩相近似數目之士兵，包括於前衛尖兵中），對一行軍縱隊最後之少數步兵之謂，此係由後衛部隊中所派遣，後衛尖兵之部署與前衛尖兵相似，惟次序相反而已（於黑板上表示）。

後衛尖兵僅於敵人之行動強行擾我之行軍時。停止射擊，並立即以訊號通知後衛部隊指揮官，當敵人觀察到我軍之行動時，後衛尖兵有時無法期待其他部隊之增援，蓋當敵人逼近時，其他部隊或已遠離後方，而此時後衛尖兵當被追後退，應繞側翼撤退，或沿着已指定之路線撤走，以免阻礙我軍之射擊。

尖兵與其較大部隊間之連絡必須保持，此連絡責任非此一班或半班之尖兵所能擔任，故吾人當討論另外一「連絡兵」問題。

連絡兵為較大之部隊為欲使較小部隊之向敵人方向前進者取得接觸而設，連絡兵由各人必須保持接觸之士兵所組成，傳遞所有命令與信件自部隊出發者，連絡兵僅能於部隊之命令下停止，或當較小之單位部隊停止時停止，彼向後對較大之部隊不傳遞訊號，除非「已發現敵」之情況下，但有時特別訊號可於未決定前先行發出，如連絡兵為一人，則彼觀察前方與後方之訊號報告；如連絡兵為兩人，則一人顧前一人顧後，以觀察訊號，二者並保持接觸，使能互相對話。

若本人爲前衛尖兵班之班長，班長已知在班之右前方約 300 公尺處有敵人。而吾之行動將如何？設想——『我將以訊號通知』，已發現敵人於前衛指揮官，並繼續前進，那麼你想的完全對了，敵人距我軍太遠，尖兵無法加以正確之輕兵器射擊。

你仍爲一前衛尖兵班長，接到一自前方之摩托化偵察斥候遞來之通信，謂敵在前方約 2000 公尺之處已爲我發現，比又將如何處置？一良好之尖兵班長將知道繼續前進，除非彼已接到先頭部隊之通知，緣彼既沒有接得上面停止前進之命令，又未遇到猛烈之敵人火力而被迫停止。

我們要特別加重敏捷攻勢之行動，對於一機警的尖兵班與尖兵長，將爲與敵實行遭遇戰之決定因素，尖兵部份之攻勢運動可迫使一強大之敵人顯露其陣地，並大有助於我先頭部隊或預備隊，指揮官馬上決定須如何克制敵人。

示範：(一)先以教官宣佈想定：如下，

『企圖向西安前進之某部，其主力於本日於彌陀寺集結後，即作前進部署，此班任尖兵已成行軍姿態。(依教官記號開始前進)』

(二)演習經過：

情況一：於行進路旁令一人左右搖動紅旗(以示於射界外發現敵輕機槍)
處置：(一)以手臂信號報知後方。(二)仍行前進。

情況二：行至某處即以摩托化斥候由前方歸來對班長報告如左：

「摩托化斥候〇〇報告於〇分鐘前在某處距此約二千公尺發現敵兵約一班」
處置：(一)令斥候仍向後方報告。(二)繼行前進。

情況三：搜兵因受敵火威脅被迫停止于前方，就射位置掩護教官測問學者之處置。

處置：(一)依計劃偵察以記號令全班就地掩蔽，(二)召集副班長令就班位置指揮。

(三)親赴前方高地偵察。(四)情況判斷。(五)下達命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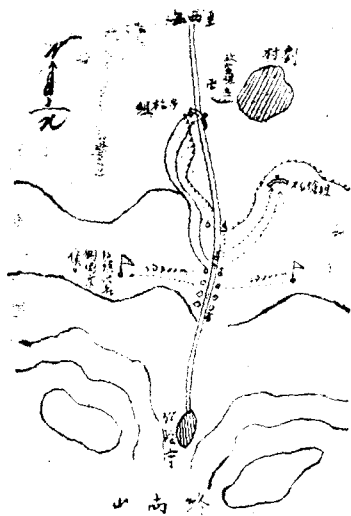
要旨如下：機槍于右側高地對小廟附近之敵射擊，步槍由左側迂迴側擊敵之側背。

情況四：路側小廟之敵經尖兵班包圍攻擊後即被殲滅。

處置：速行恢復行軍態勢繼行前進，並向後方報告排長，定班之行動。

實施：令全體學者充當官兵論流演習之。

圖略過經習演範示兵尖班



班哨

準備：1. 選定演習地區為南一公墓附近，就該地區內偵察營防禦陣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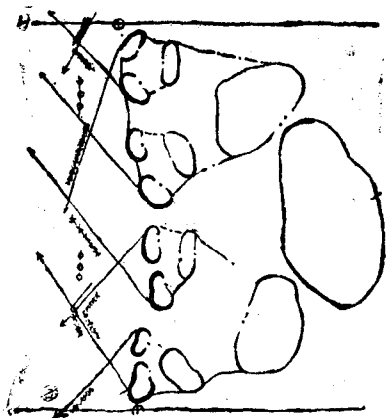
2. 指派演習部隊一班為營預備隊派出担任戰鬥前哨之排內一班哨。

3. 偵察班哨之位置及班哨派出複哨之個數及其位置。

4. 演習旗幟通信手旗。

講解：1. 圖例

戰鬥前哨配備圖



2. 說明

A 師防禦時，派出步兵一營爲戰鬥前哨，在前方要點以任警戒，其距主抵抗線之距離依狀況而定，團防禦時亦然。

B 營防禦爲步兵主要之抵抗地帶，以各種武器組織濃密之火網以殲滅敵人于陣地前，故營長對於火網之前線與鄰接部隊之側防及重兵器之協調，按地形狀態務必綿密講求以決定之。

C 營既爲步兵主要之抵抗地帶，對於前方之要點不使敵人容易接近，由營預備隊中派出步兵一排充戰鬥前哨，負有阻止敵人之前進，並遲滯其行動之任務。

D 排充戰鬥前哨時，派出步兵一班爲班哨，位置于前方之要點以任警戒，其兵力之大小依敵情緩急及地形狀態而異，但最大不得超過一班。

E 班哨之任務在使後方部隊有戰鬥準備之餘裕時間，（對其小部隊及斥候等則應驅逐之）

F 班哨位置之選定依地形而定，由排長選定之，複哨位置之選定由班哨長選定之，其具備條件如左：

1. 射界廣闊（無死角）。
2. 晝間遮蔽良好，監視容易，在較遠之處即可發現敵人，夜間選於便聽之處。
3. 連絡容易。
4. 撤退路安全（掩蔽）。

G 複哨兵力之決定——依班哨兵力之大小而決定之，通常派出一組至三組，每組二名

哨 班

至四名，以任監視。

H 複哨之號數——由班哨長派出，由右至左依次附以第一——第二複哨。

I 複哨各兵之任務——第一名觀察敵情，第二名利用地形，遮蔽良好，武器不得離手，暫作休息準備換班。（蓋以目力作長時之監視甚易疲勞，疲勞之結果，則為失敗之故也。）

J 班（複）哨撤退之時機——須奉營長或排長之命令行之，撤退時當敵壓迫，須利用隱蔽或凹道行之，有時且須一面抵抗一面撤退，其方法乃以班內火力之掩護交互行之。

K 通信連絡——在營防禦時，通信器材缺乏時，營長指定預備隊派出一部，與排充戰鬥前哨切取連絡，排部與班哨之間，由排長派出巡迴斥候一組或數組，以資連絡，班哨與複哨之間連絡法，日間用手臂記號以取連絡，夜間用音響連絡，複哨與複哨間，亦須以目視音響記號或傳令連絡之，并由班長規定之。

L 班哨長對複哨應指示之事項如左：

1. 敵情。2. 鄰哨位置。3. 監視區域及重要地點。4. 捕獲敵斥候時之處置。5. 特別信號之規定（飛機散毒氣時機械化部隊襲擊時）。6. 退回哨所之位置。

示範：1. 全區隊或（排）帶至演習地區內由教官略予指示。

2. 教官以排長地位下達簡單命令如左：

命令 于○地 月 日

一、兵力不詳之敵，由西安方向沿公路前進中，距此約四十華里。

我營有拒止該敵之任務，在南山公墓及其後端高地構築陣地，第一連右自某處起，左至某處止，佔領陣地。第二連右至某處起，左至某處止，佔領陣地。第三連爲預備隊，在後面叢林間。

二、本排爲戰鬥前哨，位置於集團家屋前方。

三、第一班爲班哨，位置于前方獨立樹間，担任本排之警戒。

四、其餘從略。

3. 班哨長受命後之動作：

1. 概定赴前方偵察之路綫。2. 概爲決定複哨個數及哨所位置。

4. 班哨長赴前方偵察哨所之動作：

1. 率領預想派定哨兵之人員一同出發。2. 選定監視容易遮蔽良好之地點。3. 選定退回戰鬥前哨之經路。4. 與鄰接哨所及班哨連絡時所應取之處置。

5. 班哨長對複哨位置選定後應指示之事項：

A 附以複哨號數。B 規定監視區域及哨兵姿勢。C 告知鄰哨位置。D 規定連絡方法。E 規定換班時間。F 指示退回路綫。

班 哨

6. 哨兵監視之任務：

A 觀察敵人方向由近至遠由左至右。B 在步槍有效距離內可以射擊敵人。C 與鄰哨切取連絡。D 晝間與夜間位置之移動。E 任務完成後即撤回班哨位置或排陣位置。

7. 班哨長撤退時之動作：

A 當敵壓迫時監視兵即按規定指示路綫撤退。B 班長須待監視兵撤退後再行撤退。
。C 班哨長須在預期監視兵撤退經過之道路靜候監視兵一同撤退至排陣地附近。
。D 撤退時記號以紅旗向左右表示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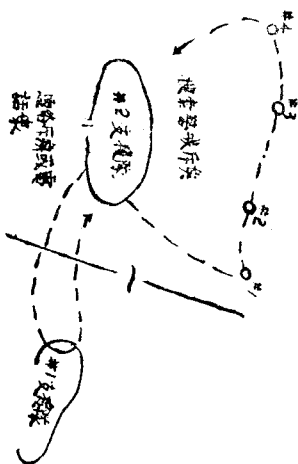
實施：一、教官令某一學者按所示情況各人準備偵察哨所之位置及腹案。

二、決定哨所位置時各學者研究其哨所在地形之價值詳論其得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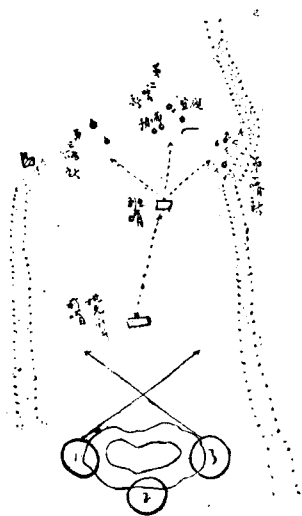
三、各學者選定哨兵撤退經過之路綫並說明其價值。

測驗：教官詳解本課目之要點質問學者是否明瞭。

圖略備配哨班



班哨實施概圖



側衛——班充側衛警戒

準備：(一)人員：兵步一班演習側方斥候，步兵二十名任假設敵。

(二)器材：大紅旗一面，(主力部隊)手旗二面，望遠鏡一。

(三)示範部隊之編成，演習地區之偵察。

講解：凡一部隊無論在行軍間，駐軍間，戰鬥間，均應注意警戒之派遣(任何之方向)，一個指揮官在戰鬥間決不可疏忽警戒。有云：

一個指揮官在戰術上失敗有可原諒，而因警戒疏忽遭受敵人之襲擊，是最可恥的一件事，担任指揮官者只有自殺，由此證明警戒是如何之重要。

(一)側衛之定義：簡單之解釋，為防止側面之敵奇襲，而保護我側方之安全，派出側方之警戒，統稱為側衛。

(二)兵力：依敵情地形部隊之大小而決定，其兵力通常一團之兵力，約側衛一連，一營約一排，一連約一班，或(半班)排為側方斥候。

(三)任務：在防止側面之敵奇襲(受敵人突然反攻)，側衛之任務不見得能打敗敵人，維一之任務勿使我主力部隊受到敵人之奇襲，側衛應在本隊兩側，佔據有利地形以掩護我本隊側翼安全，不使本隊因敵小部隊擾亂而作無益之久停，遇大部隊之敵，亦須據險抵抗，使本隊有充裕備戰時間，為加強其行進速度，以能使與本隊

併行起見，必要時可附以車輛。

(四) 停留一地稍久之側衛，斥候長應有之動作：1. 爲本班部署足以向四週射擊之陣地，並督令構築工事。2. 派兵担任觀察，兵力有一班時可派二人，半班時則派一名。3. 指定二人爲通信(傳令)兵，使担任與本隊及觀測所之連絡，此通信兵應時時注意本隊之信號。4. 命其餘掩蔽休息，自己應常與本隊連絡。

(五) 在發現情況時斥候長之注意，爲使本隊不受奇襲及自身之安全，即未得本隊之命令，亦應自行計劃如何防禦。

(六) 發現敵情時之處置：1. 攻擊前進時，應隨時警戒本隊，不使本隊作不必要之停止，遇敵小部隊則驅逐，大部隊則頑抗，並及時以信號手旗或傳令兵報告本隊，使能及早計劃或準備。2. 防守時亦不容本隊猛受敵人之偷襲。3. 無命令不准撤退及擅自換防。4. 遇敵斥候隊在附近經過，應即報告本隊，射手對敵斥候射擊有把握時即射殺之，否則不向其射擊，而致暴露自身之位置及本軍企圖。

示範：奉命西進暫停於留村之步兵連，其側衛班亦停於留村南端高地，正在構築工事，分配勤務時，忽奉命前進，此時班長之動作如下：1. 計劃連絡，2. 規定隊形，3. 率隊前進。

情況一：左側地形複雜。

處置：班長即派斥候二名前往搜索並任警戒。

情況二：左側方發現敵斥候隊距離約一千公尺。

處置：班長迅用記號由傳令兵告知本隊，同時命本班掩蔽，用望遠鏡詳細偵察，俟敵向左前方遠離後，即告知本隊，率部繼續前進。

情況三：與敵小部隊遭遇。

處置：此時仍應按1.計劃偵察，2.告知副班長以自己之行動及班之行動，3.親自偵察，4.判斷，5.下達命令，6.監督全班實施命令等六原則實施之，即命本班開始射擊，偵察明瞭後，即派兵四名，由兩側包圍敵人，直至敵撤退為止。

情況四：敵兵已退前面地形愈複雜。

處置：詳加偵察後，繪圖報告連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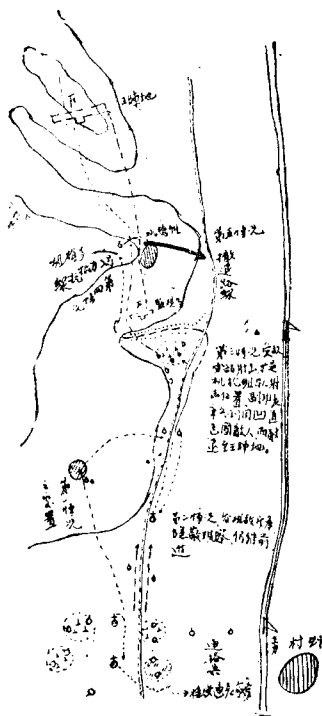
情況五：傳令返班携回連長命令大意即連退留村。

處置：當面地形明瞭後，即逐次掩護撤退，返回原地後重行部屬，報告連長。

測驗：(一)講解全般之經過情形。

(二)抽向學者是否合乎所講解之諸原則。

側衛演習經過圖



- 註：
1. 在未開始演習以前先將示範兵佈置於野外掩蔽，最好不使學者發現各兵之位置。
 2. 教官講解情況完畢，然後用哨(號)音使示範兵起立以便學者易於發見各兵位置。
 3. 連長招集班長時用傳令傳達，班長先以記號將副班長招來將一切事務交副班長後再赴連長處。

準備：一、器材：三角雨布兩幅、鋼盔、筷子、刺刀、手槍、碗盤、手電、望遠鏡、小刀等。

二、器材佈置：以一幅雨衣鋪蓋並直於地上，將各列器材排列於其上，另一付蓋覆之。

三、示範人員：1. 演習記憶力測驗人員，官長一，士兵（徒手二武裝三）五名。

2. 野外示範人員一排。

講解：此課目易使人誤解爲搜兵排中每一士兵皆將任派爲搜兵。其實並非如此，而是由三個搜兵班之個別小組所成，故先討論搜兵班之各項問題。

全班以十四人組成：班長副班長各一，輕機槍手及助手各一，彈藥兵三，及步兵七，於其中並指派二人爲搜兵，而搜兵應如何訓練成一優良之技術。

班長在戰鬪間爲欲明瞭有關於地形及友軍之情形及詳細適時之情報，必須訓練有良好之搜兵，方可作各種部署。

搜兵爲掩護軍隊地面之上行動，與觀測所得之情報而作偵察。故須具有異常能力之軍士所担任，而將其偵察結果作正確之報告，有時此種工作，須二人合作，雖然所有士兵皆將任搜兵工作，而好壞則差別至大，選派之搜兵，必爲可信、可托、不屈、不撓、聰明、堅忍、並能寫、讀、清楚、智力、體力、俱佳。視覺、聽覺、均優。機智、勇氣、及創始力等充沛。並爲優良之射擊手。及戰鬪員之人方可任之。若有患花

花傷風，夜盲症及嗅覺不良之人，常易顯露自己及他人之位置，故不應使任搜兵。

因欲完成搜集情報之任務，搜兵常須日夜不斷行越過各種地形或深入敵陣，故此非經隱蔽運動及觀察之高度訓練者絕不堪勝任，並精通於地圖讀物，指南針用法，簡章報告起草，及機智報告等工作。

各位前曾參觀個別士兵各種技術訓練之示範，如各個戰鬥之偽裝，掩護與遮蔽地區搜索校正法，大小灌木林叢觀測校正法等。並於搜兵訓練中將上列課程皆曾再三複習，茲爲測驗及鍛鍊各學者之記憶力，其方法如下：

示範：1. 以許多的用具如鋼盔、筷子、刺刀、手槍、碗盤、手電、望遠鏡、小刀以及其他之器皿等，排列在一張雨布上，再用一雨布蓋覆之，然後教官令學者圍看將蓋覆之雨布揭去，學者詳看一番牢記各物之位置方向，俟看十分鐘左右，後教官即令學者將蓋覆之雨布蓋之，并令兩學者提起雨使各器皿搗亂位置始放下，教官即令學者依原來之順序排列之（測驗與鍛鍊）。

2. 訓練好的士兵五名，官一員，突然一兵跑入講堂，兩兵進入抓住，另一兵以步槍制壓之，一官長亦突然跑進，口喊幹什麼？抬出去。於是教官發出幾個問題，使學者答覆：A. 進來幾個人？B. 幾個携武器和帽子？C. 那個人被抬出？D. 那個人發口令什麼階級？

野外講解：排搜索隊形依情況地形而決定之運用隊形如下：

(1) 排長可令全排掩蔽，等候派出之搜兵抵達目標後偵察完畢後，搜兵發出前進記號時。排長令全排前進至搜兵線，而再遣搜兵前進至下一目標；此一法為最安全者但亦最慢此為三法中最少應用者。

(2) 當搜兵被派前進至下一目標時，全排掩蔽，排長隨搜兵之後，(50——150公尺) 搜兵獲得偵察結果後，排長即發記號令其至下一目標，並以記號令副排長率全排全排前進，此法對全排之安全甚為保險因于掩蔽中直至下一目標，偵察完成為止，但此項經長期及留心之訓練期行動迅速與熟練。

(3) 排長可令搜兵以中距離(50—50公尺) 行于全排之前，排長隨後而行，此法可使前進迅速，而於此中距離內不會將位置暴露與小股敵軍，且可分部前進，於缺少行軍掩蔽及目標之地形，如平坦大路及開曠地等。

二人為搜兵組：搜兵散佈於廣闊及不規則之間隔，沿路作較明顯之前進，至偵察位置(目標)時用之，其任務為搜覓迫敵人步槍兵，及機槍暴露其位置，搜兵組中一人即以配號告知排長，彼等利用掩蔽不使於跑步前進，或通過時，(顯露地) 彼等於全排間之距離，由排長隨時根據地形及敵情決定之，有時搜兵行於全排之前50公尺，有時則縮極短、接近房屋，天然隘路或村莊時，每組一人應掩護另一人之運動。

當搜兵行至叢林中，每組一人於樹林中作短距離偵察，另一人即儘力為之掩護

，當搜兵長決定林緣已無敵蹤時，即回至可見之處，以前進記號示之，搜兵組之第二人，以同樣表示與排長，彼二人即進入林中監視，並觀察全排前進後，已重新掩蔽為止；各搜兵於森林中行於全排之前時，必須以能目視為原則，於沿大路或小道前進時，若遇一障礙搜兵須於發出前進記號前，將前側各方妥為偵察，搜兵行至樹林遠處時，應停步，以候排長趕近，並告示其更遠之路向，當進至危險地點時，應報告排中於何種情況時，須停步，繼續前進，或快跑通過之，彼等亦隨時注視排中發出之各種記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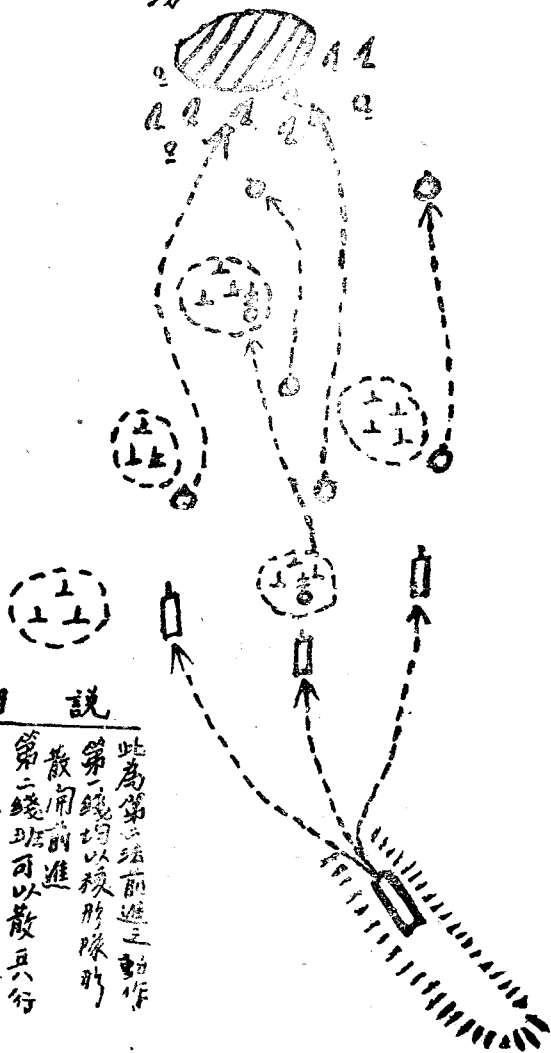
如敵人射擊，搜兵應立即停止掩蔽，並觀測敵人位置，如發現敵人之位置搜兵組一人，即匍匐其近處射擊之（可能時用，曳光彈）以顯示目標之所在，另一人則觀測並指示其射擊偏差及距離，調整射擊完成後亦射擊之，俾能指出目標與排長，

搜兵以眼手為排長行動，如彼等看到或尋出何處有敵人，排長立即可與之射戰，並部署而使我軍傷亡減至最低限度。

實施：（A）斥候報告法——令示範圍部隊，於留村右側小高地構築工事架砲態勢出現之。使各學者設任斥候立於一小高點距目標約五〇〇公尺，作一斥候報告表將此種情形報告指揮官，而報告表之例如下：

示範排搜索演習經過要圖

房宮村苗



(B) 排斥候前進法——令示範部隊一排於劉村新營房凹地內停止，按上述第二法演習之，其演習經過要圖如下：

戰術之部

一二六

明 說

此為第二法前進之動作
 第一線均以稜形隊形
 散開前進
 第二線班可以散兵行
 列進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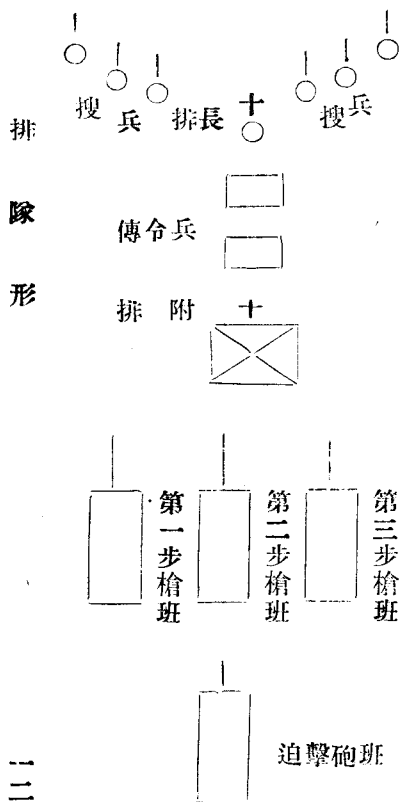
排隊形

準備：(1) 黑板一、排疏開隊形圖講義若干

(2) 排之編成：排長一、排附一、傳令兵二、步槍班三、迫擊砲班一(有時附屬的)
 講解：排之隊形：可分密集隊形與疏開隊形兩種，密集隊形分為排橫隊，及排縱隊，乃用於平時集合，或行進，疏開隊形，乃用於戰鬥時，茲詳述如后：

1. 一線疏開：

對前方情況不明，或為欲通過稜線時，則以此廣正面之隊形，以行前進或已知敵陣地而欲集中我火力向敵攻擊時用之如圖



說明：距離可以變更

各班可以採取任何隊形搜兵在前在可能成稜形隊形或不規則隊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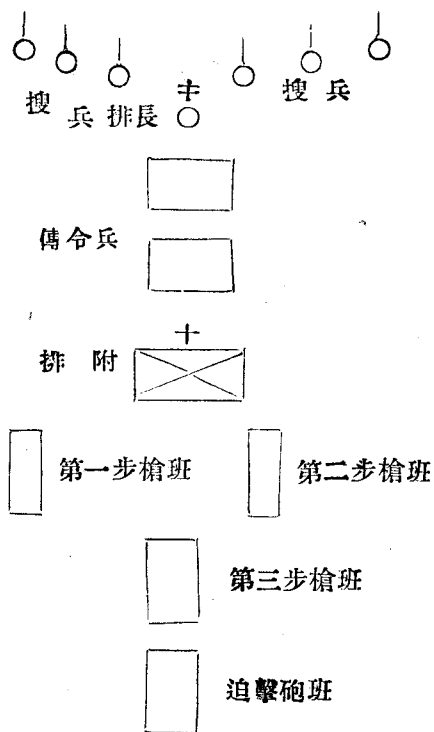
戰術之部

一三八

2. 二線疏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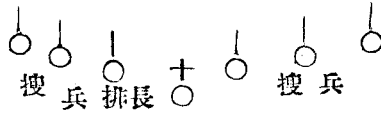
戰鬥時通常以兩班在前，以行戰鬥，即欲保持一部兵力，便於爾後戰鬥之擴張，或火線之填補，故控制一班於後方，但第二線班之位置，則依當時之情況及我重點之指向，而便於使用之位於左（右）翼班之後方，或第一線班之中央，有時亦有以一班在前，而兩班在後者，此乃對前方之情況尚未明瞭，須控置主力，以便於爾後之使用抑對敵小部隊之驅逐，僅以一部攻擊時，用之如圖：

a 兩班在前時



說明：各兵間隔離距離與各班之間隔離距離，均可因情況及地形，以變更，各班可採取任何隊形，排附的位置由排長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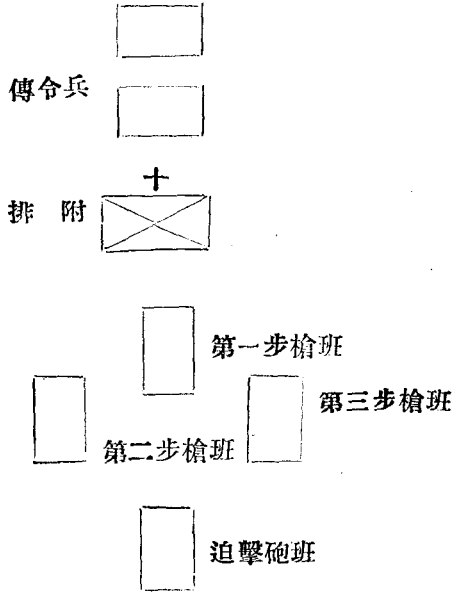
b 以一班在前時



5. 三線疏開

排戰鬥前進間，為顧慮敵砲火之損害，且須續行長距離之運動，或隘路之通過時，則使各班取適當之距離，以增大縱深，但在我之側方因有敵情顧慮，或便於地形之利用時，則使用梯次疏開如圖

排 隊 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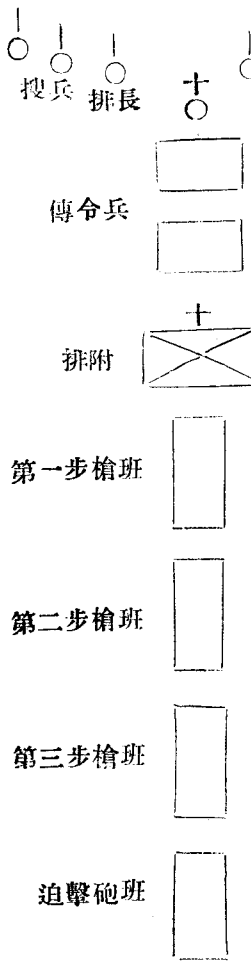


每人間隔距離班與班間隔距離都可以變更，各班可採取任何隊形，排附之位置由排長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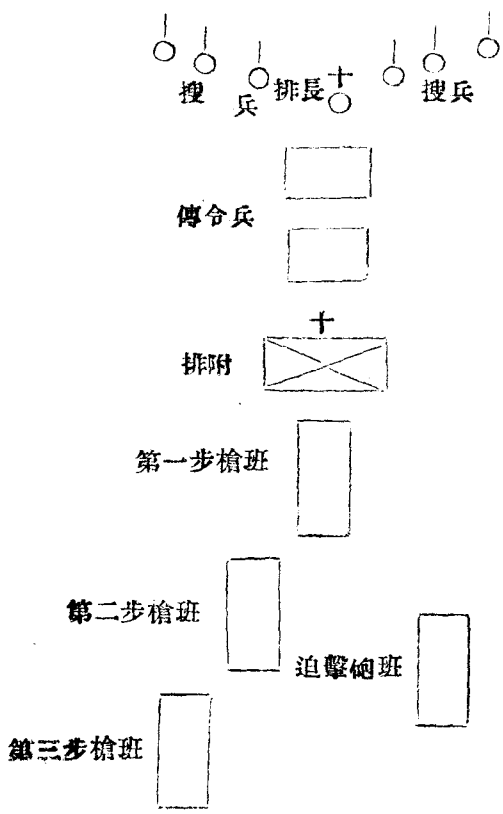
戰術之部

a. 三線疏開

說明：行進間各班採取一路縱隊，散兵行獲形隊形散兵羣等隊形距離與間隔依敵情地形等而定排附之位置依排長所示可於排任何一位置。



排
隊
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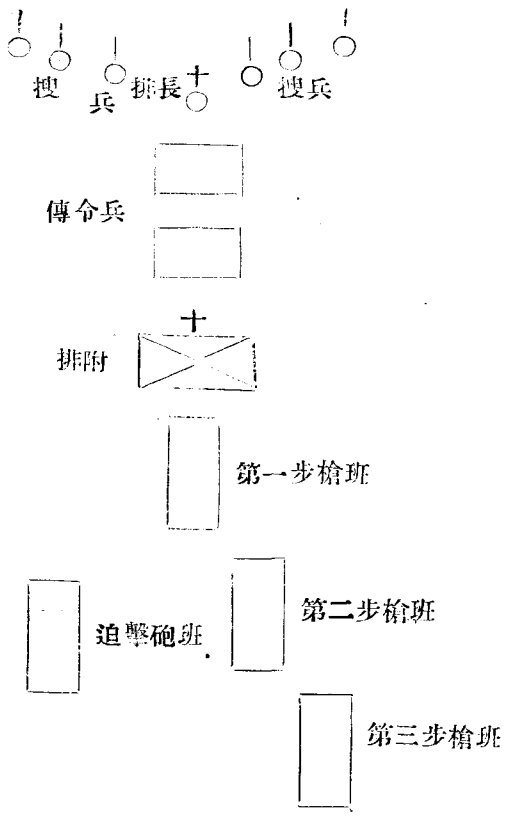


b. 梯次疏開
1. 向左梯次

說明：距離不確定排附位置由排長決定

戰術之部

● 向右梯次



說明：距離不確定排附位置由排長決定。

疏開隊形即如上圖所示，惟須注意者，疏開時當注意靜肅，迅速，例如班之距離間隔，則依情況而決定，並非固執一定制式，此外排長之位置，亦以便於指揮及觀察敵情，而定，排附則位於第一線與排長之中央，但爲某一翼，班之指揮確實，或必須對前方行詳細之偵察，則當以適合其任務之遂行，而選定其位置，亦非固定不變也，又某準班之指示，乃因當時之狀況而定，其前進方向之指示，則以前方顯著之地形地物，或指北針之方位角，以指示之，各兵散開之距離間隔約在五至十公尺排疏開後，班之距離約在五〇公尺間隔三〇公尺皆依當時之情況而定之。

示範：步兵一排演習各種疏開隊形，以行示範，并令示範排作一隊形，考問學者爲何種隊形及其用途

實施：由學者中指命四名爲排長，輪流充當，演習四次，各分隊有一名充當班長於指定位置自行演習，由教官督導之（事先由教官指示演習排長以行進方向）

軍旅之事，講習爲上。
戰陣之事，率行爲先。

排攻擊

準備：(1)步兵一排，(2)紅藍小旗各一面，(3)假設敵三名、五名，(4)黑板粉筆，(5)輕機槍三挺，六〇迫擊砲二門。

講解引言：指揮官當攻擊時必先知道各種攻擊原則及運用之方法，否則徒遭無意之犧牲，而不能達成任務。例如三十三年七月三十日，我國軍隊約一團的兵力向怒江附近一小據點攻擊，其指揮之幹部均執紅旗，攻擊開始時吹號用密集隊形向敵接近，企圖一氣而攻克敵入，誰知接近敵人百公尺左右，敵輕重火器一齊射擊，結果傷亡約四〇〇餘人並未達成任務，此即謂不知戰術之運用而盲幹卒歸失敗也。數日後我軍又發動攻勢，僅有一排之兵力此一排之兵係先有綿密週到之計劃，且與後方砲兵及各種重火器有密切之協同，結果僅傷亡一人，而圓滿達成任務。

1. 接敵運動：

A 晝間與夜間接敵運動，排為連之一部，並依連長之命令而前進，所用排之隊形在課目中之規定，採用最適當當前情況之隊形為佳。

B 連長指定一基準排，該排長即對方向及前進速度，保持適宜，當接到連長命令，或遇猛烈頑抗之敵阻止前進時，即停止前進。

C 排長指定一基準班、進攻路線、及方位角、當其運動時，即盡量利用掩護，可能時，應利用樹木及山谷。

D 接觸——當一排跟隨另一單位前進時，即須派聯絡兵，除非先頭部隊之後隊能清晰看見時，可以減去聯絡兵。

E 向連續目標運動——連長命排以最初前進目標，排長即以此目標告知基準班，並身率先領該排以防任何不可避免之停頓，繞過砲彈轟炸之地區，班在排長預先指定之區域內重整。

F 與敵遭遇時之動作——當排之任何一部被迫射擊時，其餘部份及隣接排仍繼續盡量利用掩護隱蔽及警戒，由兩翼而可前進，從有利之位置對敵之兩翼作有利之射擊，而協助之。

G 偵察地區——晝間行接敵運動時，先頭連連長即指定偵察地區與其第一線排，此種偵察區域之幅面，均在二七五公尺，以上該第一線排即在其偵察區域內佈置斥候與哨兵。

H 終止——當雙方火力接觸開始，排之接敵運動亦終止。

I 攻擊之準備——當接敵運動時或彈藥已被發下時，排即可直接從接敵運動時攻擊，以此種步驟僅能予極小之偵察機會及計劃，協同合作，於此步驟僅以當時情況需要，立刻攻擊時始可採用，否則該排即在連集結地區集合下命令之地，被指定部份停止以待較高級長官施行偵察及發佈命令。

2. 偵察計劃及命令

A 概說——運長命該排在攻擊（先頭）部隊抑在支援部隊中，如在攻擊部隊中則攻擊發起，或攻擊之方向及將佔領之目標，以明確地形必須告此排長。

B 偵察——接連長命令後排長即計劃偵察應與其被指定之軍士，在攻擊前作一偵察，當排長實行偵察時，通常均可將排向前移動，在出發偵察之前，排長即須告其部下在何時何地與之相遇以排受攻擊之命令。

3. 攻擊計劃——在利用計劃其攻擊之短促時間中，排長必須攷慮以下之數點：

A 地形之適於敵人之觀測射界及可從其處發動一奇襲之位置者。

B 地形之適於各班有運動時機者，排長即盡量發現一有利之接近路線，即如溝濠森林地（或林地）。

C 排長必須決定是否其兩翼為友軍掩護或為暴露。

D 有烟幕及較大之部隊支援火力之處。

E 排長必須準備安置步槍，輕機槍，及配屬之重機槍及六十公厘迫擊砲之位置。

F 地形上有便於射擊位置，而從此位置上即可散布火網並掩護所。

地形上有散佈火網之射擊陣地及至此陣地被掩護之路線者。

（注意）：以上所言在此排長之心目中，應構成一幅清晰之圖畫，必須遵此以計劃其攻擊。爲了要以最短之時間及最少之傷亡以達成新予任務則予應如何儘量利用

所予武器及人力？）

4. 攻擊之方法：

A 排長於開始即以一班支援為一機動部隊？

B 最有效之攻擊方法，即為以一小組迫近敵之一翼，其餘向正面攻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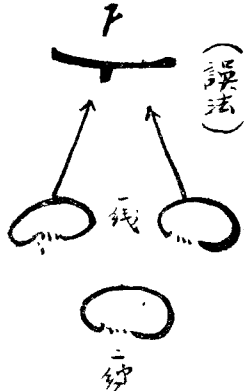
C 在其他情況之下，敵之防守地形及部署，有利於以一班或向兩翼運動，有時以數班

直接向敵正面進攻。

D 當地形及情況許可時，亦可決定以全排向敵側翼進攻，再以一小組從另一陣地對敵

射擊，以分散其注意力。（排攻擊法參看下列圖）

：法擊攻面正（一圖）



說明：用此

法攻擊損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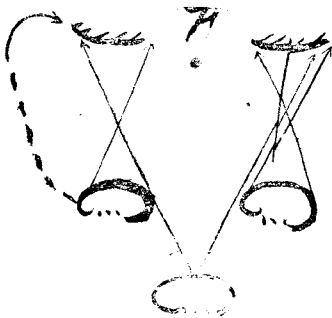
最大雖有前

仆後繼之精

神但謂蠢攻

也

：法擊攻散分（二圖）



說明：兩線

同時射擊，

而以第一線

某一翼出動

少數兵力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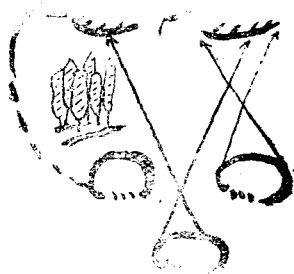
蔽接近敵之

一側予以擾

亂射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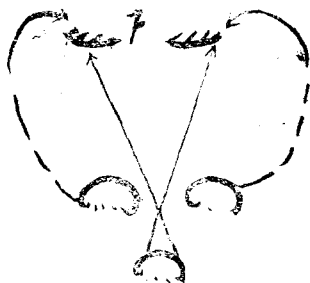
以少數向敵側翼擾擊分散敵火

：法圍包翼一(三圖)



說明：右翼與二線班開始射擊，左翼班利用森林，由左翼迂迴出敵不意予以包圍。

：法圍包翼兩(四圖)



說明：以少數攻擊敵人正面引起敵之注意此時機敏由兩翼迂迴包圍，但須注意敵誘我兩翼迂迴部隊自相射擊

5. 配屬之武器：

當被配備六十公糎迫擊砲班或一重機槍班時，排長即利用其從近至遠可以控制之陣地以增強步兵之火力。

6. 排攻擊命令：排長既已決定攻擊計劃之後，即在以前選擇之地點下達命令如下：

A 關於敵人之情報(敵情)

B 連攻擊之目標及隣接部隊之任務，

C 以重兵器營及連之重兵器為支持，

D 排攻擊之目標及攻擊時機

排 攻 擊

E 摘要之攻擊計劃包括最先及繼續之排攻擊目標。

F 負有任務之班之攻擊發起線(攻擊起始線)及警戒配備？

G 營急救站彈藥補給所之位置自己之位置及預料之行動。

H 注意使所有之命令均被瞭解(詢問部下是否清楚)

7. 攻擊：

排通過攻擊展開線之運動，應加以控制指揮，以求保守秘密，(第一線)先頭班之斥候須行於排之前面，以保護其前進，在到達攻擊展開線之前，該排即採取其攻擊隊形，無論如何班即繼續以散兵行或稜形隊形，通過攻擊展開線，而不再散開，除非我在向敵射擊不可時。

8. 攻擊指揮：

A 排長隨本排前進，應便於觀測且最易指揮本排之處，

B 射擊及運動，所有之進展，均可藉射擊與運動之互助，當敵已被我砲火壓制時，其

餘各班即對兩翼行接敵運動，

C 重機槍及六公分迫擊砲從堅固之陣地上對敵後發射。

D 攻敵弱點及其不備之處。

E 避免排中廣闊之兩翼運動，

F 與隣接部隊保持聯絡。

9. 衝鋒：

A 衝鋒開始依排長之命令，或依連長之命令，而為普遍突擊之一部。

B 全排須有火力掩護而接近敵人。

C 排衝鋒時排長即指定停止支援火力之預定訊號，衝鋒即行發動。

10. 通過敵陣之前進：

最初攻擊目標佔領後，排在目標之前奪取陣地，準備防禦敵人逆襲，而排長即作一迅速個人偵察，應準備發佈命令，以再度攻擊，全排應不延遲前進，以求肅清陣地附近殘敵。

11. 重整：

A 攻擊進行時一遇傷亡發生，排長即行重新整頓（決不能受到影響）。

B 重新配給彈藥，

C 戰俘即須送往運指揮部。

D 將訊息傳報與連長，並將本排此時戰鬥力報告之。

E 攻入一陣地時，除非繼續攻擊時則不構築工事，否則全排即應挖散兵壕。

F 下達重整命令之後，排長個人自行偵察。

G 重整進行時即行鞏固陣地。

12. 重整後恢復攻擊：

排 攻 擊

當連攻擊目標已佔領之後，連長即可發佈恢復攻擊之命令，予排長攻擊之方式與前所言之最初攻擊者相同。

15. 停止後之動作，攻擊頓挫後之動作，

當推進被迫停止時，排長須儘量以各種方法，以圖繼續前進，如若確實不能再行前進時，排長即必報告連長，應令其部屬挖散兵壕，此時其隣接各排即可強迫敵人撤退，倘情況許可時，排長則儘量把握時機：以行繼續前進，

14. 戰車防禦及對空警戒：

A 每當排集合時防空及防戰車之哨兵，必須安置以警戒，敵機及敵戰車之接近。

B 排長須注意保護，其兩翼可能遇敵戰車之危險。

C 對空警戒步兵排及班應儘量利用隱蔽，

D 步兵排之火方，係對地面之目標或敵陣之隱蔽被洩之處射擊。故步兵排，不可向敵機射擊。

15 追擊：

當排已到達其最終目的地時，只要敵人仍在輕便武器之有效射程之內，則繼續保持對敵射擊追擊，僅可以連長之命令而實施。追擊中排之行動。與接敵運動中之行動同。

16 支援排：

在攻擊開始時，步兵連通常保持一排或兩排為支援，此支援部隊，即構成連之迂迴機

動能力，其任務可能被遣派爲下列各點，

A 包圍或攻擊敵防線側翼之各點，

B 以火力支援先頭部隊，

C 完成兩翼警戒之任務，

D 以火力之運用助隣接部隊之進展，

E 在先頭部隊重整時完成抵抗逆襲之保護任務，

F 支援先頭部隊中之一排，

G 肅清先頭部隊所克服及經過之陣地（掃蕩任務）

（丙）示範：按講解動作示範（附演習經過要圖）

（丁）實施：學者充當排長連長士兵而演習之。

（戊）測驗：抽問學者是否了解攻擊之要訣與協同之動作

圖要範示排擊攻

趙家坡

佔領陣地後
集結部隊
伍加強陣地
併以一部追
擊敵人俾使
友軍攻擊順利



戰術之部

排展開攻擊前進排長發現長續以支援班由右翼包圍敵人

排長於偵察地區後招集班長
下達命令之位置

搜兵

②

③

左翼友軍攻擊目標而我攻退之敵亦逃於此處

為避免受敵火損害排成二線疏開前進

一四四

- 排長動作：
- 一、將全排帶至
 - 二、攻擊準備位
 - 三、置隊由排附
 - 四、率領在此停
 - 五、親赴前方偵
 - 六、察地形偵察畢
 - 七、地地形偵察畢
 - 八、召集班長下
 - 九、達攻擊命令
 - 十、將敵情任務
 - 十一、告知部下
 - 十二、依部信號
 - 十三、指揮攻擊前

排防禦

準備：(一)器材：紅藍旗。通訊手旗，(二)器材佈置：紅旗示假設敵之行動位置及兵力，藍旗示隣接部隊之狀況(三)示範部隊一排并預予演習(四)地形偵察與偵察演習地區并使示範排在該地區按講解之要領演習之。

講解：(一)戰術之使用

A 概說：

(一)前線連之步兵排可用以控制佔領並防禦主要防線上之一區域。控制防禦之連支援(預備)區域，通常一排僅佔一防守區如不止一防守區時，則每一附屬區域均有獨力之指揮官

(二)預備隊中之步兵排按前線各排之部署所需之情況控制後備區域中之陣地。

B 任務：

(一)前線排：前線排之任務，即為藉鄰接各部隊之支援。以火力指向正在主要防線前敵人之行動，或當敵至主要防線時。以近距離戰鬥將其擊退。

(二)支援排：(預備)：以火力支援前線排。並填補連防禦區內之突破，實行局部逆襲，或掩護連之兩翼後方。

(二)排長之動作：

一奉連長之防守命令後，排長即採取下列之動作

排 防 禦

(一) 對已被指定之防守區作一地圖上之研究

(二) 準備速進入陣地之運動

(三) 指定下達排命令之時間、地點，並通知某時在某地會合人員

(四) 計劃地面偵察並與隣接排排長商議如何互相掩護

(五) 修正與簡人偵察所得情報不符之地圖計劃

(六) 完成排之防禦計劃。

(七) 發佈防禦命令。

(八) 報告連長與實際地形適合之計劃

(九) 監督防禦命令之執行

(三) 偵察：

A 排長積極識別其防守區域其偵察包括：

(一) 敵人可藉掩護接近之區域

(二) 敵所必經之天然障礙及暴露區域

(三) 敵我地形中之高出地物，敵觀測站及在我陣地被敵觀測之區域。

(四) 排觀測手從其地可觀測敵接近行動之地形地物

B 依据在防守地區中之地形詳情以決定：

(一) 與置于此地區中之支援武器之協同合作及與鄰接各排之火力與友軍之協同合作

(二) 補助防禦陣地之位置。

(三) 陣地前敵易接近之路線用六〇迫砲火力控制但須顧慮六〇迫擊砲之位置

(四) 觀測站之位置

(五) 排長之位置

(六) 彈藥補給線之位置

(四) 排之防守命令——此命令應包括事項如下：

(一) 關於敵人之情報包括其可能之攻擊時間及方向

(二) 關於支援及鄰接部隊之情報。

(三) 本排之任務。

(四) 每班之位置及任務

(五) 支援兵器之位置及任務

(六) 警戒

(七) 構築(陣地)之先後程序

(八) 關於彈藥補給站連急救站，及任何其他後方勤務之詳情

(九) 指揮站

(五) 彈藥——彈藥補給所之地點選擇必須具備事項如下：

(一) 對本排便利處

排 防 禦

(二) 位于至本排展開線之掩蔽路線各點或在各點之後方

(三) 對敵低伸彈道火力遮蔽處

(四) 對空及對地面觀察隱蔽處

(五) 易於為友軍識別處

(六) 防禦正面——防守正面係根據有天然障得力之障地而指定之

(一) 在具有有限之觀測射界短窄與具不整齊地形之前線，須不超過二二〇公尺之正面。

(二) 在開闊地及射界良好等處防守正面可從三五〇至四五〇公尺。

(三) 單為一排支持之防守正面通常均不超過二七五公尺

(七) 各班之分配：

A 火線班：

(一) 必須具有互相支援之火力，

(二) 在指定之防守正面狹窄之地區各班均取平行隊形

(三) 在有較闊之指定防守正面之區域則撤後兩翼此種部署予所有武器以最佳之射界

(四) 自動火器槍與其班長處留於一處

(五) 其他考慮：如迫擊炮恐被攻擊則須使砲陣地位於遮蔽處進入路容易處全排火力均可掩護處

(六) 各兩翼及後方之防禦預備陣地。

(八) 支援班：

A 部署與火線班相似，惟通常佈於較闊之區域，支援班可依以上之防禦計劃而須控制此地然後再在一集結地區運動或去佔有已準備之陣地或實施逆襲。

B 可全進至本排防守地區之集結。

C 在集結地區中之班指定區域應疏散並應掘散兵坑等，

D 在局部行逆襲之任務時，連長應告以攻擊目標及方向若敵已越過我防線之前線則對之攻擊，此攻擊必須於適當之時機迅速實行併應對敵之攻擊部隊側翼方向攻擊且須在敵能重新整頓前即實行之此反攻並不在主要防線之前地。

(九) 火力計劃：

A 火線班：

(一) 分佈其火力以掩護我正面及鄰接排之兩翼，必須以實際地貌以兩翼指示各班長，各班火力必須互相交錯並接之

(二) 自動步槍須配置於以掩護鄰接班為主要部份，此武器可精密掩護，所有間隙及敵良好之接近路線

B 支援班——指定全班以火力掩護先頭之班及先頭各班間之間隙；必須能迅速轉移火力。

(十) 對戰車防禦：

A 增強防綫中所有之天然障礙。

B 用地雷以掩護敵之各良好接近路綫（如屬可能）

C 用自動火器以掩護所有之地雷如此則地雷不致被敵破壞

D 對此高級之指揮官報告地雷佈置之處並於雷區派守兵

(十一) 對空警戒：

A 疏散偽裝及散兵坑為最佳之方法。

B 除非被敵發現我前綫之確實位置，主要防綫上之火器，可不射擊，首先令支援各班排之自動火器對空掩護之。

(十二) 指揮所與觀測站——指揮所須便於排長能看清兩翼及以訊號能指示各班之地點，指揮所須選擇，以求利於掩護各傳令兵。

(一三) 地面之控制——此區域之控制僅受時間之制，時間決定，一切在控制中，首先將自動火器佈署然後再偽裝然後先放慮控制散兵地面，準備週密足以發揮有效火力。

(一四) 局部警戒——排以不斷於正面及兩翼之觀測，以準備自己之警戒，此警戒即速立一、對敵地面及空中之警戒系統。晚間則在敵可能接近之路綫上設複哨：每一複哨應以兩小時一班互換

(一五) 防禦指揮：

A 如無上官之撤退命令堅決固守

B 炮火射擊時即取掩護。

C 敵在有效射程——四五〇公尺——以外不開始射擊

D 各班排長控制火力並以之對抗附近之目標。

E 如攻擊之敵將突破我陣地，則以火力手榴彈及刺刀擊退之。

F 當鄰接防守陣地被突破時，即以火力支援，以防間隙增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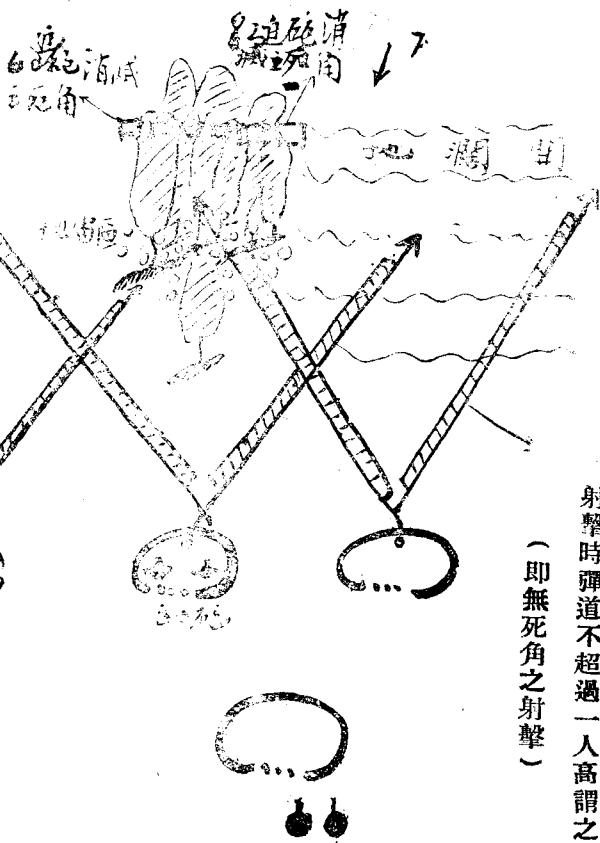
G 各班排受包圍威脅時，其排長，即使各班以自動火器之部署，以求向四週防守。

戰術之部

射擊時彈道不超過一人高謂之着發射擊

(即無死角之射擊)

一五二



說明：陣地前有森

82砲

林地帶形成
 死角故須以
 60和82迫擊
 砲封鎖之並
 爲補其不足
 須佈以地雷
 區

示範：（以部署為主）

- a. 教官先講解一般之情況如次：1. 敵（兵力不詳）在××方向向我前進中距此（新營房以南高地）約二十華里約三小時內可達到此地。2. 師之任務防守終南山。3. 我營在右自××起左至××間止担任防禦。4. 第一連在右自××至××間防禦。5. 本連（第二連）在右自兩凹道左至大溝道間防禦（不含）。6. 第三連在彌陀寺後為預備隊。7. 第一排在自××至××間防禦。8. 本排在右山脊之線左至凹道間防禦。
- b. 教官假設為連長給予第二排排長之防禦命令如后。1. 敵情（如情報）。2. 友軍及營之任務（如情況）。3. 第一排配屬82迫擊砲三門為右第一線排防守區域右自×左至×。4. 第二排（示範排）配屬82迫擊砲一門為左第一線排防禦區域右自山脊延長之線左至凹道（不含）——該凹道假設由第二營負責主要任務為以主要火力制敵於主抵抗線前，當敵突破陣地時應予反攻。5. 第二排之射擊區域右自×處左至××三指幅處。6. 第二排應利用輕機槍60迫擊砲構成最後抵抗線。7. 連之補給所在×處。8. 連之紉藥所在×處。9. 連之觀察所在×處。10. 連之指揮所（連之位置）在×處。
- c. 隨即示範排長受命後之動作：1. 根據實地一般偵察（在原地目視）作偵察之計劃腹案。以傳令兵命各班長至×處等候受命。3. 實地偵察防禦區域（出發）。
- d. 此時教官率隊至預定班長接受命令處趁示範排長偵察未完之時，備述實地偵察，應注意之要點（見前頁之講解）。

e. 排長給予各班長之防禦命令：1. 敵情，（見情況）。2. 攻軍（見連長命令）。3. 本排之任務及防禦區域（見連長命令）。4. 區分：第四，六班為排之第一線班第六班在右防禦區右自×左至×，射擊區域右自×，左至×，輕機槍應位置於×處第四班在左（略）。第五班為排之援隊防禦區域右自×左至×，輕機槍位置於×處候命開始射擊當敵突破我陣地時施行反攻乃該班之主要任務，迫擊砲應位置於×處×，×二處可作為觀察所。5. 工事之構築，第一線班應先構成臥姿散兵坑外，並在右側構築，足以向漸加強為跪姿，預備班除在指定之位置構成臥姿散兵坑外，並在右側構築，足以向右側防之預備陣地。6. 連之彈藥所在主抵抗線後約 100 呎處。7. 連之紉帶所在彌陀寺後。8. 排指揮所（排長位置）在後方（手指）高地——排長下達命令即詢各班長有無問題。

f. 此時教官即詢各學者有無問題——示範班長在此時即按命令配置其本班——並率學者赴各班之陣地參觀各班實際配備情形並就地形與實際之配置，予以說明下列各要點是否完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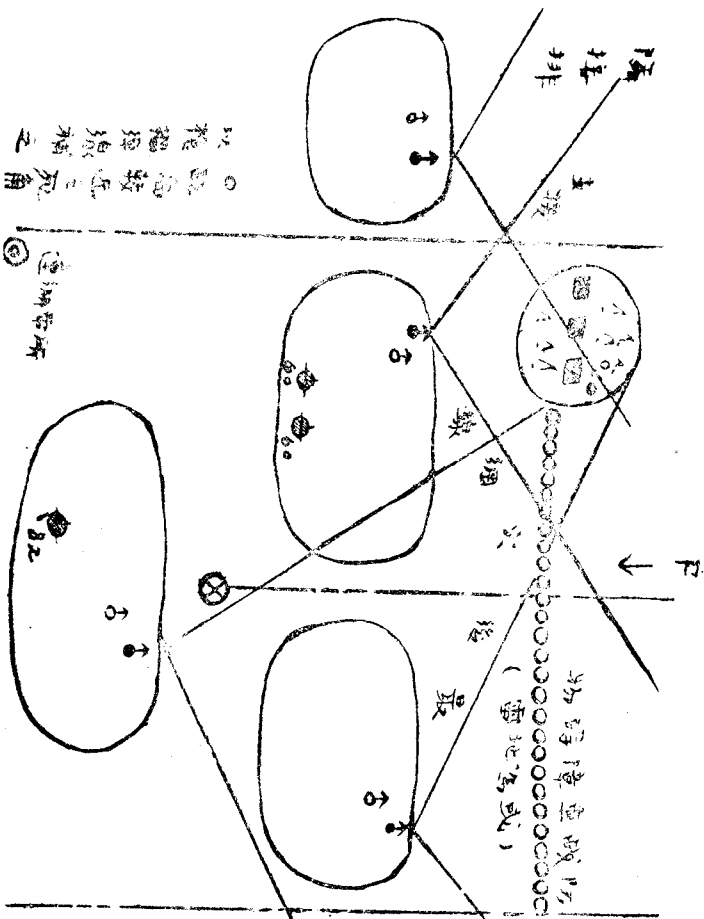
a. 射界，b. 火網之編成，c. 最後火網線及死角，d. 迫擊砲之主要射擊區域。e. 排班長及指揮所之位置。f. 榴榴彈之位置。g. 輕機槍之位置，及預備位置。h. 迫擊砲之主要目標及觀察所之位置。

g. 警戒（戰鬥前哨由營（連）長派出）h. 預備隊之位置及轉移至預備陣地之動作。i.

排長當發現敵之攻擊指向點後轉移位置之動作（但仍須以連絡兵保持與其他各班之連絡）

測驗：1. 迫擊砲位置之選定應考慮者爲何？2. 第一線之火網應如何構成？3. 預備隊之位置應如何選定？

實施：教官於講堂講授完竣後，即率學者至示範區域，參觀示範隊之示範，然後學者充當士兵，以少數輪流任排長之指揮動作。



排防禦配備要圖 (最初應決定諸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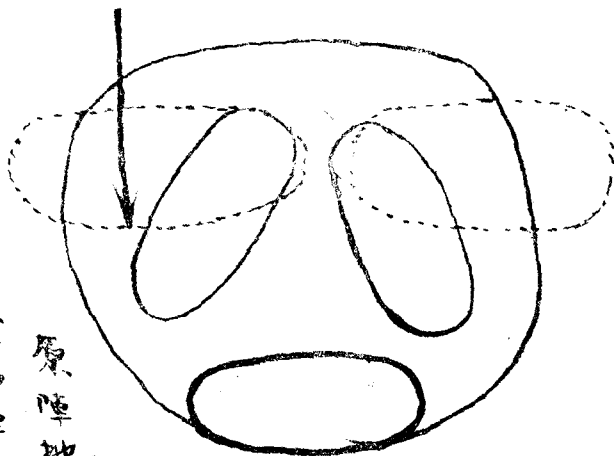
- 附 一、排長位置 ⊗
- 二、迫擊砲位置 82 60
- 三、迫擊砲主要目標 82
- 四、輕機槍位置 ○
- 五、輕機槍預備位置 ↓
- 六、連綫帶所 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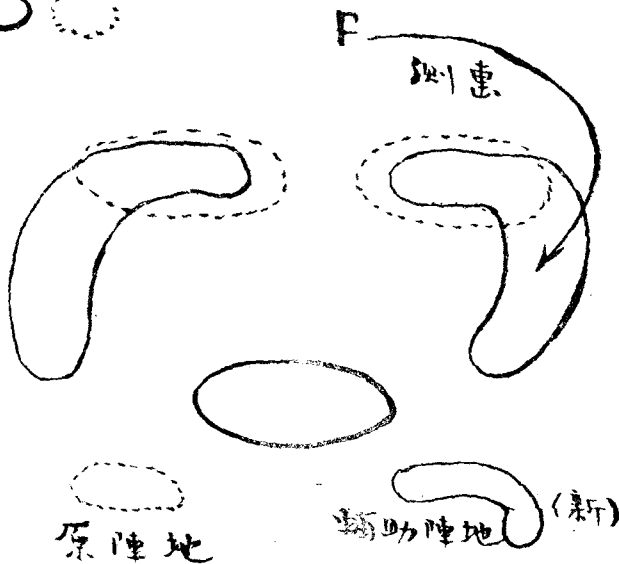
○ 砲台位置 3 死角 以輕機槍填補之

⑤ 連綫帶所

排廳預作輔助障地防敵突入時作四週防禦而不受敵側擊時之防禦法



原障地
輔助障地



排
防
禦

幹部爲部屬之長官，同時爲部屬之教官，舉凡熾盛之責任觀念，堅強之意志，高尚之德性，優越之學術，與純正之思想，皆須兼而有之。其言行儀表，宜嚴正端莊，示以模範，使部屬景仰感化，實爲完成軍隊教育之要道也。

排夜間攻擊

準備：A 講堂，黑板，粉筆，掛圖。

B 野外，1. 事先偵察演習地區，并選示範部隊一排，預習若干次

2. 器材 作業紙掛圖隱顯燈火繩與空包彈等

講解：夜間攻擊是利用夜間天色黑暗的時候去攻擊敵人，這種攻擊可以秘密行動，減少損害，出敵不意奇襲敵人，在裝備差稚兵力較小的部隊，對裝備優勢兵力強大的部隊，是一種良好而有效的攻擊方法，不過因為天色黑暗的關係，指揮連絡運動，方向之維持及現地之識別均較困難，因此當攻擊之初，必須要有綿密之計劃，適當之部署與週到之準備，各級幹部尤其要有堅定之自信力，及果敢之決心，用以克服一切困難期得攻擊之成功。

一、夜間攻擊時間之決定——根據攻擊之目的決定時間。

(1) 如攻擊開始在天黑最初數小時內，則此種攻擊可以阻止敵人編整陣地，同樣可阻止敵人作夜間蠢動及其有計劃之撤退，蓋所以乘敵夜間行動之機先也。

(2) 如攻擊發起於天明前之短時間內，則此種攻擊可乘敵之虛隙混亂併得即時利用其效果使攻擊之成果增大，有時或即為大規模拂曉攻擊之前奏。

二、攻擊準備：為夜間攻擊而作白天準備頗為必要，排長常隨其連長於白天或黃昏時作各種偵察，并確保其攻擊準備之機密性下列諸項為連長所應負責實施者。

戰術之部

一六〇

1. 下達一準備命令包括所有有關情報。

2. 決定目標確實界限。

3. 選擇前進集結地區及攻擊出發線。

4. 派連與排之嚮導、偵察自後向前之路線，或攻擊出發線，并予以標記，更選定

各排經過攻擊出發線後之行進區域。

5. 然後各排長偵察超過攻擊出發線後之有關本排路線，包括應用指北針定向。

6. 決定地面標幟俾便指示方向及指揮。

7. 連長務必應時通知各排長，關於其企圖及計劃使排長於天黑前，偵察有關事項。

以上諸條爲連長所採取之步驟直接影響將作攻擊各排排長之行動。

三、攻擊計劃及命令——就攻擊計劃而論下列諸點頗爲重要。

1. 連長應告知所知敵情於排長（地形亦在內）綜合營長指示前線諸單位觀測所，個人偵察，空中照相，斥候巡查及友軍通報。

2. 攻擊方向之保持與指揮——方向——利用熟悉地形之嚮導，各單位指北針方位角度數之應用，聯絡兵之派遣，並指定最易辯認路線之單位爲基準單位，指揮

——各段速度之調整與規定（由集結區——攻擊出發線約一小時一哩，由出發線——敵陣地每100公尺約六至10分鐘）奪取敵陣地後各單位任務之明確

指示。

3. 行進隊形并兵力部署之決定。
4. 破壞側防及障碍物之排除方法。

5. 攻擊開始時間之決定。

6. 秘密保持，

A 須隨時注意確保秘密至最後一分鐘為止。

B 前方斥候之派遣須適當。

C 勿抽烟勿發光勿談笑無反光或作聲之器械。

D 前進攻擊僅用刺刀，刺刀宜于離開攻擊出發線前裝上。

E 塗黑面部手部及所有能反光之器械如刺刀、帽徽等。

F 於指定之速率下靜肅前進。

G 解決敵巡查哨兵以不發音響，不使敵後方部隊察知為原則。

H 對事物之識別應有規定，但不能顯著而易被敵觀察。

I 避免通過敵障礙地帶，應用迂迴方法通過。

J 信號通訊應重複表示使受信號者確實領會。

攻擊命令——為使夜間攻擊容易連長務于晝間召集排長，就現地下達攻擊命令，俾作準備其命令須力求詳明包括下列事項：

1. 敵情友軍支援火力。

排夜間攻擊

2. 任務（攻擊目標）集結地區攻擊出發線攻擊開始時間。

3. 前進及攻擊之部署——行進路線指北針方位隊形速度：基準排。

4. 警戒連絡。

5. 側防機關及障礙物之破壞。

6. 敵陣地奪取後之處置。

7. 信號規定。

8. 營綑帶所營指揮所之位置彈藥交付所及連長之位置。

五、夜間攻擊注意事項：

1. 連未接近敵時注意確保連繫靜肅行進。

2. 排長常在先頭領導，注意方向與連絡（利用指北針方位）

3. 斥候在前方搜索，注意方向並與後方保持連絡，如遇敵之哨兵巡查，則利用敵

之語言回答其它斥候設法捕殺之，隊伍則暫時臥倒待命，但須注意勿遲滯前進

與迷失方向。

4. 如敵發射一二發子彈不能即予還擊致洩企圖。

5. 後方部隊與前方部隊須保持密切連絡，保持靜肅。

六、攻擊實施——攻擊在使敵退卻攻佔敵人陣地，故各級幹部應確實領會上官之企圖，執行所受之命令，欲于夜間破壞障礙物而實施攻擊時，須搜索敵情先偵察障礙

物之狀態及側防機能并顧慮當時之狀況及我之企圖，將關於開設衝鋒路之數及地點以及破壞之時機與方法等，定周到之計劃作充分之準備爲要，破壞障礙物之部署，須以不礙鋒衝實施而便于衝鋒直前完畢，衝鋒路之數不僅須適應衝鋒隊之部署而已尚須顧慮敵之妨害，而盡力開設多數衝鋒路，俾衝鋒實施便易，實施衝鋒時，連長應將衝鋒路分配于各排，而自己在連之先頭以行衝鋒，衝鋒時，各單位須保連繫向預定之地點進出爲要。

七、攻擊奏功或頓挫時之處置

攻擊奏功即須迅速恢復秩序，派出斥候尾端敵蹤以搜索敵情地形，同時並于營長及鄰接部隊確保連繫部署所部于最近距離準備火力，且行所要之工事嚴密警戒，以防敵之逆襲，而準備爾後之行動，此時輕機關槍迫擊砲，等爲確保已奪取之陣地，須不失時機進出于所命地點施行整頓及火力準備諸事項。

當攻擊頓挫時，連長可按預定信號召支援火力及所有人員歸回預定之集結地點集結整頓，是否續行攻擊視任務并當時之狀況決定，而信號之規定備告知于必要之指揮官蓋所以防範士氣之消沉也。

結論

以上所論的不過是夜間攻擊的一般原則，部隊雖有大小而原則同，原則可以說是經驗的綜合，是血的結晶，能够照到原則去做靈活運用適切實施，必能獲取勝利

，當國軍兵器未盡發達，裝備不佔優勢的今天，對於夜戰的應用更感重要，而士兵對於夜間各個動作之熟練尤關重要願諸君能注意及此。

註（一）本課日於講堂講解一小時原則（二）然後於野外實施作業，在預定之演習地區假設情況使學者根據原則就當時之地形情況作業（作攻擊計劃要圖）（三）示範：晚間示範兩小時，亦即原案宣佈（將已有準備之示範部隊逐次實施演習，學者參觀教官解釋（四）演習終了後由參觀學者具申意見教官綜合檢討

尖兵排

準備：1. 步兵一排 2. 假設敵三名至四名，3. 大紅旗兩方。

講解：不論部隊之大小，完成戰術運動之過程中，皆須估計完全，通常當一較大部隊運動時，須有特別偵察及警戒派遣於部隊之前，並於運動時，須派出數小部份分授以各種局部警戒任務，前衛即爲此種警戒之基本，故不論大小部隊於戰術活動區域內運動必須派遣前衛。

茲舉一例說明之步槍排常爲步槍連負一部份之警戒任務，若遇更大的部隊如營時，則排爲尖兵警戒之責，而尖兵排之搜索班，搜索兵形成警戒組，尖兵連派出一排作尖兵則尖兵連欠一排行於尖兵之後。其餘部隊皆爲前衛本隊（欠一連），主力部隊即隨前衛本隊之後，搜兵通常在搜索班之前約五〇至一〇〇公尺。搜索班在尖兵排之前一五〇至二五〇公尺。尖兵排位於尖兵連之前三〇〇至五〇〇公尺尖兵連又在前衛本隊前四〇〇至六〇〇公尺。（參看圖解）上述之距離須依地形及晝夜而詳加考慮之並依情況而用連絡兵，維持搜兵與前衛間之連絡。

前衛之任務。爲防止對主力有發生阻礙防不意襲擊及地面觀測。而由前衛本隊掩護主力使有餘裕時間與空間展開部隊。

前衛司令之行軍命令應指示前衛前進之路程或經過地區。行軍之目標，到達目的地之時間，主力跟隨之距離及其他各項細目。

當營派遣前衛時，通常以一步槍連任尖兵連，尖兵連則派出一尖兵排由排再派出搜索組此組常爲一班或半班所組成即爲搜索班。

尖兵排之任務。爲當遭遇敵人射擊。或急速穿越敵人位置時。供前兵連之警戒。或驅逐少數敵人斥候。

尖兵排須分二路行於道路之兩邊。爲求戰術上一致，尖兵排各班人員應於原行路之一邊適當前進。若連絡兵須與搜索班連絡時。則由尖兵排派遣之。

尖兵排長須負責遵照被指示之路途及方向前進。有時亦可因維持指示之速度而變更之。尖兵排長通常行於全排之前，或於搜索班及尖兵排之間。總之何處適宜作地面最佳之觀測。及遇抵抗時而適宜於指揮者。即取何處。

尖兵連長須督促尖兵排之斥候工作。尖兵排長于斥候組未派遣以前可請示連長關於各類斥候之事宜尖兵排長可派遣數人一組任側方斥候約在二〇〇或三〇〇公尺於左右側翼而行，此種斥候須與尖兵排長保持連絡若斥候失敗，或未能察出敵人埋伏之位置，則將引起惡果。尖兵排前進時。未獲斥候之警告。或失去適當之側翼掩護，最易中伏，及被殲滅。

連絡兵用以維持連絡。及控制搜索斥候。通常由尖兵連派出以與本隊切取聯絡。尖兵連與尖兵排間之聯絡兵則由尖兵排派遣任連絡兵者，須顧及前方及後部所發出之信號。若爲兩人時（兩人連絡兵組）則可一人看前方所發之信號。另一人則顧後部所發

出之信號。彼二人之間。應隔甚近而可低聲互告。連絡兵傳遞總部給予之通信公文。及記號。送達前方。彼等祇由總部之命令。或較小之指揮所之命令。始行停止，彼等於任何記號下。皆須急行。除非發現敵人及其他預先約定之記號始可例外。

搜索班在尖兵排前之距離。由排長視地形敵情而決定，普通150至250公尺，當接近樹林村莊或在夜間。則距離須縮短。搜索班祇爲正面及側面担任觀測，而不爲側翼担任偵察。當搜索班欲報告敵人發現於步槍射程以外時，即做發現敵人記號，仍繼續前進，此一記號即由連絡兵輪遞而傳至尖兵排，當搜索班進至有效射程內，即開始射擊，搜索班如此之攻擊行爲。不僅爲驅逐小股敵人敗退。且更協助尖兵排。脅迫較大部隊之敵人暴露其位置。

搜索班不能克服敵人任何抵抗時。尖兵排長須毫不猶豫。或特種偵察。而立即進攻。儘最大努力迅速掃清路障。以便使全隊之其餘部隊通過。尖兵排之每一行動。皆須具有大胆與主動之特色。

當前兵連停止前進時尖兵排即派步哨前進。觀測監視但須位于有利地點而觀測前方側方各面，尖兵排中其未被派出任觀測之人員，須留藏於掩護及遮蔽之下。並勿移動裝備。

尚有一般原則。爲尖兵排搜索班之前，不准有土民停留通過。若有嫌疑之土民發現時。立即逮捕送交尖兵連長。

警戒

情況一：行軍間發現寶塔後忽有敵兵二名。

處置：搜索班長立即將全班散開，各就射擊位置，消滅該敵兵，此時後方之部隊，仍繼續前進，敵兵被我消滅後，搜索班長立刻整隊前進。

情況二：前進間高地後方發現敵兵部一班該班被敵火壓迫無法前進。

處置：搜索班長立即報告排長此時尖兵排長迅速至前方詳細偵察敵情後，即使本排之兵力，向兩翼施行包圍射擊消滅該敵。

情況三：行進間於前方六百公尺處遇敵優勢部隊不能驅逐。

處置：尖兵排長立即報告連長，此時尖兵連長速去前方詳細偵察敵情作一估計然後再作消滅敵之計劃若自己兵力不足時可報告營長增加兵力巧妙運用攻擊該敵萬一遇敵大部隊。則固守所佔陣地。待後增援。

實施：學者親舉示範後，即全部充當士兵指揮官輪流演習之。

說明：以旗兩幅插一正面，代表敵陣地，旗幟則示敵逃去。

講究教育方法，遵循教育五步驟！準備，講解，示範，實施，測驗。

排哨

準備：1. 使用地圖（演習區域內之地圖）

2. 繪一前哨編組圖用以補助講解

3. 事先偵察演習地區

4. 派示範部隊以備演習

講解：前哨部隊乃保護休息軍隊之警戒部隊，為對敵人之滋擾奇襲及陸空偵視之一種防禦態勢。日本善用滲透戰術，我輩指揮官對警戒部署應慎重特事。

前哨之位置與性質，須按敵人兵力地形與本部之位置而定，休息之軍隊應具有四週圍護之前哨，確保戰車防禦，空降防禦及防空之安全，且控制道路，如可能時并掩護砲兵觀測所。

前哨之編組其兵力按敵之遠近動向武器與動態之不同而定，此外地形，警戒之時候，駐軍之兵力與估料之敵人抵抗力及其將派任務等亦同為決定之因素，唯其兵力不得超過警戒所須以上，有時尾隨敵人之斥候與通道上前進之抵抗部隊，可保護駐軍既省力又有效，在遮蔽地夜間或通視度不顯明時，警戒愈須嚴密；警戒部隊愈須與本隊接近。

前哨之兵力，按需要之大小，可編配下列各兵種：

步兵：為具有大部自動武器及步兵支援武器之主部隊。

排

哨

砲兵：支援步兵前哨。

工兵：埋地雷，構築障礙物。

騎兵：擴大偵察範圍或任鄰接部隊間之連絡。

大部隊前哨。通常從前至後分爲前哨本隊，前哨援隊（前哨連）步哨與哨兵，配有騎兵時有騎兵前哨，應施警戒之要點如在前哨援隊地區以外。當逕行另派部隊担任，各個前哨部隊之主要任務，均爲示遞警告使其本隊有準備之時間。

前哨本隊之任務爲增援前哨部隊與反攻，或前哨阻抵敵進時，取得陣地以掩護前哨援隊休退。

前哨援隊（排哨）爲前哨之主要抵抗部隊，前哨另行派有步哨與巡哨時。前哨援隊（排哨）必須有其本身之警戒與監視勤務，配置前哨援隊須於要點上。控制直達前哨地區之途徑，通常在路旁，每一前哨援隊負責一劃分甚明之地區，其兵力之大小可從排至連，且可配以機關槍及其他支援武器，多數前哨援隊應用號數從右至左順序呼之。

步哨之兵力自四人至一排爲原則，實在數目根據其位置之不同與應派哨兵之數目而定，距前哨援隊較近之處少置步哨，較遠距離間之要點則須多置，各前哨援隊之步哨從右至左依次以號數呼之，步哨應隨時準備應戰，與敵人前哨已經發生接觸時，夜間派置窺聽所於監視線前較爲得策。

監視前哨區陣地前之哨兵由步哨派出，其任務為發現敵情，一有敵人進攻之徵候即向後示以警告，以及執行其上峯所規定於該區之命令，通常均為每處二名哨兵。

前哨援隊地區外之突出要點另設兵力警戒，其兵力與組成根據地形與情況之不同而伸縮。

前哨偵察之範圍僅限於警戒任務所須以內，遠距離的偵察由上屬部隊担任。

巡哨在哨兵線前與哨兵不能顧及之區域內實行偵察，同時担任前哨援隊司令官所派出之前哨步哨間之聯絡。

夜間或通視度不清時，監視線前之巡哨應行加強，夜間巡查組織須嚴密，準備須精細且須與先頭部隊取得協同合作。

前進時，停駐狀態之前哨即代以前衛，於運動復始前，前衛即須指定，當前衛援隊經過前哨地區後前哨即移為休息。

在退却運動中，前哨即成為後衛，完成當日行軍後新前哨即由本隊中派出，如中途可延駐多日則前哨應有數日之休息。

前哨部隊必善加隱蔽免敵人自陸空偵知其位置與運動，且儘量發揮長距離之鎖斷作用與砲兵及自動武器之最大火力，力求欺敵勿使其發現本隊之部署。

至此我們須重新返還討論步兵排哨。

排哨宿營，担任前哨援隊之步槍排，宿營區應劃定於前哨抵抗線上，且負責一嚴密

搜索與監視之區域、前哨之任務在使本隊有準備戰鬥之時間，并於敵人進襲陣地時以不斷之長距離射擊阻敵前進，此時且須準備肉搏戰，如排哨任務祇在阻延敵人之進行，則可沿事先肅清之路徑漸次退至次一阻敵陣地或按前哨司令官所示而行。

前哨抵抗線上之支援區域從右至左編以號碼，排哨可配有重機關槍與其他支援武器。排長奉到担任排哨之命令，即細察地圖（可能時得先派部隊前往所派地區偵察）且與前哨司令官商討情況與地形，一待能與比鄰前哨援隊取得聯絡，亦得與各司令官商詢，各班之任務與配置之地區由排長於實際行偵察時決定，繼之確定全盤部署計劃，下命令給班長，命令通常以口頭下達。

排哨地區之編成所擇地區須適觀察以備長距離火力之射擊，且須兼宜於密集防禦火力之射擊，排哨得偽部署其陣地為一寬廣之防禦陣綫，其中間隔用火力掩護，許可時宜構築避彈壕與散兵壕，並偽裝之使與戰鬥陣地中防禦地相似。

排哨派出步哨與巡哨掩護其正面，以不超過一班為度步哨佔領前哨抵抗綫內四百碼之陣地，造成最大之正面，步哨從右至左依次編以號碼，夜間配置步哨須位於控，制敵人來襲路上之要點，巡查猶須加強，從排哨派出之巡哨，如未規定特殊任務祇負其正面與步哨間空隙處監視之責。

步哨：排哨之一班或班之一部份可派出為步哨，其地區與哨兵之人數由排哨長規定

，哨兵與步哨均以號碼明示之，各哨兵之地區由步哨長選擇而劃定，以掩護全步哨所負責之監視區，哨兵白日專事觀察，晚間專事聽察言談時須輕聲低語有時夜間須得更換位置。

哨兵須知事項：

甲，關於敵人者， 1. 方向， 2. 該地區內之巡查與其他活動， 3. 特別監視區域。
乙，關於我軍者， 1. 排哨之位置哨兵左右之步哨與其接班之人員， 2. 將必經其

哨所返還之巡哨， 3. 交呈戰俘與文件之地點。

丙，防毒警報與口令等特殊信號。
丁，特殊機密性之名稱。

步哨中未值班者於掩護下休息（天然掩護最好不然即用掩壕）並枕戈戍裝待戰。

敵人攻擊時應如何應付步哨長必事先奉有上峯指示如謂對敵人來襲應行抵抗，步哨長則命各個士兵挖掘掩護以備射擊。

行軍前哨援隊之行動大約情形與前哨援隊宿營相同。

實施情況如左：

1. 排哨地區內之部署，
 2. 步哨之配置，
 3. 監視線前之巡哨與保持步哨間與比鄰部隊間聯絡之巡哨之用途，
 4. 支援陣地之編成，
 5. 排哨與步哨之部署略圖。
2. 受攻擊時排哨與步哨於前哨抵抗線之適當處置。

戰術之部

一七六

命學生偵察地區備發命令判斷各種情況并選擇陣地與射界。

實施(一)實施地點——留村東南地區。

(二)情況假設

A 敵人在湘子河以左一帶，新營房以西有我之斥候與敵保持接觸。

B 我國擬向該敵攻擊本連為敵之警戒部隊連部在後方五百公尺之獨立家屋。

C 第一排……

D 第二排為第二支援哨位置於前方之獨立樹附近對湘子河之敵嚴密警戒警戒區域……

(三)實施方法

A 由學員中指定學員一人充任演習排長并指定演習班長副班長二人傳令兵二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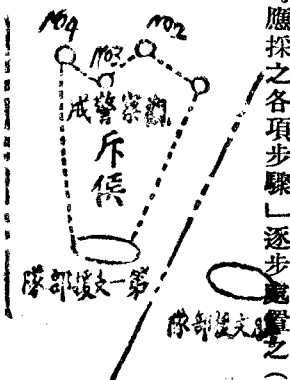
B 教官充當連長給予排長如上之命令

C 排長奉命後按「指揮官遇到戰鬥情況時應採之各項步驟」逐步處置之(略)

D 演習時其餘之學員見習

E 演習後教官講評(略)

隊有配備要圖



露營及集結地區之警戒

準備：示範部隊步兵一連 黑板 粉筆 掛圖等

講解：(一) 露營警戒

1. 安全及舒適營地之選擇影響于部隊次日作戰之情緒至大于隨時與敵人有接觸之情況下對部隊作各種適當之配佈實有戰術上縝密考慮之必要
2. 當露營時為顧慮敵人襲擊應將部隊散開成環形狀無戰鬥能力之部隊及騾馬等應在蔭蔽地掩護或散於有戰鬥力量之部隊中至部隊散開以地區之大小決定之
3. 連之露營為營之一部份當營長指示連露營地區時連長應區分為營長辦公處廚房廁所等處
4. 露營區應指定緊急集合場以防敵人襲擊或小部隊或斥候等滲入之擾亂而部隊可聽從指揮官之信號進入緊急集合場所候分配任務抗拒敵人
5. 在露營區外圍由營長指定一連為前哨連担任露營區外圍之警戒任露營區則由各連派出內衛兵以任各連之警戒
6. 前哨連之防綫警戒及斥候等之區分配備均由前哨連長決定之
7. 前哨連復將各排配置于各重要地區充任排哨
8. 排哨派出二至三組班哨(軍士哨)於排哨前之重要地區如道路路口敵人易於接近地區班哨再派出若干組哨所(步哨)以行觀測警戒組成綿密之警戒網

露營及集結地區之警戒

9. 班哨之警戒白日派少數人員於高地觀測敵情晚間則須派數哨兵於低窪處，以聽覺代目視

10 在哨所與哨所中之空隙用火力封鎖之晚間則派遊動斥候在空隙中搜索每隔一小時即須回到哨哨報告所得情報

11 前哨連排哨班哨哨所等處之哨兵均須構築散兵壕以備敵襲時抵抗之用

12 警戒佈置完畢後前哨連長應繪圖呈報營長

13 防空警戒： A 凡敵機來襲如部隊有良好蔭蔽掩護則不可向敵機射擊必要時須在步鎗輕重機鎗有效射程距離內施行對空射擊 B 防空武器如重機關鎗等陣地通常選擇高地但須注意偽裝

14 防戰車 A 露營地區通常巨敵二十至三十八公里時有受敵戰車襲擊之可能故須特別注意防戰車 B 步兵連以火剪砲戰防鎗為防戰車之武器 C 步槍輕機關槍通常射擊跟隨戰車之敵步兵 D 前哨連在交通要道及敵戰車易接近地區配備戰防槍及巴阻卡（火剪砲）

二、集結地之警戒

1. 集結者在參戰前作最後之準備與休息之謂通常距敵約五百至一千公尺為在敵人防綫前
2. 集結地之選擇原則 A 能避免敵人地上及空中之偵察（儘量利用天然遮蔽物） B 敵戰車不易接近之地區（儘量利用天然障礙物如河流密林等） C 要有良好進出路

D 警戒容易有警戒防綫

3. 如師團有火炮時須能控制集結地區
4. 各部隊須自負集結地之警戒
5. 以集結地之大小而決定集結部隊之分散程度
6. 如部隊在集結地停留三小時以上時均須構築散兵壕以防敵人戰車炮火等之襲擊
7. 部隊集結後即派出衛兵執行如下事項
 - a 使集結士兵分解
 - b 使集結士兵不暴露目標
8. 指揮官規定防空及防戰車警報系統之組織
9. 集結如在晚上則須指定緊急集合場以便迅速集合行動
- 10 集結時有時亦須派出前哨連担任警戒當連被授以警戒營集結地區之任務後須立刻分佈警戒于集結地及其包含之區域

三、露營與集結地應注意之點：

1. 露營及集結地之士兵應儘量疏散
2. 盡量利用地形地物作為隱蔽及掩護
3. 注意四周嚴密之警戒

示範：教官作指導官根據講解要點按預定計劃指導示範先示範露營地警戒次示範集結地警戒
示範中附予說明學員跟隨參觀

露營及集結地區之警戒

戰術之部

一八〇

測驗：示範後教官提出問題考驗學者對本課目要點已否熟記
檢討：學者并就參觀所見疑問檢討

步兵連之接敵運動

準備：(一)事先偵察演習地區。

(二)選派示範部隊一連(小武裝)並預習若干次。

(三)指揮旗二面(供指導官及演習連長用)

講解：1.接敵運動之意義——為接敵前進時顧慮敵之長射程炮火而增大連之正面幅。

2.連之隊形——(一)一線疏開。(二)側置錐形隊形(三)錐形隊形，(四)梯次隊形

3.各種隊形之用途。

(1)一線疏開——用于平坦開闊地指揮掌握容易。

(2)側置錐形——隊形最普通使用于戰場上者

(3)稜形隊形——情況不明地形複雜時用之

(4)梯次隊形——用于一側無依托時

4.連間隔距離之決定，依地形與兵力而決定，通常接敵運動之正面幅，不超過五百公尺為原則，如地形蔭蔽可用三百公尺

5.連長受命後之動作——隊形決定行進路之選擇指示方向基準排並將營長之命令告知部下，指定警戒連絡，對敵空中及戰車之處置，派遣搜索斥候，連先頭部隊接敵運動之計劃。

步兵連之接敵運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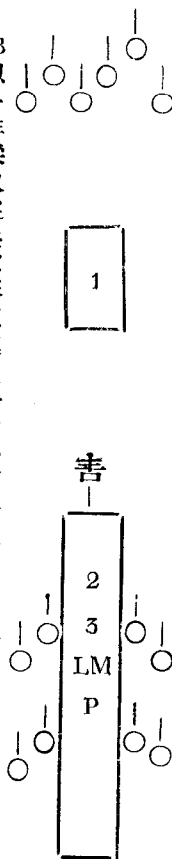
6. 連長受命後應告知部下之點。

- (1) 敵情，(2) 任務，(3) 前進方向，隊形，目標，及行進距離之規定，(4) 特別警戒任務須指定某排担任，(5) 連長之位置，(第一次第二次之地點)
- (6) 遇敵空中襲擊時之處置，(7) 派遣搜兵與斥候，(8) 與左右鄰接部隊取

連絡，(9) 須指定繼續行進目標。

7. 連長前進為便於指揮計，須跟隨多數之傳令兵。

示範：(一) 尖兵連隊形



A 連成尖兵連隊形後之態勢如左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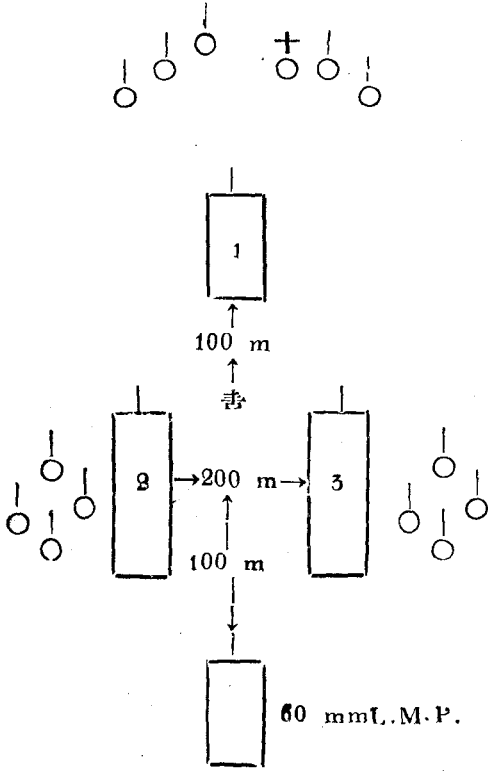
B 以一排採取尖兵隊形在連之先頭一百公尺處搜索前進。

C 第一線之排須派遣斥候在排之先頭五〇—一〇〇公尺處搜索前進(倘地形平坦開闢時可能增大斥候之距離二〇〇—三〇〇公尺)。

D 連長應指示後方之排各向左右派出側方斥候以使連之側翼安全且可藉之與隣接部隊連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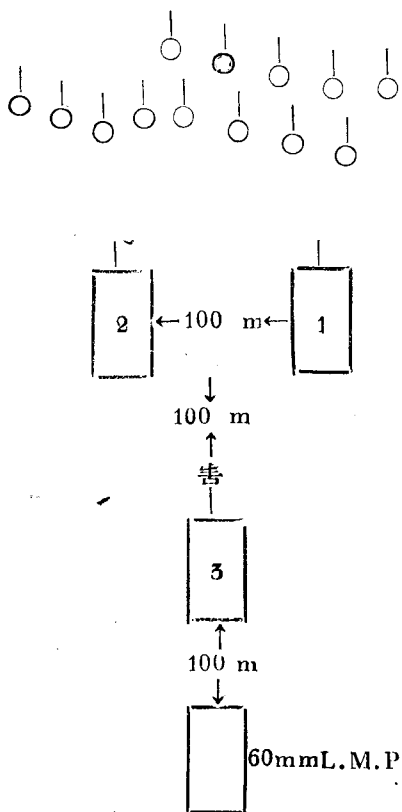
E 連採用此種隊形其利在指揮掌握確實是夜間接敵運動之有利隊形惟因疏開後之正面太小易受敵砲射擊之虞故通常除在充任前衛及夜間接敵採用此類隊形外在晝間之接敵運動則不應採用。

(二) 稜形隊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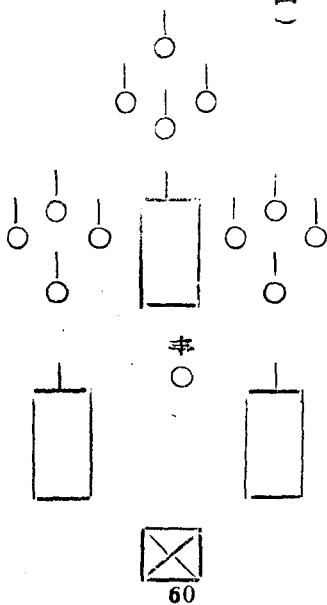
步兵連之接敵運動

- a. 疏開後各排之關係位置及間隔距離如右圖連長位於連之中央，以便指揮掌握為欲迅速明瞭情況起見亦有進出於連之先頭者。
 - b. 除先頭之排派斥候擔任前方之搜索第二線排須派遣斥候擔任側翼之警戒。
 - c. 當受敵炮火射擊時各排亦須移於疏開。
 - d. 此種隊形疏開正面約為四百公尺為接敵運動之主要隊形當敵情不明或僅須使用一排兵力於第一線及連任獨立戰鬥時均以此種隊形為有利。
- (三) 倒置錐形隊形（二綫疏開）



(錐形球形)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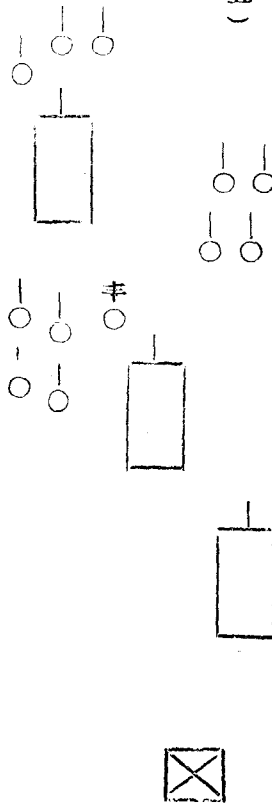
步兵連之接敵運動

情況不明地形複雜時用之

- a. 各排之關係位置間隔距離及連長之位置如右圖。
- d. 疏開後之警戒準稜形隊形之要領施行。
- c. 當受敵砲火威脅第一線排移於一線或二線疏開後即繼續前進第二線排可疏開於原地以行隱蔽。
- b. 在敵重火器射程內班已不能以密集隊形前進時可成散兵羣或散兵半羣儘量利用地形地物前進。
- e. 連長於疏開後通常位於連之中央必要時亦有以在連先頭為宜。
- f. 此種隊形疏開後之正面約為四百公尺為接敵運動最有效隊形。

(梯形隊形)

(五)



實施(一)着眼點

- a. 幹部對情況處置之適切與指揮之敏捷。
 - d. 士兵之充分利用地形地物以行隱蔽與前進即動作之迅速。
- (二)實施要領
- a. 指定學員六人担任演習連排長及傳令兵之動作。
 - d. 教官給以情況令其指揮示範部隊以行演習。
 - c. 其餘未演習之學員則見習之并審判關於演習上之錯誤以作演習完畢之講評材料。
 - b. 演習完畢教官提出問題發問討論並講評。

一面有危險時用之

連之協同攻擊

準備：練習部隊一連先當演練紅旗二面表示假設敵陣地黑板粉筆作講解時之輔助器材

講解：

1. 攻勢主義：在戰爭中攻勢具有最大成功機會勝利絕非防禦所可取得，主動永遠操於攻擊者之手，故「攻擊毋爭攻擊應為吾人之口號，吾國典令亦曾指出攻擊為摧破敵戰鬥力及壓倒殲滅敵人之唯一手段，故非狀況實不得已，常應決行攻擊為主旨，可謂全同攻擊成功之要訣，為指揮官之堅毅與勇敢及計劃之周密。

2. 營展開命令之下達：營展開時營長應指示敵情及友軍一般之狀態，營之任務攻擊目標各連之任務各連之攻擊目標戰鬥地域，步兵重兵器之任務，彈藥所及綑帶所之位置營長之位置及通信連絡之方法，攻擊出發線及攻擊出發之時刻等。

營長通常指定下達命令之地點集合各連長，口達命令連長須帶傳令一名，（連絡用）赴受令地，利用地形之掩蔽，受領命令並筆記其要點，命令中懷疑處，須提出質問，並與其他連長作適切之協定。

3. 連長受命後之處置：各級指揮官須按照明確之計劃，運用其部隊，決不可茫無目的，令其參加戰鬥，故每遇戰鬥情況時，應採用戰術上六大步驟次第實行。

（1）計劃偵察：對地形了解愈多利用愈適切對各種情況之處置，始能機敏，故指揮官須親自赴良好之觀測地點或用地圖研究，擬定偵察計劃，其內容為何處可能做重要之前進路，敵之弱點，我攻擊重點之方向觀察所之位置，迫砲之位置等。

(2) 下命令之地點：未作偵察之前，往往不能決定下達命令之地點，指揮官於受命時，其部隊常在後方若干距離指揮官宜使彼等至一中心顯明之地點，彼等可由此地點立即至下達命令之處如此可節省時間頗多。

下達命令之地點，須能展望戰鬥區域之大部，並須顧慮掩蔽與遮蔽，

(3) 偵察實施：時間往往限制指揮官之詳細偵察，因各級部下亦須偵察與下達命令，但可能時務期偵察周密。

偵察並使用步度測量地面，須細心研究地形尋覓我軍之前進路，重兵器之位置及可供我方觀測之地點等。

連長自行偵察或率必要之官佐，同時偵察，總依情況而定，但須把握偵察時間，有時限制部下之偵察時間。

偵察時須與掩護部隊指揮官連絡，以期獲得敵情，並與友軍及重兵器指揮官連絡，以補足相互支援及制壓敵人之協定。

(4) 情況判斷：根據任務敵情我軍狀況及地形等考慮，可能攻擊敵人之方策，而後選定最良之攻擊方案，以期用最小傷亡而獲最大戰果。

根據狀況判斷而擬定攻擊計劃，其內容要點如下：

(1) 進攻路線：根據地形地物之狀況及敵自動火器之配置尋出接敵比較安全而隱蔽之路線，以期減少傷亡並奇襲敵人。

(2) 前進方法：何處需要火力掩護，何處需要疏開始能前進，何處又可集結，何處敵人可能急襲，須派斥候警戒等。

(3) 攻擊時採用之隊形：連展開時，通常區分第一線與預備隊，至第一線使用若干排依任務及狀況而定，通常用倒置錐形隊形，連之正面幅，依狀況而定，通常為二百公尺至五百公尺，排為一百公尺至二百公尺。

(4) 連支援武器之使用：支援武器之位置，須能支援步兵之前進，對敵眼敵火力求遮蔽，彈藥之供應線須良好，其射擊之主要目標為敵之自動火器。

迫擊砲排須直轄使用並應指示其射擊區域（或目標）陣地概要位置，射擊開始之時機，彈藥使用之概數等所要事項，如配屬重機槍時，須示知自己之企圖，射擊目標陣地概要，及射擊開始之時機，務期以間隙或超越射擊，以援助第一線排之前進。

如配屬平射砲時，以破壞敵戰車制壓側防機關曲射砲則用以破壞制壓掩蔽下之敵。

(5) 預備隊之用途：通常使用於重點方面以形成戰局部之包圍或擴張戰果，有時用作補充火線，及支援其前進或掩護警戒，預備隊為指揮官之生命，勿輕易使用，使用後須從新設置。

連長須預先指示該排長預備隊使用計劃，並在地圖研究作充分之準備，預

戰術之部

一九〇

備隊長與連長確保連絡，以期適時了解其意圖。

(6) 觀測所之位置：須能澈底觀察彼我狀況及火器效力等，並須顧慮與各級指揮官之連絡。

(7) 連兩側之警戒及特需警戒之地點。

(8) 指揮所之選定：須進出容易對敵眼敵火掩蔽且為上下連絡之中心。

4. 下達命令：作戰命令須明白簡單且適合命令受領者之智力程度其順序如下：

(1) 敵情及我軍協同部隊之狀態。

(2) 我軍之任務及連之攻擊目標。

(3) 攻擊時間及攻擊出發線。

(4) 各排攻擊區域或攻擊目標迫砲之任務射擊位置及射擊目標等。

預備隊行動之準據（有時配屬部隊之任務）。

(5) 後方勤務事宜。

(6) 各時期連指揮所之位置。

(7) 各種必要之信號等。

連長下達命令時排長須筆記其要點，下達完畢後須問排長有無疑問同時對錶。

1. 連長之攻擊指導：

(1) 用接敵隊形按時到達攻擊出發線。

(2) 攻擊前進時前面派搜兵警戒搜索，其射擊開始之線即展開線，射擊開始之時機由連長掌握。

(3) 報告敵情與管長並通報重兵器指揮官而要求其所要事項適時利用友軍之射擊，使各排掩蔽前進。

(4) 指導連之火力與進動，以使交互前進，並不使超越自己之戰鬥境界，以免混亂，並與友軍不時連絡。

(5) 前進中須時刻偵察敵之兵力配置及陣地弱點，必要時可變更部署，或與排長以新任務。

(6) 窺破好機使用預備隊。

(7) 指示支援武器之射擊與第一線部隊協調。

6. 衝鋒及陣內戰：

(1) 連長須偵察妨害衝鋒敵之位置側防機關障礙物等，敵陣地之弱點，我衝鋒有利位置，敵之逆襲位置等報告管長連報重兵器指揮官。

(2) 指示各排奪取目標迫砲射擊目標及預備隊之行動，衝入後，進出地點及前進方向，不意現出敵側防機關之處置榴榴彈使用法。

(3) 利用砲兵之射擊效果，在衝鋒支援射擊，緊隨其最後砲彈，斷然衝入，要迅速勇敢，不可在陣地前稍有遲疑。

連之協同攻擊

(4) 佔一地後之整理：

(1) 前面及兩側之警戒以防敵之逆襲。

(2) 調查人員傷亡彈藥消耗之情形，報告營長請求補充。

(3) 分別掃蕩殘敵及對潰退之敵實行火力追擊。

(4) 確實佔領奪取區域構築工事。

(5) 與重兵器恢復連絡以便火力支援。

(5) 佔領敵第一線，須依自己之任務或營長之指示向第二目標進攻。

講解完畢後至野外示範。

示範 1. 就實地及地圖說明一般之敵情 2. 教官充營長給連長以各別攻擊命令 3. 使學者全體

為假設連長作十五分鐘之偵察偵察後各述其攻擊計劃 4. 示範及演習連長下達攻擊命

令攻擊實施

檢討 1. 由學者指出演練中發生之錯誤

2. 由教官補充演練中所發生之錯誤

3. 討論錯誤發生之原因并如何更正

連防禦（防禦配備）

準備：1. 器材，掛圖，指揮旗，實兵一連全體武裝。2. 佈置選擇適于連防禦之理想地形以實兵演習之，教育方法，先于講堂解釋，然後至野外實施，學者充當連排班長率領示範隊演習于未開始之前，各學者自動赴防禦地區內作一番偵察，最後由教官講解批評配備之正誤教練步驟，防禦之意義——將敵殲滅于我陣地前並窺破好機轉移攻勢，防禦制敵的手段可分下列三點：

- (1) 用長射程武器阻敵于遠方——重砲，迫擊砲，重機槍。
 - (2) 用短射程武器殲敵於陣地前——步槍輕機槍。
 - (3) 用刺刀手榴彈殲敵於陣地內。
2. 防禦要旨。

- (1) 不惜任何犧牲固守陣地。
- (2) 利用戰鬪前哨遲滯敵人之前進，擾亂敵之企圖欺騙敵人使敵不能確知我陣地所在。
- (3) 陣地前組成交叉火網。
- (4) 以火力互相形成支援地點，以備全面防禦。
- (5) 隨時準備敵人突破我陣地之反攻。
- (6) 依地形敵情保持良好之正面，毫無遺漏之處——連之防禦正面通常為五百尺（陣地前蔭蔽）陣地前如開闊地形可增大八百至一千公尺。

連防禦（防禦配備）

(7) 利用縱深配備以防敵人之突破——連之縱深配備不能超過步槍射程之內大約前後縱深為五百公尺。

3. 限制點之意義——主要抵抗線與戰鬥地境綫之交又點，謂之限制點。

4. 連防禦配備之要領——通常兩排在前一排在後為預備隊，預備隊陣地之構築，須向第一綫排之兩側及兩排（一綫排）之間隙射擊（如另圖所示）

5. 連防禦配備須注意之點。

(1) 重機槍及八二迫擊砲之陣地，由營長指定之。

(2) 第一綫排不容易受到在連長指揮下之迫擊砲（六〇迫砲）可直接配屬於第一綫排俾易收射擊效果，及戰鬥之效能。

(3) 各砲應指定射擊區域及應消滅之死角。

(4) 連指揮所應位置于預備隊附近，易於便利指揮全連之處。

(5) 連觀測所，應選擇數處，適時為連長指揮之用。

(6) 指揮所與各排應有良好的掩蔽路綫。

(7) 連指揮所應有良好的掩蔽不易為敵發現。

(8) 陣地前方應設置障礙物與地雷。

(9) 逐次完成陣地防禦工事。

(10) 在限制時間內，將工事盡量改善。

(11) 戰防槍火箭筒，應設備妥當，以防敵戰車之攻擊。

(12) 埋設對戰車之地雷，埋設完畢應報告上級並通報友軍埋置之地點，以防受不意之損傷

(13) 連本身須派出警戒，(由預備排派出之)

(14) 各排陣地前，應派監視兵一名。

6. 連長受命後之動作

(1) 計畫偵察 (2) 計劃指揮官規定預備會晤之地點 (3) 實施偵察 (4) 情況判斷

(5) 命令下達 (6) 監督命令之實施

7. 連長對防禦區域內之地形應考慮之事項

(1) 天然障碍物 (2) 敵容易觀測及接近之點 (3) 對各種火器之協同動作 (4) 各排之防禦區域 (5) 六〇迫擊砲陣地之選定 (6) 指揮所觀測所彈藥補給綫之選定 (7)

自動火器位置之選定

(8) 命令下達應考慮之事項

1. 敵情及友軍之狀況 2. 一般之企圖 3. 防禦之詳細計劃 4. 後方之補給 5. 指揮所彈藥供給所觀察所綑帶所之位置 6. 採取全面防禦之方法避免綫之防禦 7. 注意火網之構成。

9. 夜間防禦應注意幾點：

(1) 夜間於陣地前須派出警戒及潛伏斥候

(2) 如敵情迫急時，部隊可住在陣地內。

連防禦(防禦配備)

(3) 在夜間輕重機槍應對正最後火網線。

(4) 迫擊砲應對正應射擊之區域。

(5) 由預備隊派兵力一班至不易警戒之處。

(6) 派出前哨形成嚴密警戒。

(7) 用照明彈施行警戒。

10 遇敵機來襲時之處置：

(1) 在掩蔽極稱良好下之各種武器，不許任意射擊

(2) 可設置補助陣地如敵機來襲時即速向敵機襲擊（武器移於補助陣地內）

(3) 若陣地已為敵機發現二時不待命令可向敵機開始射擊。

11 主要抵抗綫之意義——防禦時第一綫部隊形成支援各點，可連成之綫，謂之主要抵抗綫。

12 機槍（輕重機槍）陣地選擇時兩大要點

(1) 支援射擊良好（側射）

(2) 着發射擊——彈道不超過一公尺七高

二，野外示範

1. 教官處於營長之地位下達命令指定學者充任連長演習連長受領任務後即赴守備地區內偵察地形決定防禦之部署

4. 連長區分各排防禦區域後各排即進入指定區域內構築工事教官率領學者由預備隊左翼排

右翼排六口砲排連指揮所之順序一一說明各位置選定優劣之點使學者對原則之運用有深刻之印象

預備隊之逆襲

準備：示範部隊一連指揮旗兩面黑板粉筆掛圖作講解時之輔助器材。
講解：茲討論任防禦中任預備隊之步槍連之各種戰術問題，並將於講解後作一次野外演習。

在此講解與演習中將論及關於此預備隊（步槍連）之任務，職責，動作以及作戰法等，在一步兵營之防禦區域中，其陣地之部署通常為兩個步槍連配備於主要抵抗綫，而另一步槍連置於營預備隊佔領綫之位置，此項防禦陣綫之配備與排列即現時所欲討論者。

營長在其防禦命令中應指定預備隊之任務與其任務之優先性，即何者為最重要何者為次要也，担任預備隊之該連應常在營長之直接掌握中。

預備隊之主要任務通常為：（一）形成營防區之縱深配備——於營防禦區域內佔領一重要而有利之地形，以與其他兩連並立佈置以形成其縱深之配備，預備隊與第一線連間應有一定之距離，即通常預備隊至第一線連支援排間之距離應為步槍所能勝之支援距離（約四百五十公尺），為避免敵人打倒主要抵抗綫上之砲彈傷及於預備隊，故二者之距離應不得過近而少於一百五十公尺，預備隊與第一線連間須能相互支援俾完成一週之防禦。

預備連各排之防禦區與第一線連各排防禦區之佈置相似，預備隊應與其他位於其佔領區內之各種武器（例如重機關槍）相協同，並以步槍兵相保護，以資遏阻敵人之滲入，

預備隊中各自動武器之位置與任務，由是須加以研究，六〇公分迫擊砲可由營長指定為主要抵抗線之支援武器，在此種情況下，六〇公分迫擊砲應由營長指定其任務與位置，而其任務則每指定為防禦之火力，(二)「保護營之側翼」此在一真依托之側翼營尤為重要，預備連可用於側翼以制止敵人于隣接營內衝入後之擴張或阻止其自該側翼之包抄，(三)「逆襲」預備隊又可用作逆襲以援助其相隣之單位，奪回其原有之陣地。

逆襲，實乃預備隊一至要之任務，預備隊連長應隨時準備逆襲之計劃以應及時之需要，預備隊可用作一部分陣地之奪回，或從某一區域將敵驅走，關於此類計劃營長應於事先準備，並於營命令內指示之。

計劃以最大可能之兵力於陣地之側翼將敵擊潰，在此計劃中應安排好各種支援之器力如迫擊砲排，重機槍排與砲兵之火力等，各武器之指揮官與砲兵連給員，應使各種武火力互相協同，俾奮步槍連（即預備隊）於陣地側翼打擊敵人時，於敵侵入區域之基地，制止敵人之深入。

當預備隊連長已完成其地形之研究，並擬就其逆襲計劃後，應即報告營長以取得其用意與改正，為欲每一計劃獲得完全之協同，必須於陣地內作一次復習，預備隊連長應召集其部下之官長加以仔細之說明，然後等待營長逆襲之命令發下後即開始逆襲，逆襲應以主抵抗線為止境不得隨便超越，越過主抵抗線之敵人應以大力追擊之。

預備隊在自己之防禦區域以外尚有一種任務，即建立一戰鬥前哨兵也，預備隊之担任

此項任務，蓋免削弱主要抵抗線部隊之實力也，整個預備隊或預備隊之一部起初可被派以担负此項任務。

爲欲使主要抵抗綫各部隊陣地完整，預備連之一部份可用作射界之掃清，障礙物之設置，地雷區之佈置，掩體之構築與乎偽裝之設施等，而使其餘之部隊有充分之時間，以部署其本身之陣地。

預備隊之觀測所應設于營指揮所附近，俾與營長容易保持接觸，並須選擇一便利觀測各種情況發展之位置，預備隊必須位於能觀測準備行動與正在行動諸區域之處。

預備連指揮所除必須在營指揮所附近外，並須傍近預備連之集結地區，但當預備隊受命行動時，其指揮所亦須隨之更動。

預備連于營防區內預先準備其即將佔領之陣地，此種陣地，通常預備隊，並不停留其中。而停留有一良好遮蔽與掩蔽之集結地區，使每排成一單位疏開，並須儘量設法避免敵人砲火之轟擊，在此集結地區內，應隨時準備進入其既設陣地，及等候營長命令，而實行任何之逆襲計劃，預備隊必須位於能便利進入戰鬥行動，能利用天然障礙物以避免敵戰車之襲擊之地區，設無此種障礙集結地區可利用時，則佔領可伸張營之縱深配備之防禦區域，在此防禦區域內。須以火力支援第一線各連作就地防禦，準備逆襲，或乘機轉移於既設之陣地內，並保護側翼。

示範演習

預備隊之逆襲

戰術之部

二〇〇

教官自任營長下達命令指定學者充演習連排長給予情況令作處置見學者參觀演習終止
後檢討批評

平時多流汗！
戰時少流血！

前衛尖兵連（前兵連）

準備：1. 演習路線之選擇 2. 黑板粉筆 3. 用粉筆在黑板上劃前衛圖以補助講解

講解：此課將討論關於前衛之諸種問題，擬於討論後作一示範之演習，而討論之主題為前衛中之尖兵連（前兵連），在行軍過程中，尖兵連之功用與動作當因情況之不同而異，然而，在普通情況下，前衛對一行軍縱隊之任務則不外為擔任正面與側翼局部之警戒，我們知道警戒對於一部在作戰地區內，縱隊行軍時如何之必需與重要，即如一步槍連通常即應有一步槍排担任此種警戒之任務，而大部隊之行軍通常有一步兵營任此種前衛警戒之任務者。

在兵力一營擔任前衛任務時之隊形及相互間之距離（為欲達到遂行其任務之目的而採取者）亦宜不厭煩瑣在此重複一次，前衛通常由尖兵排派出一步槍班或半班任搜索班，另以搜兵數人作先導，繼搜索班之後者為尖（步槍排派出搜兵及搜索後之遺留部份）；再即為尖兵連（即前兵連，步槍連除去一尖兵排）；遺後即所謂前衛本隊（即步兵營除去前兵連後之遺下部份），其餘主力部隊跟隨前衛前進，搜兵與搜索班之距離通常定為50—100公尺；搜索班至尖兵之距離為150—250公尺；尖兵至前兵連之距離應為300—500公尺；前兵連至前衛本隊則應為500—600公尺；此種距離實因情狀，地形，白晝或夜間行軍各種情形不同而異，總之必須使掌握與連絡不致感困難為目的。是時前衛各組成分子間之連絡必須有聯絡兵以維持之。

整個前衛之任務，在使主力部隊在行軍時不受任何不必要之，阻碍，而延遲其行動，並避免地面敵人之觀測與奇襲，確保本隊行軍無阻；而於必要時與其主力部隊以展開或採取其他適當行動獲得充分之機會與時間為目的。

行軍縱隊指揮官應在行軍命令內規定前衛之組成，行進之路線或地帶，行軍之目標地點，出發時間，與主力部隊之距離。行軍之速率，與乎其他適切詳細之規定。

當一營擔任前衛時，通常指定步兵一連，前兵連更派出尖兵通常為一排，尖兵再派出一小組之警戒小隊曰搜索班或曰尖兵班其兵力通常為一步槍班或半班。

尖兵排之任務在為前兵連擔任警戒，以火力加於任何所遭遇之敵人，並以迅速敏捷之動作以察出敵人之部署與佈置，關於尖兵排所有之行動均應機敏而果敢。

尖兵排之行進通常以二路縱隊分開於路之兩旁前進，同時須由尖兵排派出連絡兵以與搜索排間之相連絡。

尖兵排長應負責部隊是否按照規定路線或方向前進，彼宜隨時注意，使部隊保持一定之行軍速率，通常彼在尖兵本隊之前，或在搜索排與尖兵本隊之間領導前進，總之彼必須在最便於觀測進路之地點行進，而遇到敵人抵抗時應立即指示部下採取何種對付之行動與動作。

前兵連長應指定尖兵排應當巡邏之事項，如尖兵排長未獲得其部下關於施行其任務各所情況之報告，彼應逐一向部下詢明履行其搜巡工作之經過，尖兵排應組織兩三個人一

小組，於尖兵排行軍縱隊之兩側搜索到兩百或三百公尺遠之處，或在行軍路線兩側此兩三百公尺範圍內之可疑地區搜巡，以資掩護本隊前進，此類斥候應與尖兵排長以視號保持聯絡，對於可以隱匿埋伏敵人地帶之搜索與偵察，如不週密，可使一行軍之部隊遭受無窮之不幸，一前衛尖兵排如未能與其側翼切實警戒並注意適當之掩護常招致敵人伏擊之損害。

關於搜索班與尖兵排之行動與動作吾人亦於前面涉及，吾人尙能憶及所有前衛各單位之行動均須有賴於果敢與充溢奮發之攻擊精神。

「茲開始關於前衛尖兵連（前兵連）本題之討論：當前衛煙由一步兵營所擔任時，則先導之步槍連常被指定爲前兵連，前兵連之任務在偵察行軍縱隊之前方並擔任跟隨部隊之警戒。」

前兵連長於接受前衛指揮官命令之際，須準備其對部屬之命令且立即集合而下達之，前兵連長之命令通常包括下列諸項：

1. 敵人與我軍之狀況，
2. 前兵連之組織情形，
3. 前進路線與目的地，
4. 行軍出發之時刻，
5. 前兵連與尖兵排間之行軍距離，
6. 特別的警戒與偵察之方法。此包括停止進行之時之控制與對側翼搜索巡察之職責，
7. 前進之指示，
8. 前兵連長之位置。

前兵連長常在前兵連本隊前適當之位置領導前進，然而彼亦可自由跑到其所需要之位置，隨時將關於最新得之敵情或情況之變異，以最便捷而儘可能利用之方法報告前衛指

揮官。

當遭遇敵人時，前兵連長即迅速報告前衛指揮官，當情況使前兵連因敵之束縛而無法繼續搜索前進時，則立即向敵攻擊，俾驅逐敵人或包圍敵之陣地，故為前兵連長者須有敏捷獨斷之手段及神速之機動能力，以奏臨機制勝之效也，設前兵連未能將敵驅逐，則即努力以火力制壓敵人并派遣斥候以偵察其側翼，設敵人退却或就殲於前衛本隊被阻之前，則前兵連應立即重新組合採取適當之隊形繼續前進，而當前兵連未能重新組合使成一新的隊形前進時，前衛指揮官可另指派一新的前兵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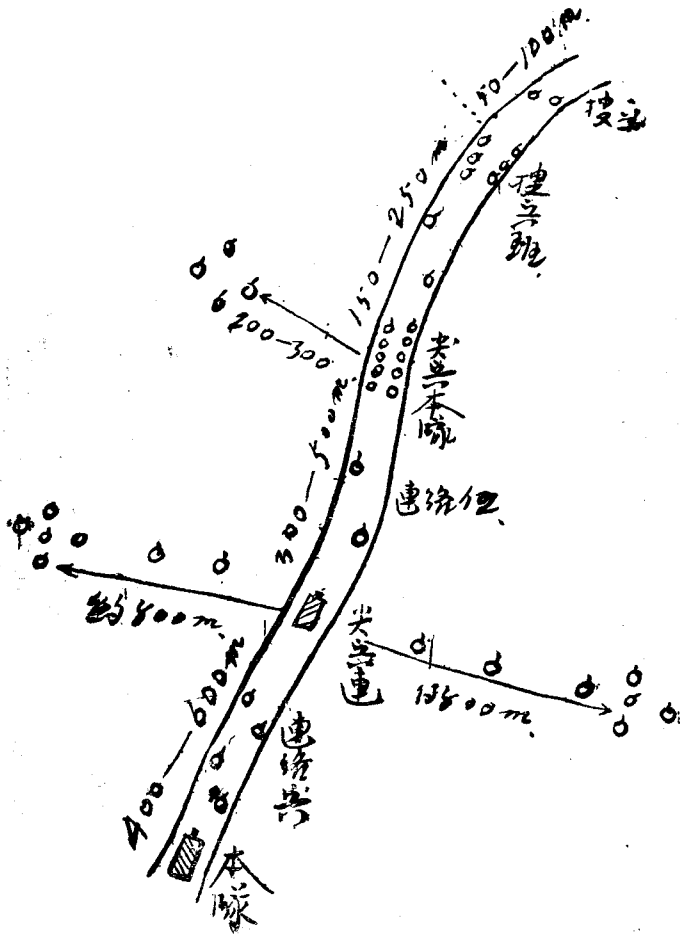
當前兵連停止後，即照例設置一行軍前哨，各單位亦速於正面與側異適切之地點，佈置監視兵俾不致使敵「偷偷」接近我軍部隊，前兵連長應協同部署各監視兵之監視區域與位置，前兵連應佔領適宜於實施其保衛任務之地形。

示範

1. 前兵連應用之隊形，
2. 停止之管理與指揮，
3. 搜兵之連絡，
4. 側翼斥候之使用，
5. 搜索班之被強行停止，
6. 尖兵排之動作，
7. 尖兵排之被強行停止，
8. 前兵連之動作，
9. 前衛指揮官之指揮動作，

尖兵連態勢圖

前衝尖兵連



戰鬥時百事簡單而又精練者始克期其成功，故各種典範令，皆本此趣旨，以示軍隊訓練上主要之原則，法則與制式。但運用之妙存乎一心，故妄乘典則，固所嚴禁，而爲腳式法則所拘泥，亦所不許。務宜深造窮究，融會貫通，以收實效。

連充任戰鬥前哨

準備1.圖表：A 預備隊作戰鬥前哨

B 連充前哨

2. 示範部隊：步兵一連（於示範前到達演習地區）

講解1.概論：由防禦指揮官派出前方之警戒部隊。其兵力之大小不等。而目的在掩護主陣地之安全及獲得裕餘之時間。并欺騙敵軍使其誤認我主陣地之配備。此種部隊通常由預備隊擔任。師通常派遣掩護部隊多係具有機動性之部隊擔任。之如騎兵或裝甲部隊。有時並配以重砲兵其位置約在主陣地前十公里外担任警戒。團通常派遣普通前哨。在主陣地前七至八公里處担任警戒。以免主陣地過早受敵之砲擊。其兵力大小視左列情形決定之：

A 掩護部隊與戰鬥前哨配備兵力之大小程度

B 視地形之開闊或遮蔽及明暗之度

C 視裝備機動性距離抵抗時間之久暫

其兵力編組應乎所要可配以工兵騎兵自動火器等。以遂行其任務

營通常派遣戰鬥前哨其兵力之編組。由一排乃至一連。但視情形有時由第一線連派遣者
2. 依左圖逐步講解戰鬥前哨其順序如左：

掩護部隊

普通前哨

戰術之部

③ ② ①

③ ② ①

③ ② ①

支援部隊

支援部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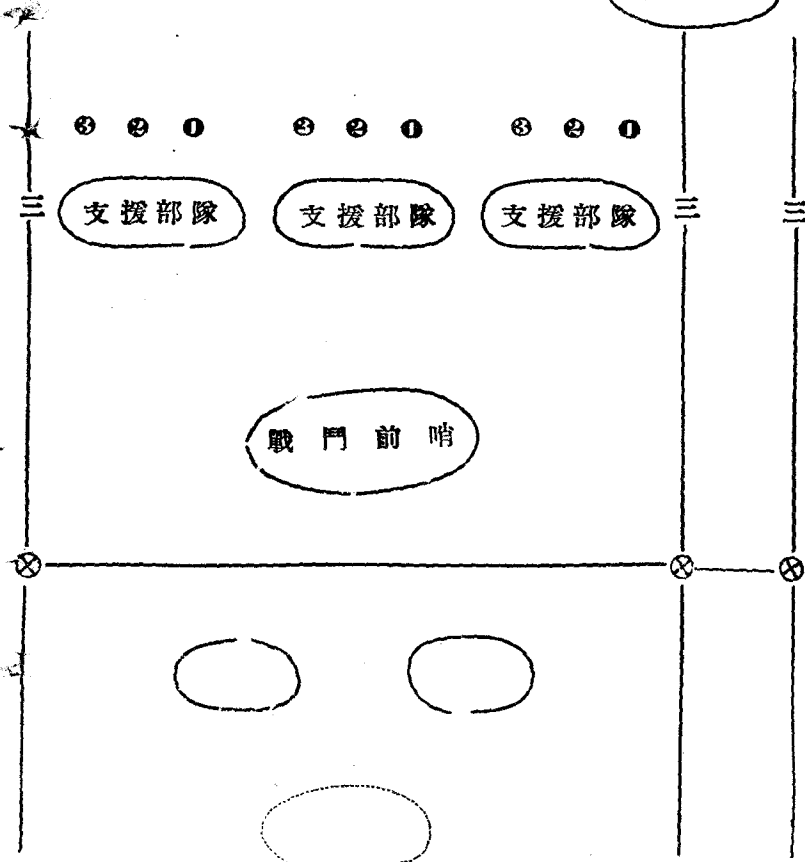
支援部隊

戰鬥前哨

二〇八

(圖一)

預備隊作戰鬥前哨



大部隊之前哨從前從後分爲外哨（步哨）支援哨及前哨，步哨再派出哨兵

戰鬥前哨線通常由團長所指定其位置。須有助於我對前方之觀測。同時須能防止敵人窺測我陣地并制止敵之機關槍直接射入我陣地內。防禦營於主要抵抗線上佔領一陣地區域。爲欲對區域獲得局部之安全警戒。乃設置一戰鬥前哨。戰鬥前哨通常包括一個或數個步槍排作一串成爲簡單之梯次隊形之步哨而散開通常此種担任前哨之部隊及指揮官常由營之預備隊派出

戰鬥前哨與陣地內之通訊連絡。可由電話無線電或親號通訊等以維繫之

戰鬥前哨之前方應有監視兵并於其正面及側翼派遣斥候往來巡邏。以資前哨本身之警戒。戰鬥前哨恒作遠程之射擊。并於敵人緊接戰鬥區域以前即行撤退。當任何敵人部隊一經接近我陣前戰鬥前哨即報告營長。營長對此應盡量不斷聽取關於敵人之情報。當戰鬥前哨被迫撤退時應立即報告營長。并以信號通報第一線部隊。然後按照預定之路綫撤退於全部到達其指定位置時。立即報告營長

A 戰鬥前哨位置約在主陣地前一千公尺

B 任務：a 妨碍敵之觀察

d 防敵步兵自動火器之奇襲

c 欺騙敵人使其誤認攻擊方向并使其過早展開暴露其企圖

C 戰鬥前哨僅爲指揮所觀測所及聯絡人員之所在地

連充任戰鬥前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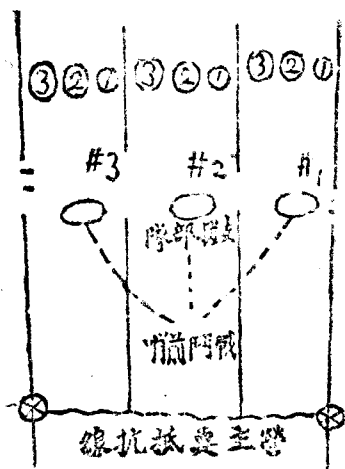
D 支援部隊之線即為戰鬥前哨抵抗線（工事構築由各哨所之預備兵所担任）
 E 支援部隊及哨兵所均須由右向左賦予號數

示範：教官於演習地區給予學者及演習連長左之情況（即命令）

敵為一加強團向我前進，在王庄附近與我普通前哨接觸我哨被迫後撤團以强大斥候與敵施行抵抗。中團命我營於陣地前配置戰鬥前哨，以掩護營陣地（就現地說明營之地境線）

1. 向學者發問：連長受命務應有之處置
2. 令學者及演習連長實行偵察并繪配備要圖
3. 教官以記號令示範部隊開始演習待配備完畢後率學者由右至左接次解說各部隊配備之理由并令學者將自己之配置與示範部隊之配備作一對照研究。

連長戰鬥前哨



八二迫擊砲排之攻擊

準備：黑板二，粉筆若干，八二迫擊砲四門，標杆若干

講解：1. 白晝間之接敵運動

(a) 班若以一線隊形行進時通常最適用於在開闊地形上之急速行動

(b) 班縱隊可收最大控制指揮之效。在通過樹林與濃霧時採用之

(c) 向右或左成梯次前進隊形之班較成平行隊形之班更易指揮，且更易於迅速對敵
易受攻擊之翼側參加戰鬥行動

2. 夜間之接敵運動

(a) 如屬可能則於白晝間已偵察及經過之路線。以行接近或推進

(b) 當排已被命於一包括若干前進路線之戰鬥區域。或一前進區域，及行進目標之時，該排排長必須先在日間實行偵察或確定指南針上之方向及鞏固全排之安全。並須在重要地區偵察前進路線及覓尋嚮導

3. 集合地區（或集結地區）

(a) 有時迫擊砲排須在接近或推進時直接參加作戰如此則儘可能利用集結地區展開
攻擊

(b) 必須有局部警戒（包括前哨等）並須知道多數接近敵人之路線，更須用火力掩護及挖散兵坑以禦破片

八二迫擊砲排之攻擊

4. 攻擊前之偵察及計劃

營之攻擊命令將明確命令迫擊砲排配屬於步兵單位，並將指定該排在支援營攻擊指揮中之任務。該任務通常均對先頭部隊予一直接支援

5. 營攻擊命令——不論口頭或書面命令均須包括下列三點

(a) 對敵軍及友軍之重要情報

(b) 本營之作戰區域及目的營一般之攻擊計劃及任務

(c) 告以每一支援先頭部隊之排之任務，且儘量詳細告以下列之各項：

(1) 排之位置範圍及其射擊區域。

(2) 與其他支援部射擊之協同。

(3) 發射之比率及訊號

(4) 彈藥之準備（彈藥配給站之位置必須掩蔽並力求接近前進路線）以及救急站之位置。

(5) 營及連指揮所之位置。

6. 排長之動作

(a) 排長受命後即須將指定之射擊區域告知其副排長及斥候，如射擊區域未經指定則自行選擇之

(b) 指示射擊區域即被敵佔領地點及可能為敵佔領之各點

(c) 注意友軍步兵部隊之部署

(d) 決定砲位及決定觀察所之應在位置

(e) 根據偵察所得結果，計劃本排之使用並決定其射擊地區

(f) 藉儀具之助，令觀測軍士決定射擊諸元並瞄準所有對敵之適宜攻擊位置

(g) 召集班長指示本排之射擊位置，並監督佔領。

7. 射擊區及射擊位置選擇之要件：

(a) 接近觀測所時（須近至可以用聲音或手勢聯絡）排內傳令兵必須隨時跟隨排長

(b) 可掩蔽迫擊砲及砲手

(c) 對空中地面之觀察能隱蔽

(d) 對彈藥之補給須有一掩蔽路線

(e) 下達射擊命令之指揮官須能便利

(f) 如為情況許可儘可能接近前方

(1) 必需有良好觀測

(2) 每砲位之距離應為四十至九十呎

(3) 補助陣地及預備陣地必須選擇

8. 排命令——如屬可能排長下達命令之地點須能指出所有射擊陣地及射擊區域

(a) 敵我之情報

八二迫擊砲排之攻擊

(b) 本排之任務

(c) 最初陣地區域每個射擊地區之射擊任務及射擊諸元

(d) 每一射擊地區中觀測所之位置

(e) 開始射擊或指揮射擊之任何規定

(f) 補助或預備陣地之位置及進入此陣地之訊號

(g) 對飛機及戰車之警戒法。

(h) 對瞭望哨及警戒兵若干可能發現敵人區域之指示

(i) 對彈藥補給之指示

(j) 管急救站之位置

(k) 排之位置，連觀測所及連指揮所之位置。

9. 射擊陣地之佈置

所有武器必須在一充份時間內施行陣地檢查準備實施最初之射擊，至一切準備就緒後排長即通知連長

10 射擊之觀測——必須正確良好。

11 接敵運動時之射擊

(a) 近距離之火力支援——除別有指示外多向阻碍我前進部隊之敵方射擊

(b) 遠距離之火力支援——當預備隊出擊或觀測許可時從最初陣地對敵後方設備射

擊亦佳

(c) 翼側射擊——當營較鄰近各營之進展更大時，該排必須能幫助前進遲滯之部隊陣地變換

(a) 迫擊砲排從最初陣地射擊直至當觀測感覺困難，或射擊火力為友軍之前進阻礙時始行停止，其時該排即應前進，以便予前進之友軍一密切之火力支援。

(b) 陣地變換必須妥善計劃——選擇陣地須利於接近變換利於觀測

(c) 排前進時最好按班依次前進，當前進中之班停止射擊時其他各班即以火力掩護之。

13 衝鋒或預備隊出擊時之火力支援

在衝鋒時，該單位中任何未在變換陣地中之部隊，必須特別迅速對所有被攻擊之敵陣地後方或易被觀測之適當目標應儘量射擊。

14 重新整頓隊勢時之掩護——當步兵連佔領敵陣地後，重整隊勢時對先頭部隊之掩護——因敵可能反攻，故砲位應置於可以火力掩護接近路線之位置

15 排之重新整頓

如屬可能，則本排之全部整頓，必須延至營攻擊目標已經佔領時，無論如何在有傷亡發生之地，部份整頓，必須實施，此種部份整頓之最好時機，即在步兵連正在重整之時。

16 恢復攻擊

營（連）長指定陣地範圍後，排長即立刻完成偵察及其他之初步工作，以完成新陣地之佈置

17 追擊

最終目的地佔領後，追擊命令即可下達，而步兵連即向前推進繼續對敵施以壓力其餘者即可採包圍攻勢。

最先之舉動，通常同接敵運動，但在任何時機對敵正面及兩翼必須警備，此時各班排長均須採取攻勢並胆大心細，但必須具有良好之判斷力

18 當戰鬥前進停止時之動作

當戰鬥前進因敵頑抗而致停止時，步兵連即進至防線，而在重整隊勢時，追擊砲排即對之加以掩護，又於防守陣地時，當採取適當之防禦隊形，此時與各被支援部隊長官間之密切合作尤其重要

示範：以已有訓練之八二追擊砲一排由教官直接擔任指導并分段說明，令學者參觀。

實施：使學者假設均為一追擊砲排之排長，令親自偵察地形一遍，決定其各種陣地及各種目標，而後提出研究以定其適確與否。

檢討：於收操前三分鐘集合由教官發問詢學者對本課目之意見，或令學者自動發問。

八二迫擊砲排之防禦

準備：黑板一，粉筆若干，射擊要圖一幅（先畫在黑板上亦可）

講解：按照營的編制，僅營部有一八二公分迫擊砲排，此為營長惟一之最大威力之重武器，故必由營長親自掌握，對此迫擊砲之運用須頒發各種之命令，如指示迫擊砲之任務，射擊區域與普通之射擊陣地區域等。

當迫擊砲排長奉到營長之命令後，即前往指定之地區偵察，以定出各砲之陣地位置與目標區域，彼應沿主要抵抗線而偵察之，惟時間與情況許可時，亦須偵察至可能達到之處，以便調查營正面前之地形：在營陣地後方排長為各砲指示陣地區域與觀測所之位置，射擊區域與友軍之位置等，排長本身及觀測所之位置通常在營觀測所附近。

排長應至主要抵抗線與重機關槍班長相連絡，共同決定最後火網線之位置，並指定每砲在此線內之射擊空隙，因迫擊砲有火力掩蓋此類空隙之任務，（當最後火網線火力需要時），又因此迫擊砲排編制上僅有兩門迫擊砲，故僅有兩個目標區域，并且排長尤須決定何處空虛最關重要，而於必要時施以射擊此二目標區域厥為主要目標區域，主要目標區域每砲僅能有一個，求能以迫擊砲火力掩蓋之空隙，須利用自動武器火力掩蓋之，由此說明機關槍迫擊砲排步槍連與其他火力之必需協同也，迫擊砲之主要目標與第一線部隊之距離不得少於兩百公尺除非第一線部隊之工事特別堅固時。

迫擊砲排長須至主要抵抗線前偵察以覓主要目標之位置，如情況不許於主要抵抗線前

八二迫擊砲排之防禦

到處偵察時，可以視力偵察之，此種所謂次要目標即敵人可以集中或重兵器可能存在之陣地位置，例如反斜面叢林地帶，溝渠，村鎮，或其他遮蔽而未能以低伸彈道武器火力所摧毀之地區是也，最良好之迫擊砲目標厥為敵向我陣地前進之路線，敵人之集合區域，與掩蔽地帶中敵人之迫擊砲與機關槍，每砲對此目標之射擊語元，必須預為準備並須逐一記載，俾於向每一目標射擊時以資校正，而到以後射擊，可能有多數次要目標，迫擊砲排之兩門砲應同向其射擊，惟每一砲對其本身之射擊區域之次要目標則應特別負責，彼等須動作敏捷以火力掩蓋從陣地前以至於彼有效射程與能觀察到之地區。

目標區域得位於營防禦區之內，此乃計劃萬一敵人滲入我陣地內時，可以以迫擊砲火力制止敵人之深入，並協同所有可利用之火力，以支援我軍之逆襲。

迫擊砲陣地應於第一線步槍連支援排之後方選擇之，此可使不因敵人少數之滲入而轉移迫擊砲之陣地，營陣地後方迫擊砲之補助陣地應早為準備，以防敵人更深的滲入迫擊砲陣地，應在便於觀察射擊區域附近，如此種地點不能位於營之正面時，遮蓋與掩蔽應預先準備，迫擊砲之陣地應位於使營長能便利使用其火力之地點，彼等應位於有遮蔽之彈藥補給路線附近彈藥兵如不需要輸送彈藥，則應擔任陣地附近之警戒。

每一砲之預備陣地，與觀察（測）所必須指定位置，此預備陣地必須位於使該砲能與主要陣地一樣射擊到主要目標，並可以火力掩蓋指定之射擊區域，預備陣地與主要陣地之距離，不得少於一百公尺或多於三百公尺，使預備陣地內之迫擊砲能與在主要陣地時

一樣擔任同樣之任務，預備陣地準備之程度視時間之許可與否而定，如班長認為時機已到即加以佔領，變換迫擊炮進入補助陣地，須授權於較高級之指揮官，蓋當此種轉移運動進行時，必須兩砲能互相協同使任何時候保持有一砲在射擊陣地也。

排長對本排下達命令時應指示下列各項……：

1. 重要之敵情。
2. 主要抵抗線與局部警戒之位置。
3. 每班之主要射擊陣地與預備射擊陣地。
4. 每班觀測所之位置。
5. 射擊區域主要或次要目標區域。
6. 補助陣地與其任務。
7. 開始射擊包括對主要目標射擊之時機之指示。
8. 陣地編成與陣地構築之先後次序之指示。
9. 關於各種彈藥之指示。
10. 營救護站之位置。
11. 排長之位置。

通常排長係片段的或於一一指出各個掩體之部位與說明各砲之射擊區之位置，以下達其命令。

排長下完命令後即監督各班佔領陣地，彼應各處巡視右各觀測所是否有監視兵在該處監視，各砲是否暫時佈置好。以用火力掩蓋射擊區域，彼需監視每一陣地之準備與動作并每一散兵坑之偽裝是否完善，到各陣地之路線，必須預定射擊諸元必須準備射擊表必須備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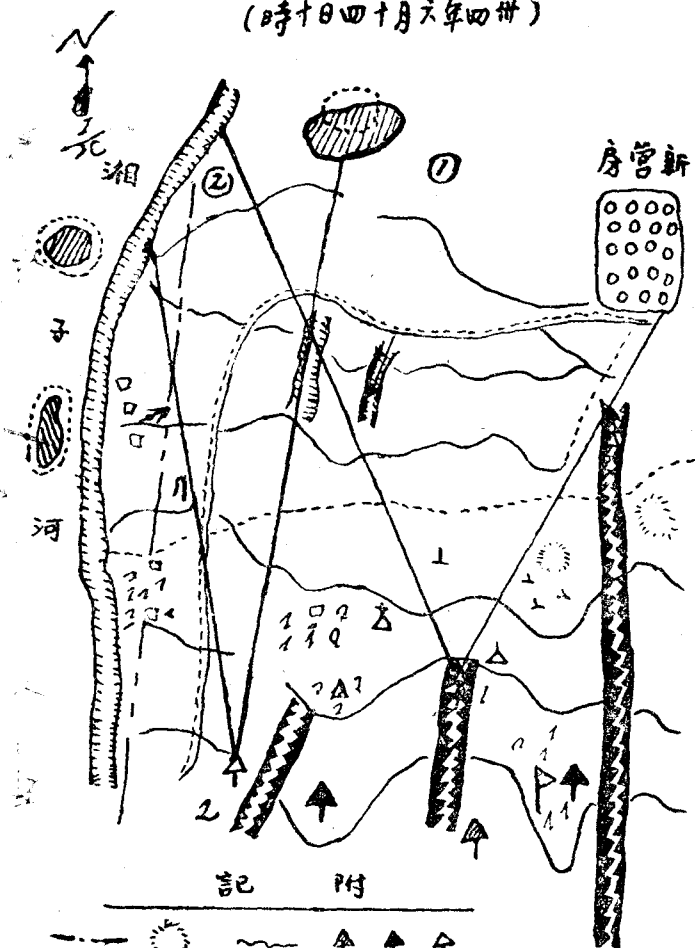
因排長不一定能時常掌握各砲之射擊，故每一士兵均應熟諳各砲之目標如何，而觀察兵自己亦能自行選擇其射擊目標。

最後必須作一要圖或透明圖，以表示主要預備，與補助陣地之位置，與每一砲之射擊區域，每一砲之主要目標（代表砲之號數與該所屬班之號次）次要目標區域及觀察所之位置等。

示範：以示範隊演習由教官兼任指導按預定之計劃演習使學者參觀，并盡量引起學者發問。實施：各學者均假設為一演習排長，使親自偵察陣地決定其各種射擊陣地及射擊目標，並令

各自畫出射擊要圖一張。
 檢討：於收操前三分鐘集合學者相互提出問題研究。
 附：八二迫擊砲排防禦射擊要圖

八二迫擊砲排防禦射擊要圖
 (卅四年十月十四日)



附記

- ▲ 障礙
- ▲ 補助障礙
- ▲ 主抵抗綫
- 次要目標
- 戰鬥地境

重機關槍排之攻擊

準備：示範隊一排（裝備齊全）

講解：一機關槍排係由三十五人組合而成，排本部有三人，一爲中尉或少尉排長其他二人爲傳令兵，排內除此三人而外其餘則分爲三班，每班十二人之重機關槍班二，與八名士兵之彈藥兵班一，每一機關槍班有班長一人，射手六名，馱載長一名，馱載兵四名，其裝備爲馬克沁重機關槍一挺，步槍兩枝，馱馬四匹，彈藥班則有班長一彈藥兵五，馱載兵二，步槍六枝與馱馬兩匹。

一機關槍排可分作兩方面使用，營長可決定兩種方面最好之一種以適用於某種特殊之情況，第一方面即將機關槍排配屬到某一施行突擊之步槍連，於此種情形下機關槍排應直接受步槍連長之指揮，當機關槍排用作連之支援火力時，排長可以將意見提供於連長以資連長之參考。

另一方面即擔任突擊步槍連之支援，而不配屬於步槍連，此時機關槍排仍歸重機關槍連長指揮，由是營長得使該機關槍排至爲敏捷而使用之，機關槍排在此一方面之運用可使整個火力集中於敵堅強據點而摧毀之，使其無法阻撓我軍之前進，同時每一重機關槍排均指定一負責之地區以支援經過此地區前進之我軍部隊。

配屬於步槍連之機關槍排當使用於步槍連擔任特別任務時，此種任務實施之地帶重機關槍連長殆無法對該排加以掌握：例如於側翼運動，或本連無法控制之地形，機關槍排恒

配屬於步槍連中。

重機關槍應兩挺向同一之目標射擊，每槍之距離應有一百公尺俾當敵砲火擊中某挺槍時，另一挺不致於同時受到危害或影響射擊之停止。

機關槍就選擇陣地之不同其射擊方法有三種：1. 超越射擊，2. 通過友軍間之間隙射擊，3. 側射，（於黑板上以圖解加以說明）

A 超越射擊，即敵彈道超過前線我軍部隊頭部之射擊。

B 間隙射擊，乃機關槍與其所支援部隊之協同佈置，機關槍於其所支援之部隊線上之間隙中向敵射擊，此必須於開始射擊前計劃佈置週詳以保證我軍部隊之安全，此種間隙射擊係於無法獲得側射與超越射之情形下使用之。

C 側射，即重機關槍置於所支援部隊之兩翼，從兩相鄰接連營之空隙中橫過其所支援部隊單位之正面而射擊之。

攻擊時射擊之種類有三：1. 短距離集火支援射擊，2. 遠距離射擊，3. 側射或斜射。

(A) 短距離集火支援射擊乃重機關槍對阻撓我最初攻擊前進部隊之敵人陣地之射擊，(B) 遠距離射擊即重機關槍於先頭部隊前進至最初射擊之目標位置以後，對敵人後方目標之射擊，(C) 側射或斜射即射向鄰接部隊反面之敵之射擊，此種射擊僅當支援部隊進展至鄰接部隊之前用之，因此其所支援部隊之側翼需要一種保護射擊，而此種射擊間接又可以支援相鄰之部隊。

當第一射擊目標重機槍需射擊時，則對敵後方次要目標之更換射擊計劃，應由排長決定之，排長又須遙望或正式偵察以覓定轉換陣地之前進路線，亦即選擇一蔭蔽路線領導本排前進，而當到達新陣地時即指定每一槍之位置，陣地之轉移可以一槍不動，讓他一槍進行，或整個一排同時前進，此新陣地之佔領必須有利於步槍單位獲得更大之進展，或備以遮蓋敵趁我軍整理隊伍時向我逆襲之可能經過路線。

示範：教官於簡要說明及介紹演習地形後即下達情況，然後指導示範部隊逐步演習令學者參觀。

實施：教官率領學者先至演習地區巡視一週，至認為可利用之地形即提出討論決定其價值，而後返演習開始地點使學者均假設為一演習排長演習之。

測驗：由巡視陣地時即可測驗學者對本課目之心得或於收操前數分鐘先行集合教官與學者彼此相互發問提出研究。

戰術上之六步驟：一、偵察計劃，二、決定下屬各指揮官接受其命令之時刻及地點并部屬之行動，三、實施偵察，四、情況判斷，五、下達命令，六、指揮官監督命令之執行。

重機關槍排之防禦

準備：示範隊一排（裝備齊全），繪圖紙每人一張黑板及粉筆。

講解：此課講授重機關槍排之防禦，余擬將此問題分作兩部研討之。起初我們舉行一次討論，然後移於戰術上之野外演習令諸君擔任機槍排排長，實行一防禦之偵察 作一在戰術上運用之計劃。

任務：重機關槍排之任務在對主要抵抗線附近作一火力之支援，設該機槍排係指派在第一線單位之防禦區域時，機槍排或指派在預備連之防區中以對敵作遠距離之射擊，並有時隨同戰鬥前哨在前哨線擔任任務，本課將討論重機關槍排在第一線担任防禦之各種情況。

重機關槍排於主要抵抗線上照指定之射擊區域，以其濃密之火力以掩蓋敵人對我陣地接近必經之路線，並於全防禦區域之正面構成一有組織而無空隙之最後火網線，使敵人無法通過以接近我之陣地，惟實際上欲使機關槍之火力以掩蓋全防區之正面殆常不可能。蓋地面之凹地死角常使此火網線造成若干空隙，故又有賴於迫擊砲或第一線連中其他各種自動武器之消滅，對於此類火力之協同每由機槍連長擔任，蓋機槍連各種武器之火力始為一營防禦火力之骨幹。

重機關槍陣地常與步槍連防禦陣地在一起，以造成輕重兵器之防禦火網，故必須選擇一最為便利之位置，以獲取大水平射擊之火力，側翼射擊亦常用以構成最後火網線。

重機關槍排之防禦

吾人應切記最後火網線不應僅由防禦陣地之正面直向前面伸張；機關槍之位置務須位於能以火力掩蓋指定之射擊區域，其射擊陣地尤不應位於敵人接近我陣地之半掩蔽地帶五十公尺附近，蓋以防敵人從此蔭蔽地帶以手榴彈投入機關槍之陣地也。

在一有組織之防禦中，重機關槍排長應自重機關槍連長處接受命令，其射擊陣地與任務即於此命令中規定之，由排長覓定防禦區域及選定主陣地，預備陣地射擊目標等與最後火網線之方向，補助陣地亦應於命令中指明而由排長擇定之，排長須於陣地區域內使各機關槍之火力能互相協同，並隨時與所在區域之步槍連長取得連絡，以期各重機關槍之射擊陣地不得有礙於步兵前進與射擊，而步槍之射擊亦不得阻滯重機關槍之射擊也。

於實際陣地之選擇中當連之正面不能以全火力掩護時，則各槍殆無統一使用，值此情形之下每一機關槍可分別指定一最後火網線，槍與槍之間隔距離至少應有三十公尺，以免兩挺槍被帶砲火同時摧毀，遮蓋與掩蓋應力求確實，半掩蔽地帶乃最適合之機關槍陣地位置，但必須無礙於火力之發揚。

預備陣地應於時間許可時盡力準備，此種陣地必須能使機關槍之火力掩蓋與主要陣地同樣之射擊區域，並射擊同樣之最後火網線，預備陣地距主陣地之距離宜大，俾敵人射向主陣地之射擊不致同時危害到預備陣地，通常二者之距離為一百公尺左右。

補助陣地亦可預為覓定，補助陣地設備之目的可於連長命令中規定之，補助陣地係

機關槍藉以對敵可能突破我陣地時以火力掩護之，補助陣地於敵人突破我陣地時由連長命令佔領或於意外之事發生與連長命令無法達到時亦可自行佔領之（連長與各槍之通訊方法僅賴於傳令兵）

連長對排長之命令應包括：1. 敵人方面重要之情報，2. 相鄰部隊之位置或其佔領之區域，3. 主要抵抗線之部位，4. 每排之主要陣地及補助陣地位置及其任務，5. 開始射擊之指示，6. 掩體工事構築之種類及程序，7. 射界之掃清，8. 彈藥之補充，9. 營救護站之位置，10. 指揮所之位置。

陣地佔領進行中各槍應力求隱蔽，利用地形地物以指明各槍之射擊區域。

各槍之掩體應於時間許可內盡力準備，班長使用之單人散兵坑應於可觀測其射擊區域與便於掌握全班之位置構築之。

由主陣地轉移預備陣地與補助陣地之路線應預為覓定，此種路線頂好利用如溝渠等半掩蔽之地形地物，鐵絲網可沿最後火網線架設之，使企圖破壞時被殲滅於我火力之下。

沿最後火網綫之射擊不得少於五〇公尺（此指距友軍之部隊而言）以免跳彈傷害我友軍之步槍兵或阻止敵人進入陣前投擲手榴彈之射程，在建立最後火網綫時可使一兵沿火網綫行動，而射手則自槍之準星向該兵之方向觀測，如是可預先決定最大之水平火力與火網綫內之死角與空隙。

重機關槍排之防禦

常防禦計劃完成後，排長可作一透明圖或要圖送呈連長，說明主要預備與補助陣地之位置，並各槍之射擊區域，與最後火網線。

示範：示範隊由教官指導於已擇定之演習地區按步演習，使學者盡量提出問題研究。

實施：使學者假定均為一重機槍排之排長，由教官或任何一學者任連長於下達命令後，使學者按講解所示步驟逐步實施，并各製要圖一張（如附圖）

測驗：使學者各製射擊圖一張，隨時繳出，并於收操前數分鐘集合學者雙方提出問題若干相互研究。

機關槍連之防禦

準備：黑板粉筆營防禦配備要圖機關槍連射擊計劃圖各一份作圖紙射向規正尺

營防禦區域內第一線佔領前之搜索與偵察：——
營防禦區域內第一線佔領前之搜索與偵察 須視情況與時間而定，偵察之方式不一，或就地作一番詳細之研究；然後使部隊進入陣地，或就圖上加以研討然後令部隊得以儘量迅速如圖所示進入陣地，機關槍連長常隨營長在一起以對陣地作一番詳細之考察。

關於此種偵察可分作兩方面：

1. 陣前之偵察以資決定：

- a. 可供低伸彈道火力掃射之區域。
 - b. 敵人前進之隱蔽路線。
 - c. 應以迫擊砲火力遮蓋的敵人步兵之集合地點。
 - d. 於主要抵抗線附近擔任週密支援之機關槍之大概位置。
 - e. 週密防禦之火力計劃。
2. 內線陣地之偵察以資決定：
- a. 敵可能滲入之地區。
 - b. 用以遏阻敵人滲入之後方機關槍之位置。
 - c. 用作遠程射擊之迫擊砲與機關槍之大概位置。

機關槍連之防禦

d. 用以保護營側翼之後方機關槍之補助陣地。
更進一步之偵察將必須爲：

1. 正確指定射擊陣地區域與前往該區域之路線。
2. 連彈藥交付所之位置。
3. 連指揮所之位置。
4. 連觀察所之位置。

營長可令機關槍連長自行偵察并將其位置與其任務於營長尙未下達命令前建議。機槍連長應將大概的主要抵抗綫之位置正確的報告營長，得配屬一部份機關槍到各步槍連而給其餘機關槍連之機關槍以其他任務，在陣地繼續佔領時營長對各種武器之部署得重新校正，以期重機關槍火力與營之射擊計劃相協同，而非至各步槍連之重機槍常須回到本連俾便控制。在第一線營之重機槍火力之編配：

1. 重機槍之分配：—重機槍應于營之防禦區域作縱橫之縱深配備。

a. 通常配備三個排（包含六挺重機槍）于主要抵抗綫作週密之支援。營長指定其射擊陣地與任務並令各第一線連輕機槍組之射擊火力與此重機槍之火力相協同。

(1) 此重機槍之射擊區域內，應包括至爲重要之敵前進路線可用低伸彈道火力遮蓋者。
(2) 于實用上機關槍殆位于能橫過營陣地之正面于任何可以看見之情況下構成一側面的與水平的射擊之連鎖火網。

(3) 重機槍開始的射擊區域，通常不能超過一千六百英尺，然而機關槍却必須準備對任何方向射擊，而假使因地形或本身之掩護所限制不克向各方向發射時，則須于原陣地附近選擇另一補助陣地，期能對任何方向施以射擊而防意外。

(4) 防敵突破之機關槍陣地，應於支援線內早為預備；主要抵抗線之機關槍陣地如為敵所攻入時，該機關槍可撤至此預備陣地內重行射擊。

b. 將另一排配備於主要抵抗線之後方。

(1) 其初在此後方之機關槍排可配屬於戰鬥前哨，如可用以掩護前哨至營防區撤退路線時。

(2) 防禦區域內應予佔據之射擊陣地，得由機關槍連長選擇之。

(3) 實施機關槍掩護之構築，射界之清掃，射擊諸元之計算，俾完成遠射程之任務。

(4) 配備于後方之重機槍其任務如下。

(a) 遠射程射擊最好于遮蔽之陣地內發出，蓋觀察兵可於陣地內或陣地近傍以觀察射擊之目標，機關槍陣地有時可以移到防禦區域之前部即營預備隊所在之處。

(b) 制止敵人滲入在後方之機關槍可指定一個或數個預備陣地以射擊敵人可能潛入之地區，並保護營之側翼，此種陣地常位於預備隊防禦區域附近，但也可進到第一線連支援區域以內。

(c) 作逆襲之支援，此種在各種不同的情況下，重機關槍之支援應於敵人向我進攻

機關槍連之防禦

前早行計劃之。

(d) 對空防禦乃後方重機槍經常之任務

(5) 預備營重機槍連諸機關槍之援助，如事實可能時應被包含並協同于營射擊計劃之內，俾能于防區後方發出遠射程之射擊。

在第一線營之八二迫擊砲火力之編配：——

2. 迫擊砲之分配——通常配備於第一線步槍連各支援排，由是敵人如有小部滲入，亦不致於被迫而更換陣地，迫擊砲應佔領最蔭蔽之陣地，俾便作射擊有效的觀察，惟決不可位於敵人易於滲入之地帶。

2. 八二迫擊砲之任務

(a) 迫擊砲遠射程射擊，應儘量使敵人置於我火力圈以內或附近，以摧毀敵人集合之地區並以火力遮蓋敵人接近我陣地之路線。

(b) 密集防禦火力：——每砲均應指定一主要射擊目標區域，此種目標係與在前面之重機關槍之最後保衛火力及砲兵之支援火力所並用，主要目標區域係位於主要抵抗綫附近約二百碼以外，以求本陣地之安全。

(c) 迫擊砲對本陣地內應火力掩蓋敵人很可能滲入之區域亦須早為計劃，為欲完成對敵深入時之射擊，應於陣地後方構設預備陣地。

(d) 我軍逆襲時迫擊砲之支援射擊計劃為：——

(1) 削弱滲入敵人之武力，

(2) 制止續進敵於滲入區內之深入。

(3) 以烟幕彈以防礙敵人對我陣地之觀察。

8. 目標區域之指定：射擊計劃上對主要抵抗綫作週密防禦之射擊目標區域，應指定為主要目標區域。所有其他計劃之射擊目標區域，謂之次要目標區域，每迫擊砲班之班長應將主要目標區域逐一標明於一班射程之卡片上。

第一線營射擊計劃的火力協同。

1. 火力編配時重機槍連連長之動作。

a. 始終助理營長使完成營射擊計劃之施展與協同。

b. 遵循營長之訓示以配置其武器。

c. 當營長命令或情況需要時，連長可對任務之改換與部署之更變，向營長呈出或請求。

d. 利用鐵絲網或其他種戰術上之障碍物於營命令所規定者。以協同連最後火網線之火力。

e. 正確之選擇主要預備補助等之射擊陣地，各排與各班之觀察哨之位置，武器放置之處所與各武器掩體之構築等，乃各排排長應有之責任。

2. 射擊計劃完成以後，機槍連長向營長呈一要圖或透明圖，表示各重要武器之正確位置。所有機關槍射擊區域與八二迫擊砲之主要及次要目標：

a. 射擊諸元應於紙上列成一表並，將有用武器火力遮蓋之區域，精確表示之，而最後

火網線上之死角亦應精確表明。

b. 關於地圖或某種用以準備透明圖之照相及準備作協同之前方交會法之地圖或照像，均包含於此透明圖中陣地編成中最先完成之工作。

陣地編成中最先完成之工作

1. 營長命令應指明何者為最先應完成之工作，通常此項工作為：

(a) 掃清射界 (b) 主要機關槍與迫擊砲掩體之掘挖與偽裝 (c) 所有迫擊砲觀察所之構築 (d) 預備與補助掩體之掘挖 (e) 構挖一人之射擊散兵坑以備各人員之用 (非為武器之保護)。

工作項目應詳細編組，俾幾種須在先完成之工作進行時能協調一致，而各種工事均應澈底偽裝設於敵前而實行防禦，則首須對敵實行觀察同時，重機槍與迫擊砲應立即置於應付突然所發生事故之射擊位置，或急速完成之簡單掩體中，俾可對第一線之步槍連與以迅速之支援，然後乘黑夜或情況許可時重新將各種武器佈署，構築掩體與協調火力。

偽工事：

1. 偽工事係備以導敵於迷途，而疏散其火力，普通偽工事之大概位置係由營長所指定。重機關槍連長可請求構築偽機關槍掩體，此項偽工事應為：

a. 應與真正的工事相像，b. 應構築于真正工事可能位置之處，c. 對該項偽工具有一顯然之企圖

僞工事如可爲敵所顯然認出，則不但於我無益反得相反之效用，僞工事每每與其他真的工事同時築構：

第一線營重機槍連長的命令：

1. 連長于接到營長關於機槍連的陣地佔領命令後即以命令與指令之方式將營長命令之原意

轉達於其排長其下達命令之方法如下：——

a. 集合諸排長於一處，對彼等以口頭下一完全的命令。

b. 或兼以口頭與文字片段的下達其命令。

c. 率領各排長至各排之佔領區之陣地前下達其命令

2. 連長之命令其內容如下：——

a. 關於敵人與友軍之切實之情報。

b. 主要抵抗綫之進行方針。

c. 每一排各班主要與預備的射擊陣地區域，與每一陣地的任務之規定。

d. 指明於何種情況下主要射擊陣地與預備射擊陣地應開始射擊，此項射擊應包括對空射

擊與佈雷區之保護射擊等。

e. 掩體之構築偽裝之設置等之先後順序、

f. 彈藥之補給、

g. 綑帶所之位置、

機關槍連之防禦

b. 連指揮所與連長之位置，訊號與訊號通訊之方法、營擔任預備隊時之重機關槍連

機關槍連擔任預備隊時可指定下列各項任務之任何一項或全體、

1. 須擔任遠程射擊以支援主要抵抗線。

a. 團長所指定之射擊任務（團長應指定大概的陣地區域）。

b. 此種射擊陣地常在第一線營之後方地區。

c. 須擔任對空射擊

d. 當佔領防禦陣地或施行逆襲時，該機關槍連應歸還營之建制以便於直接指揮。

2. 機關槍連受團命以火力支援團預備各步兵連所佔領之防禦區域於補助陣地，以火力阻止敵人之滲透，或制止敵對我側翼之包圍，預備營長可率同預備重機關槍連長觀察陣地與至陣地之路線、

3. 支援我軍之逆襲預備營長應擬就一機關槍連與各步槍單位部隊之協同的計劃

第一線營之預備連之逆襲可以遠射程火力射擊支援之

第一線營重機關槍之防禦戰鬥指揮

1. 敵對我攻擊前之動作：

a. 連長觀察到或接到敵攻擊之報告，即敏捷的對各排作部署與計劃之準備。

b. 重機關槍與迫擊砲立即就戰鬥位置。

c. 各戰鬪人員迅速進入掩體與各個散兵坑，藉以減少我軍之傷亡。

2. 當敵人向我攻擊前進時即以遠射程火力射擊之。

a. 當敵進入我武器有效射程以內時立即施以射擊、

b. 重機關槍特別指定對成羣與暴露之敵對於有效射程內實行射擊之武器、

c. 迫擊砲延伸射擊以遮蓋敵人之進路，集散於某一地區之敵隊，以機關槍火力與其他重武器火力遮蓋之、

3. 敵人向我攻擊前進之射擊、

a. 在主要抵抗線或主要抵抗線附近之重機關槍，應於敵攻擊至距我陣地一百五〇公尺以內之處時始行射擊，時機未熟而將自己之陣地暴露於敵人將招致敵人之轟炸與砲擊。

b. 機關槍為施行遠射程射擊而用之補助陣地，應於有效射程內選擇一適當之目標而射擊之。

c. 臨時佔領補助陣地為遠程射擊用之重機關槍之首要任務，仍為主要抵抗線之週密支援，應適時移至主要射擊陣地以担任其主要之任務。

4. 敵人接近陣地時之防禦

當敵向我陣地前進至於接近我主要抵抗線時，則附近早為準備之火力即施以射擊。

a. 將重機關槍推進至最後火網線於命令或早先協定之訊號通知之下；

b. 後方機關槍開始超越射擊。

c. 迫擊砲對其主要目標區域射擊。
d. 砲兵火力開始射擊以形成其彈幕

e. 最後保衛火力應予可以瞥見敵人之任何情況下射擊之，設第一線用電話要求或用其他通訊方法請求後方以火力援助，則最後火網線內之火力應由該區域內之支援武器支援之，而不由全線之武器火力相支援。

5. 戰車防禦。

a. 當敵戰車領導敵人向我進攻時，機關槍與迫擊砲應協力阻止敵人火力之發揮。

b. 當徒步隨戰車向我前進之敵隊接近我有效射程時，機關槍與迫擊砲應協力猛烈射擊之。

c. 當敵戰車接近我陣地後，機關槍或迫擊砲迅速移至掩體內，並迅即掩蔽迫敵戰車通過後重整旗鼓迅速向隨進之敵施以射擊。

6. 敵攻擊時機槍連長之處置。

a. 應位置於觀察所中，連觀察所常在營觀察所附近。

b. 繼續不斷觀察本連之支援射擊，如事實必需時，以保持隨時得到營長的本人間關於火力與部署，情況之報告而知所改正，須與營長保持密切之連絡。

c. 保持一切可能的視察與各排間的通訊

前哨之支援。

1. 在支援一普通之前哨中，重機鎗或其他重武器之任務常係滯敵與延敵之前進。

2. 當戰鬥前哨位於一可以實行遠程射擊之地形時，則重機槍可配屬於此前哨而指定其陣地於主要抵抗線之後，以支援戰鬥前哨之撤退並以遠程射擊掩護其撤退路線。

3. 在敵人攻擊我主要抵抗線以前，重機槍應適時撤退至營防禦區域之主要射擊陣地中。

4. 起初迫擊砲乃應於便利支援戰鬥前哨及其撤退之處，然後於必要時撤至觀察交通便利與能發揮有效火力之後方地帶。

對空襲警戒

1. 攻勢防禦：—

a. 位於主要抵抗線附近之重機關槍，當敵機來時，切勿亂施射擊以免暴露其陣地。

b. 位於主要抵抗線附近之重機關槍在其開始射擊地面的目標以後，如當機槍排長或班長覺敵空中之侵襲較地面敵攻擊之威脅猶大，則當敵機進入我機槍之有效射程內時即加以射擊。

2. 守勢防禦：— 儘量利用地形，連同巧妙之偽裝以避免敵機之發現與空中照像。
彈藥之補給：

1. 彈藥之補充數量由營長規定，2. 各排長按比例分配於主要預備與補助射擊陣地中。3. 每一挺槍之附近備一堅固而乾燥之彈藥堆集處。4. 重機槍連長對該彈藥是否適用應負責，而各排長則應負責使彈藥悉用於槍上。

夜間或霧天之部署：

機關槍連之禦防

1. 重機槍配備於最後火網線，迫擊砲配備於主要射擊陣地便於射擊主要目標之地點。
2. 後方之重機槍可作遠程射擊之擾亂射擊及封鎖射擊之用，佔領補助陣地以制止敵人滲透，或依照營的射擊計劃以保護側翼。

滯敵運動牽制敵人：

1. 通常所有重機槍起初均位於可以牽制敵人之位置以實行遠程射擊。
2. 此種牽制敵人之重機槍射擊位置，常位於山脊或地形之凸出部位以便於遠程射擊。
3. 僅將緊急應用或立即需用之彈藥充分的置於槍旁。
4. 換防至後方應以排或一班而行動。
5. 機關槍與保護機槍之小部步槍兵可留置於有利之中間位置，以制止敵人之前進，並以火力遮蓋路上可資敵利用之障礙物與破壞物，此掩護撤退之機槍與保護機槍之小部槍兵，應及時開始撤退以免敵人俘虜。

夜間退却

1. 重機槍與迫擊砲之担任掩護任務之部隊，應與極小部之其他部隊遺留於陣地中，重機槍與迫擊砲於部隊撤退之際，假裝隨時守衛之動作。

2. 夜間運動不得有光亮之利用或生出，即必需之聲音亦應避免發出。

白晝退却：

重機槍與迫擊砲儘量掩護本營之其他部隊退却，後方機槍以超越射擊與從第一線之空隙

射出之火力以掩護第一線部隊之退却。

附註：

實施：討論完畢以後教官與各學員以假定之情況與命令，令各學員自行部署其防禦陣地，偵察地形配置機槍，選擇進入陣地之路線，選擇排與連指揮所準備射擊諸元並射擊計畫，繪具要圖。

檢討：學者將要圖呈出後，教官即按學員選定位置加以研討并指示其原案而分別闡明其選定意見并利弊，以啓發學者之戰術思想。

示範：演習部隊實施示範演習。（原案宣佈）

「能體念古人之教訓，並運用科學之方法者，必可猛進，必成大功。」

步兵營之攻擊

準備：

a. 黑板二塊紅藍白粉筆若干圖釘地圖及營攻擊時使用之圖表與對空連絡使用之無線電話演習人員所佩帶之胸前職務識別牌（臂章）

b. 器材佈置演習所用之圖表掛於黑板上（應分段同時佈置）

講解

(一) 引言：在戰爭中，攻擊予以成功最大之機會，攻擊並非時時可以獲勝，然防禦戰術則決不可以爭取最後之勝利，欲爭取主動常有賴於攻擊。

較高級之指揮官恆於攻擊開始前指定準備作攻擊之部隊以集合之地點，此集合地點，通常位於後方，於輕型炮射程所不及之處，而攻擊之準備與佈置即於該處實施之。較高級之指揮官恆於地面指定一條易為部隊所認出之攻擊出發線，此常利用某種地形如山脊，道路，河流，林緣等而定出之。

此線之功用在使各單位於向敵攻擊時能於同一時間協同前進。由集合點至攻擊出發線間之經路須於行進時偵察之，此可使部隊於適當之時間進至適當之地點。

在其攻擊出發線之途中可能遭遇小股之敵大與斥候，故須任意警戒、於通過攻擊出發線時，接敵運動所採用之隊形有時仍需繼續不變，直至敵之火力全部展開為止。

在攻擊戰鬥進行時，大單位部隊應由側面與縱深展開同時並進以逼近敵人陣地，部隊

應儘量利用避免成爲敵空中轟炸。長距離機槍或敵炮之良好射擊目標之隊形，此展謂吾人應將連分成排與班而前進。

給予下級指揮官之命令應包括下列各點，敵情，各單位攻擊之目標，應用之隊形，以及各種必需的控制手段。

以上所述之攻擊態勢即所謂接敵運動，即由集合地點通過攻擊出發線之謂也，此種意開動作通常由警戒部隊或於必要時以砲火，飛機甚或由長射程機關槍掩護進行。

普通營攻擊乃團攻擊之一部，因之攻擊命令規定先頭部隊中各營之任務，（攻佔某地形目標）指明其行動地帶或攻擊正面幅，指定其支援之單位，攻擊出發線，通常更規定攻擊之時間。

（二）攻擊的特質：皆無充分準備之兩對立部隊間因相遇而衝突謂之遭遇戰，惟在先攻擊者將獲利非淺，發動攻擊之速度與動作之敏捷均爲獲勝之必要因素。蓋彼可使敵方之抵抗無法持續，欲使先頭部隊不待組成一有力之攻擊以前以迂迴敵人須有賴於敵人之抵抗微弱，小部兵力於掩護接敵下對敵陣之滲透與先頭部隊繼續前進而未遭遇敵之抵抗時可包圍敵分遣部隊之側翼，敵之繼續抵抗將更因包抄或聯合正面與側翼的行動而減弱。

對一有組織之陣地之攻擊須有充分之準備並須有戰車或强大火力之支援。

（三）攻擊之方法：在白天營之攻擊用互相聯合之火力與運動以接敵，然後展開向敵突擊，

以達成破敵與克敵之戰果。火力所以弱敵使蒙受傷亡並制壓敵人迫其隱匿不敢挺而應戰，在無掩蔽或濃霧、烟幕，與火炮可以使敵無法視見我軍敵前之任何運動之情況下，必須用火力制壓敵人，俾保護我軍之行動。

營須於其運動之際，儘量使行程縮短，並以兵力於敵之側翼位置施以集火射擊以期增加我軍之射擊效果。營攻擊前進運動時亦應於火力掩護下儘量使先頭之攻擊部隊接近敵陣地俾可以手榴彈刺刀對敵突擊。

普通營攻擊時，當使優勢之部隊對敵某目的地加以攻擊，蓋該某目的地如被佔領，則可便利其餘部隊之前進，營長可尋出敵陣中抵抗最微弱之處，敵不利於守禦之地形，可以掩護接近敵人之陣地或其防禦工事之暴露於攻擊者武器與砲兵之觀察之下者，然後集中其火力於其目標地物射擊之。

(四) 偵察：營長指揮其部下之指揮官人員與參謀從事偵察，以獲取如下之情報：

1. 行動地帶，攻擊出發線與目標。
2. 緊要之據點或地區被我或敵所佔據者。
3. 彼我或敵用低伸彈道之火力所能清掃之地區。
4. 障碍物之位置大小與形式。
5. 最便捷接近敵陣之通道之位置寬度與性質。
6. 連適當目標地物之位置。

7. 本營必須經由友軍之位置。

8. 適宜於支援武器之陣地地區與目標之位置。

9. 決定營之側翼是否將由相隣之部隊或介乎其間之地形所保護。

10. 適宜於預備隊補給傷病撤退觀察與營指揮所之位置。

11. 便於戰車攻擊前進經路之位置。

(五) 團攻擊命令：指定每一個前線營應佔領某一地形目標或數目標，地形上各適當的連續地物之佔領可利以暴露附近的敵人陣地，並使對敵之側翼攻擊或包抄行動容易，敵主要抵抗線後之第一緊要地形地物常被選作營之目標

指定攻擊連之目標應為：

1. 容易認識。

2. 須在攻擊出發線看得見。

3. 該目標地物之取得須有利於以後之行動與團任務之完成。

4. 須有利於觀察與繼續攻擊前進之火力支援。

5. 攻擊前進時決不容猶豫躊躇除非必須認明途徑或其他需要時，欲使火力支援繼續不斷須有賴於原來組成之配屬的武器陣地向前進之敏捷。

營開始攻擊之地點：營長指示其部隊，向其攻擊範圍內之敵陣之最弱點，加以攻擊。一個內線營之作戰區域：通常指定為五百到九百公尺寬，作戰區域之一部，須以火

力或小組斥候掩護之，如在一頗寬廣之區域，則各單位間之隙，有時在所不免。

攻擊之方向：可以磁針指示之方位角，或地面連續之地物，以指明之。

作戰區域，先須部隊之每一步兵連，均須指定一作戰區域，使各連負責對其作戰區域內之敵驅逐之或殲滅之，一內線連之作戰區域，得指定兩百到四百五十公尺正面

攻擊位置：團攻擊命令可指定某營。從某地或某位置攻擊，通常必須指明一攻擊出發線。

首先一部份步槍兵，應留作預備隊，以防備敵人之逆襲，替換先頭部隊中解體或疲憊之部隊，削弱敵繼續增長之戰鬥力或在後與敵以必須的打擊，期以佔據或俘獲某種目標地物，預備隊大小不一，由一排以至於兩連，預備隊須位於使敵觀察不到，低伸彈道，火力不及，與空中或機械化部隊之襲擊不易達到之地區，預備隊之位置，須便於移動能迅速達到可能運用之地點，特別圖擴張戰果，當營之側翼暴露時，預備隊應立即部署準備敵人之侵襲。

隊形：通常兩個連作突擊隊在前，一連作預備隊在後。

設情形不明，或作戰區域狹窄，各連應配成一縱隊。

警戒——營長應負責設法保護本營之側翼於攻擊敵人之始末，當某一鄰接單位係在前或在普通並排的狀態，必須使用一連絡的部隊以保持各單位之連絡。

設有一暴露的側翼或空隙，則必須派遣側翼警戒斥候於敵之反攻可能來臨之處。

步兵營之攻擊

又一暴露之側翼，特別應設預備隊於其處，並配備重機關槍使能施行封鎖射擊。

防空——營長必須查明各連是否有對空監視之設備，營內各單位車輛之疏散必須指定，不參與戰鬥之部隊必須掩蔽。

如掩蔽完好，切勿對敵機射擊。

戰車防禦——設有一戰防排（三七戰防砲）配屬到本營，營長令此排以保護先頭部隊之攻擊正面與側翼，彼必須指示一開始射擊之位置，此位置普通位於特殊的地形上，攻擊命令又指定預備陣地以完成其任務。

指揮所對敵斥候或空中降落的敵人之警戒實為重要。

攻擊的時間通常由團長規定。

當攻擊之時間必須由營長決定之情形下彼可決定營進入攻擊位置之時間，與必須偵察之時間，準備攻擊計劃，營長及部下指揮官下命令，當此種事項未能與部隊運動同時進行時。

支援射擊計劃：此係為補助調遣而設，主要的火力支援乃首先規定對敵目標之射擊但很可能使我主要之攻擊受到危險，普通營長於對其部下指揮官下命令時宣佈彼將保留重機槍與八二迫擊砲各部隊而控制之，彼計劃如何使用其火力以與砲兵與空中支援之火力相協同俾有利於團之行動，營長指定連與排必須佔領之陣地地區，此種地區與主要的射擊任務於營攻擊命令中宣示之。

機關槍係配置於儘量有利於接近攻擊出發線之位置，機關槍應自其第一個位置掩護前進的先頭攻擊部隊。

八二迫擊砲很少於攻擊時間以前射擊。

砲兵火力：一砲兵營可以直接為團之支援，步兵團長與砲兵營長準備普通砲火射擊支援之計劃，此計劃包括：（1）攻擊時間前之預備射擊首先砲兵與攻擊營當其在發動攻擊之第一階段時之支援，用訊號通知，或通訊射擊，步砲連絡官報告營長於營長處開明確實的砲兵必需射擊之位置，射擊時限，射擊快慢與強弱每種射擊必須完成之目的亦須請示清楚。

如有化學的支援可用時，則利用烟幕以制定射擊範圍與時限——八二迫擊砲排可放烟幕於七〇〇公尺遠之處而保持二三分鐘之久。

補給與撤退——營長規定大致彈藥運送之路線與救護站之位置。

通訊：營指揮所開設的位置與無線電通訊如可能時應指定并設置之、電話之架設，應儘速實行，各連之交通與傳令兵，無線電，與視號通信等為之，空中通訊，通常由團辦理，再通知營，但亦可直接利用無線電之布板投擲與拾取信件，及信號等隨空通訊方法。

（六）情況判斷

1. 任務 工作如何

步兵營之攻擊

2. 敵人 行處兵力可能行動
 3. 自己部隊？鄰接部隊？主力支援火力？
 4. 地形至敵人或自己陣地之路線
 5. 所見之各種不同計畫
 6. 根據任務和地形決定最良好之計畫
- (七) 攻擊計劃

根據偵察結果營長即準備作攻擊計劃，此種計劃企圖能獲得步槍部隊和支援武器間最良好之合作

作攻擊計畫主要包括部份

A 部隊運用計畫 B 射擊計畫 C 給養補給傷病撤退等後方勤務事宜 D 指揮上必

要之通訊事宜 E 如何使用個別步兵連之計畫。

A 部隊運用計畫，及使用三個步槍連之計畫包括連之攻擊目標作戰區域營初次警戒設施之隊形與進攻時間

B 射擊計畫火力支援計畫，此乃支援部隊運用火力計畫之計畫，大部火力支援乃最初用以摧毀最可能危及主要攻擊之目標，通常營長保持指揮重機槍及八二迫擊砲、同時計畫使能協同團之砲火和空中支援（如該團可獲空中支援時）營長指出連或每排之佔領地區，此地區乃初次射擊任務宣佈連營命令中機槍應置於實用而接近

攻擊出發線之地位，從其初次位置即使能掩護攻擊部隊之前進

除非攻擊無其它砲火掩護，攻擊以前甚少使用八二迫擊炮射擊

C 補給營長選定彈藥供應路線及營急救站之位置

D 通訊：營指揮所之最初位置，如屬可能可裝無線電，如僅裝設電話時則愈快愈好，連之通訊可用傳令兵無線電及可見之訊號（空中通訊常由團部負責但可藉無線電布板投擲通訊筒及烟火信號指揮）

E 如何使用個別步兵連之計畫——1. 連攻擊之目標地物 2. 攻擊之地點與方向 3. 行動之地帶 4. 營最初警戒之隊形與攻擊的時間。

(八) 攻擊命令：命令之下達，毋容遲延，毋論命令之形式，為完全的或不完全的，命令包括；

1. a. 敵情。

b. 本團相隣各營。支援炮火、戰車，與空中支援掩護部隊之情形

2. a. 營之任務，隊形，目標，攻擊計畫；作戰區域、攻擊出發線，攻擊方向與攻擊時間等。

b. 對各先頭部隊之步兵連，作逐一指明之訓示。包括作戰區域，目標與警戒任務等，對戰防排，重武器連之訓示，包括：普通的陣地位置；戰防槍主要的射擊方向；重武器之射擊目標與射擊區域；交互前進之指示，開始射擊之情況與時

步兵營之攻擊

間規定等，預備隊之前進位置，前進計劃警戒或特別任務之決定等。

3. a. 機密與警戒事項、

b. 彈藥位置與其供運路線。

c. 營行李之位置與轉運。

d. 救護站之位置。

4. 營指揮所之位置，與營觀察所及交通路線之位置。

(九) 攻擊指揮

營長隨時聽取各方面人員對局勢之觀察與偵察之報告，並從其情報人員與部下之，較高或相鄰之單位部隊，所得之情報，彼相機變更其行動與部署，利用：

(1) 移動重武器，配屬武器與炮兵火力。

(2) 於連與連之間獲得合作與協調之行動。

(3) 於本團各單位與相鄰之部隊間，獲得協調。

(4) 利用空中支援，與地面戰鬥相協同。

(5) 預備隊之使用。

(十) 攻擊部隊

1. 先頭部隊很少遭遇一不正式的阻滯，或敵人連續不斷之抵抗線，蓋地形與支援，火力之預定使用有以致之。

2. 爲欲獲得一主要之目標，或地物，營長可轉移支援火力自主攻到助攻，或使更多前進之連以火力，或側翼運動，以援助之，故一個比鄰之連，必須停止前進。

3. 營長不得停止或延遲一連以越過側翼部隊，蓋使能保持普通排成一線或固着一堅固之攻擊面也。

4. 營長繼續推動攻擊，使團長不斷得到各種情勢之報告，設與側翼營失去連絡時，應立即告團長。

5. 營長不得令預備隊或支援部隊隨便轉向射擊，促使他營於其側翼停止下來，（如此種行動，將阻滯其前進時，除非團長有命令，彼應當援助相鄰之營，如此行動將與本營前進有幫助，或能保護一暴露之側翼時。

6. 爲擴張團之攻擊計劃，營長可要求獲得較大進展之營幫助其攻擊，或取得允許以橫過相連之營之界線，以達其後方，俾使用側射，或實行側翼攻擊。

(十一) 支援武器之使用：

1. 當攻擊進行時，保證對其攻擊之先頭部隊不斷與一週密之支援與保護，營長指定新的陣地區域。於任務於重武器指揮官，與戰車防禦排。

2. 重武器陣地變換，通常爲一排之行動。

3. 營長應使砲兵射擊，與重武器連之火力相協同，並使砲兵自攻擊先頭部隊，獲得情報與其企圖。

步兵營之攻擊

(十二) 預備隊之使用

1. 於預備隊使用以前，營預備隊之指揮官，常與營長在一起，或從營指揮所他去。
2. 預備隊僅依營長之命令而行動，除非有嚴重之意外發生。
3. 營長及時令預備隊，進入陣地，以保持對先頭部隊之支援距離。
4. 預備隊指揮官偵察，並供獻適合的前進的陣地，並加以掩護，與掩蔽此前進路線。
5. 預備隊通常首先在營之後方前進，當連担任主要攻擊時，然後再迅速前進。
6. 當攻擊之際，營長參謀與預備隊指揮官，商討預備隊之使用計畫，根據此計畫並偵察，以取得行動之敏捷。

7. 預備隊應被使用於擴張戰果，於敵之戰鬥力減弱而圖補救並作頑強抵抗將失敗之際，無論何時，預備隊用作包圍或側翼攻擊，以削頑強之敵人之抵抗。

8. 預備隊應被使用，當攻擊先頭部隊不在前進，或情況與以一機會以佔領一營的目標地物時，預備隊應用為迂迴之戰鬥部隊。

9. 當預備隊奉到命令後，營長指定其目標並通常規定其攻擊方向，而設情況可以，其出發位置亦予指定，營長將此報告團長並通報各營。

(十三) 衝鋒

1. 對敵攻擊之際，敵之抵抗通常因各步兵連或排於不同之時間之局部的突擊而減弱。
2. 當全營在敵陣前被遏阻後，營長為攻擊先頭部隊安排一預備好與協同好之突擊，於

(十四) 固定之時間或預先安排之訊號，通知砲兵與重武器組，於後方對敵目標射擊之。
進入敵人陣地

1. 對最初目標各攻擊連停止的時間祇以能完成主要之部署，重整隊伍爲限，並且立即繼續攻擊。

2. 當營長第一次命令中所規定最後的目標已達到時，繼續攻擊命令須迅速發出。

3. 支援武器應對每個目標應時向前更換陣地，俾防止敵人之逆襲支援我軍繼續攻擊。

4. 在對於任何目標有暫停攻擊的時候，營長得保證使其前進部隊仍須保持接觸。

(十五) 最後目標之獲得及其鞏固

1. 營的戰鬥對最後目標之獲得常由團長指定之。

2. 沒有別的命令時，營長即鞏固陣地；整理部隊並預備防守或繼續攻擊，其命令包括

以下數項：

a. 營之區域內，部隊重新編配之需得完成。

b. 警戒佈置。

c. 臨時抵抗線的大概位置與其防守之責任。

d. 營支援武器之陣地區域與任務。

e. 砲兵與其他支援單位之防禦火力。

f. 彈藥之補給及其他後方勤務之辦理。

步兵營之攻擊

3. 倘因敵人之擾亂既不能前進又不克遂行重整隊伍，則各部隊可就各隊現在位置挖壕，營長指定主要抵抗線與協調重武器連與安排砲兵之支援火力，如需重新調整可於夜間進行。

(十六) 追擊

1. 團長得到報告、知最後目標已佔領後，追擊須待彼下命令才開始

2. 係營的接敵運動一樣用展開隊形追擊，連長可以有最大的主動自由。

3. 營長的命令僅給明任務，追擊開始位置，方向與目標通常比攻擊時遠得多，通常用排為單位領導步槍連追擊。

4. 要儘可能支持之最大限度追擊，即在夜間亦應如此，免使敵人有重整旗鼓或構築防守陣地之機會。

示範：情況：○月○日第○師於五台路進行担任擊破聚集於彌陀寺向蛇峪一帶之一團敵人派遣隊，本師掩護部隊受阻於高家斜至新營房劉村以北之小道一帶，師長決定以兩團兵力施行攻擊，以五台路為兩團之戰鬥地境線并由空軍與砲兵助之。

團長奉到師長命令後所應採取之步驟。

一，研究地圖計劃其偵察事宜。

二，命部下資深之軍官率領部隊至預定地點，并規定下級軍官接受命令之地點與時間。

三，實行偵察

四，判斷敵情

五，發佈命令

攻擊時之射擊計劃 先以空軍轟炸主要目標，再以砲兵及輕迫擊砲之火力射擊之攻擊開始前三分鐘飛機向預定目標實施轟炸。

攻擊推行計劃 攻入敵陣地後，再以砲兵并八二迫擊砲與重機槍之火力延伸射程，而六〇迫擊砲由連長指揮在射擊陣地直前之敵人及消滅死角，攻擊時營長之責任 攻擊時營長位於觀測所，時時與團長連絡并指揮第一線之迫擊砲重機槍及三七戰防砲等之變換陣地，并隨時將情況呈報團長

情況：六月二十二日第二師於五台路上向北行進，担任擊破聚集於彌陀寺向蛇峪與銅貓溪一帶之一團敵人派隊中午本師掩護部隊受阻於高家集至新營房劉村以北之小路一帶，師長決定以兩團兵力施行攻擊，於二十三日晝間劃五台路為戰鬥地境，分左右兩團，右團担任主攻，空軍與砲兵助之

示範：該師十九團第一營之攻擊

該營營長於二十二日下午二時至此地接受團長之命令，諸君可注意團長所擇發布命令之處恰位於彼可觀視其全部戰鬥地域之地，此時全團停留於新營房至軍醫院間之五台路一線

步兵營之攻擊

茲於此指出團長於奉到師長命令後，所應採取之製定命令之步驟，一研究地圖與地面對照計劃其偵察事宜；二以文件送交留於團部之資深軍官告以應行事項與收下級指揮官接受命令送達報告之地點與時間；三，實行偵察，四，判斷情況發布命令（附圖略）

今營長離營部前往接受團長之命令營長應帶何人同行學者思索答之

營長應帶副營長副官機槍連連長迫擊砲排排長上士繪圖員醫官與二傳令兵等人員同行以助營長之偵察與命令之製定留資深之連長於後負責全營

抵達之後，團長命令發布之前，營長與其參謀人員與團部參謀人員商詢方位與情況當團長發布如下命令時，營長副營長繪圖員等，均須出席其他隨從人員在彼等後而一線之下

此為吾人攻擊略圖（記下備考）此即吾人所在地，北方，朝那邊，新營房在此（對照地圖與地面指出）有否仍不知方位者？

此地區內敵人兵力估計約為一營（對照地圖與地面指出其位置）

我師明日（二十三日）上午六時開始攻擊十九與十七團担任攻擊十八團為預備隊砲兵與空軍協助攻擊目標，戰鬥境界與攻擊出發線如圖所示（指出）

本團以一二兩營担任攻擊，第三營為預備隊，向彌陀寺趙家塚一帶高地，以目前陣線為攻擊出發線，戰鬥境界如圖所示（對照地圖與地面指出）

師部兩砲兵連將協助第一營於該營戰鬥地區內作戰（砲兵聯絡官出席）

十四航空隊協助一二兩營之攻擊（空軍聯絡官出席）

右一營佔領五六七八號等高地至趙家坡後之高地爲止，攻擊出發線與戰鬥境界如圖示（對照地圖與地面指出）右側空隙故第一營兼負帥團右側警戒之責

師部戰車防禦排一排亦配屬第一營作戰。

左二營佔二十二十一等高地再續至彌陀寺爲止，攻擊出發線與戰鬥境界如圖所示（照地圖與地面而指出）

第三營爲預備隊（如圖所示，對照地圖與地面指出）營長向前偵察路線，並準備圍戰鬥地區內，可能使用營時之一切作戰計畫。

團部迫擊砲連協助第二營攻擊

急救站如圖所示（對照地圖與地面指出）彈藥交付所如圖所示，五台路爲接取彈藥路線，團指揮所與通信中樞如圖所示營指揮所確定後，即呈報上來

今營長伴偕副營長副官機槍連長迫擊砲排長醫官繪圖員與二傳令兵等，已受到團長命令

（問題）此時營長當如何進行應作何事。

使學生思考數分鐘再由一人志願答之

（答案）此時營長應完成其處理戰術情況之首先兩步驟。一，計劃偵察。二，告知副營長應行事項以及幹部聽候命令之時間地點。

營長之行動與命令應如下述：

『第二營營長願與君協同合作互商作戰計劃茲定下午五時遇君於此不勝感謝』
營長集合其參謀人員砲兵空軍聯絡官告以當時情況，團長之命令及彼之攻擊計劃。
敵人現位於某處（對照地圖與地面指出）

我掩護部隊位於此線（指示之）

我師明晨六時以兩團開始攻擊團間之戰鬥地境線為五台路目標——（於地圖及地面上指出）

我團在路之右邊由一二兩營担任攻擊目標攻擊出發線與戰鬥境界（於地圖及地面上指出）

本營担任右翼攻擊目標為五，六，七，八號高地至趙家坡後之高地為止攻擊出發線與戰鬥境界如圖所示，我方右側空隙本營担任全師右側警戒之責。

此外且有砲兵與空軍為助。

團部急救站彈藥交付所團指揮所均對照地圖與地面指出。

本人計劃如下：一連前往佔領營之正面另一連攻擊右側周圍第三連為預備隊，空軍轟炸並掃射五，六，七，八，高地，並於趙家坡高地施放烟幕避敵之觀察。

副官請你帶傳令兵一人歸回營部，將原留營部之軍官根據情況妥為安置并準備今晚前進運動與明晨攻擊各事項并令傳令引各步槍連長，戰車防禦排排長及通信中士於下

午六時抵達此綫（對照地圖與地面指出之）

有否問題？解散

機槍連長迫砲排長速計劃如何展開汝等部隊三點一刻即將此類意見定好有問題否？其次營長再繼續思考觀看地圖後說「現在我們走到前面那一點去看可能見到些什麼」如是營長與全體同行人員走開前去。

諸君營長奉到團長之攻擊命令之後，至此可謂營長已將其偵察工作計劃完成之部份，且已告彼部隊彼將會遇其部下之時間與地點。

我們走至營長發布命令之地點去吧。

諸君這是我們的位置（指地圖）

此時與營長同行者有副營長，機槍連長迫砲排長，醫官繪圖員與傳令兵各一人，另加砲兵與空軍之聯絡官，營長乃對其同行人員說此即我將發布命令之地，大家於三點三刻抵達此地。

（問題）此時營長應作何事？

（答案）營長同副營長空軍及砲兵聯絡官繪圖員及傳令兵外出偵察，其餘同行人員則前往各行其任務內之偵察，此時營長應採取其實施命令之第三步驟——實施偵察。

（問題）營長偵察時應觀看些什麼？

（答案）營長於該戰鬥地域內與掩護部隊之指揮官保持接觸詢問最近之敵情次乃根

據戰術研究地形并尋看具有優良觀望射界掩護與掩蔽之地，同時并尋看接敵之前進路線與障礙。

營長乃歸還原地收受其同行人員及砲兵與空軍聯絡官之意見。

營長其次應作何事？

判斷情況是也——任務，應攻擊與佔領之某特定目標，敵人——於我地域內担任防禦者爲一增援連我方以師攻擊且有砲兵與空軍爲助右側空隙地形——地形如何適於攻擊余將置主攻於右翼，用火力與崎嶇稻田間躍進，作爲助攻中之掩護。

可擇之其他計劃。

以全力正面攻擊。

以側翼爲主攻而攻擊。

最佳之計劃余將以一連置於右翼爲主攻以攻擊之，至此營長始可發布其命令矣。

出席人數爲副營長各連長迫砲與戰車防禦排排長醫官繪圖中士以及砲兵空軍聯絡官同時每連長另帶一軍官聽發命令。

營長乃宣佈其寫就之命令。

發每位軍官一作戰略圖——請各位記下這是吾人所在之地點（於圖上指出）北方朝此新營房在那邊還有不知方位者否？

圖上有紅者爲敵人陣地在本戰鬥塊區之敵人兵力約爲一連整谷以西尙未見有敵人。

我方警戒部隊沿集於此一線（對照地圖與地面指出）第二營在我營之左。

我團以二營担任襲擊於明晨六時開始攻擊另一營爲預備隊，目標爲彌陀寺與趙家坡一帶高地，攻擊出發線及戰鬥境界如圖所示（於地面上指出之）

本營担任攻擊五，六，七，八號高地一帶，直至克復趙家坡一帶高地爲止，攻擊方向爲指北針方位角一六〇度攻擊出發線隊形與戰鬥境界如圖所示（於地面上指出之）砲兵於五點五十五分集中射擊一，二，三，四號目標至六點鐘時始轉移射擊五，六，七，八號目標一有友軍接近該區應將目標移高至後面地區。

十四航空隊於五點五十五分開始掃射五，六，七，八號目標五點五十八分開始於彌陀寺趙家坡一帶施放烟幕，前線部隊以布板明示其位置。

第一連置主攻於敵左側，且攻敵右側附近先攻克四號地區直至七八地區與趙家坡一帶均克復爲止，進攻路線如圖所示。

第二連前往攻克一，二，三號等高地直至攻克五六號與趙家坡一帶爲止。

第三連爲預備隊位置如圖所示該連連長須偵察進攻路線并預備担任左右兩翼與衝鋒時之作戰計劃。

預備連派一排兵力担任右側警戒。

機槍連派一排配屬第一連担任側翼攻擊，其餘三排進入圖上所示各陣地內且按下列方法協助攻擊自五點五十八分鐘起開始向一，二，三號目標射擊直至有友軍佔領該目

標時爲止。一、二、三目標佔領始移轉至五、六、七、八號目標區二三四排之運動與火力由機槍連連長協調之。

迫砲排——進入如圖所示之陣地、自五點五十八分鐘起、集中火力射擊第二號目標區。一有友軍佔領該區、即轉移至第二號目標。

戰車防禦排——有一圖專爲機械化防護而備圖上示有一已備好之陣地戰防排即入該陣地。

急救站——地點如圖所示（指出之）

營彈藥交付所——地點如圖所示（指出之）

接取彈藥之路線——如圖所示。

營指揮所及通信中樞、連指揮所、確定後呈報上來。

至此命令已發營長乃應實行其處理戰術情況之最後一步驟、督導執行其命令。

於戰術情況下部隊指揮官製發命令應行之所有連排班戶步驟應按步遵照行之各求遂成其各自之任務余願於此、將此項步驟重述一遍。一、計劃偵察。二、示知其部隊應行事項與發令收報時會晤其部下之時間與地點。三、實行偵察。四、判斷情況。五、發布命令。六、督導執行其命令。

示範

營長聽奉團長命令後逐步實行指揮官製發命令時應行之步驟諸君已見於前今再補誌

示範營攻擊。

首先余願將該營之攻擊計劃與射擊計劃重新提出使諸位加以認識，主攻由一配屬有機槍排之連擔任，在我左右兩翼攻擊敵人（指示之）利用壑谷前進，助攻係由我正面之一步槍連擔任利用稻田作為掩護前進，第三營缺一連為預備隊。

營指揮官之射擊計劃大約如下：（用圖表兩張表明所在受攻擊之目標區均為射擊所掩蓋一圖示開始攻擊時之射擊一圖示一，二，三，四目標被佔領後之射擊）

營長經常把握砲兵迫砲與機槍火力彼可隨時轉移該戰鬥地域內之目標，此點頗值大家注意。

攻擊時營長位置適於營觀測所附近可展望其全部進行之概況之地，營長使其營部經常與團長保持聯絡告知情況之進行被且將各種武器之火力協同配合步槍連之攻擊，俾使射擊不致中途稍有停歇，彼須使預備隊按戰況之進行而變換陣地，俾與前進部隊經常保持支援之距離，彼須按戰況之進展指揮營部與其他機關向前推進，一待克復目標彼隨即告知團長并指揮防禦攻擊或追襲之佈署，營長責任，如是煩多諸君切勿誤為全應由彼一人實行其實營長祇派用其人員加以督導而已。

營攻擊開始示範隨行隨討論。

全班乃行至五，六，七，八等地區觀看佔領陣地後營防禦之佈署。

示範於此結束。

步兵營之防禦

準備：A 器材：示範兵力一營，重機槍空包彈若干，步槍輕機槍空包彈若干，黃色藥包若干，大紅旗三面，演習旗幟全套，戰防砲二門，戰車一輛，鐵絲網若干，地雷若干，信號槍一支，信號彈若干。

B 佈置：選擇適切營防禦地區，先行偵察營主要抵抗線位置，再決定第一線連、重機槍立射掩體步槍輕機槍八二迫擊砲三七戰防砲陣地，以及營預備隊陣地與派出戰鬥前哨之位置，決定上項大概位置後即行構築掩體，按防禦計劃行之。防禦計劃預定後再擬出逆襲計劃預行演習逆襲諸動作。

講解：當團長決定採取防禦後，乃對其準備作防守之留戍部隊，指定防禦地區，團長對防守所見之事物，應有如下之決定：

1. 在任何情勢之下，防禦陣地必須固守。
2. 利用警戒部隊以滯敵，擾敵，詐敵於我防禦陣地之前。
3. 使防禦陣地正面之火網，緊密無間。
4. 應利用火力而不以人力以掩護其守區，此宜配備相互支援之堅強據點，以資全面之防禦。

5. 宜縱深配備，以避免敵之突破。

團之命令須述明防禦之境界，抵抗地帶之前緣，警戒部隊所應佔領之線，其守

備地區之正面，務控制於我編成之火網下，一營之防守正面，其寬度通常爲八〇〇公尺到一五〇〇公尺，其縱深則自七〇〇到一二〇〇公尺而不等，至連之防禦面其寬度爲四〇〇—六〇〇公尺，其縱深亦爲四〇〇公尺到六〇〇公尺，在開闊之地形須竭力使側射之射界加大。而於陣地正面有障碍物，可以減弱敵攻擊力之地帶，則可以使防禦之正面幅加寬。

營長於接到防禦命令後，立即令其部隊到達指定之防地，首先令副營長將部隊帶到大致之位置，再令連長在其部隊之前，先行接受營長之命令，使各連長短時作一番偵察，營長此時率同作戰參謀人員，及指揮機關槍，迫擊砲，與砲兵之官長，前往各處偵察，營長視察各處，認明其防區，並對該處之地形，仔細加以研究，特別對可以阻滯敵人向我攻擊與進路之顯著地形予以注意，其研究之對像有：

1. 可以遮蔽敵集中預備隊，與支援武器之地區。
 2. 障礙地形與暴露地帶，而爲敵人所必經者如：河流、沼、澤與山嶺林緣，狹路，山谷、村庄平坦之開闊地帶等。
 3. 敵人可利用以作觀察所並便於指揮之特出地形。
 4. 遮蔽地帶，敵或我軍可用作集合地點，而支援武器，未能加以有效射擊者。
- 營長根據研究之結果可作如下之決定：

1. 便於觀察前線之地點。

步兵營之防禦

2. 最便於觀察敵接近我軍陣地之位置，而此位置又易於掩蔽者。

3. 防地內之遮蔽物，可以作集合上或支援武器陣地之掩蔽者。

4. 最易攻入之地區。

5. 防區內之天然界限。

根據以上之觀察，與機關槍，迫擊砲，（砲兵）諸官長之意見，營長乃撰定其防禦計劃如下：

1. 警戒，局部前哨，警戒部隊，與必要時斥候之派遣等之必須準備。

2. 部隊與武器之分配：

（甲）各連之防禦位置——普通兩連在前，一連在後（以形成縱深配備）

（乙）支援武器之位置。

3. 陣地之編成，包括主要抵抗線之切實規劃。

4. 戰車之防禦。

5. 逆襲時預備連之運動。

6. 營指揮所位置之選定，與往來交通方面之計劃。

如在已與敵接觸，而不允許有一詳細之偵密情況之下，營長可指示一大致之主要抵抗線，各連及其他部隊，立即自行展開其陣地。

主要抵抗線之選擇——應選擇足資保衛主要而有關大局地形之地區，其條件如下。

1. 可觀察到正面與側翼。

2. 可避免敵對我陣地之觀察。

3. 有便於自動武器，着發射擊，與側射之良好射界。

4. 可盡量利用天然障礙物，尤須有如溝渠等有效防止戰車之地形。

5. 對空中與地面偵察之防禦工事之掩蔽。

此抵抗線，宜選錯差不齊：包括若干凸出地形與凹地，以便於側射。

界線與終點，前線各連間之界線與界線上之終點，各連長宜預先標定，以資協同，防禦此界線之劃定，可使一有重要而可接近陣地之路線，使有關大局之防禦不致分開，可指定某一連為防禦敵人個別的接近陣地，並指定某種關鍵地形，足以控制其前進者

各步兵連之區分：——營長通常配備兩個連於主要抵抗線，留一連作預備隊，連正面幅之大小，由於地形之抗禦力與支援之火力大小決定，普通隱蔽地形為四五〇公尺，較開闊之地形為九〇〇公尺，縱深通常不超過六五〇公尺。

營之第一線連之編配：步兵連各排之縱橫配備，通常為四排之防區在主要抵抗線用人力佔據重要之陣地，用火力的封鎖各單位間之空隙，各排應配成能相互支援，俾可担任全面四週之防禦，應由就近之步槍兵隨時對連防地內支援武器加以保護。

預備隊——營預備隊通常為一連其任務如下：

使營之配備加深——預備連三個排，通常並列配置，其與前方支援部隊之距離，約在

四五〇公尺以內，俾能互相支援，而收全面防禦之效。

本營側翼之保護，隨時準備設敵人滲入相隣防地時，預備隊應立即成爲有效之排防禦。（即營主要抵抗正面無形之變遷。）當敵人襲擊時，預備隊遂即防止及出擊。

支援武器；營命令應規定重機槍大約之位置與任務，其射擊區域與最後火網線亦應予以規定，重機槍必須擔任對全般之正面不斷着發射擊，以火力加以封鎖。

機槍之一部，係指定在後方以擔任遠射程射擊而支援前線，其附帶任務係遏阻敵之滲入，保護側翼，與支援本營反攻，此在後方之重機槍，可先置於戰鬥前哨處，然後於敵接近時撤至後方。

八二公分迫擊砲——分成組別，用縱深配備。其陣地應在半掩蔽且有通路至觀察哨站之地帶，此種迫擊砲通常位置於前線連支援排之後，其預備陣地可於主要陣地後選擇，使能連續發射，以遏止敵人陣地之深入，營命令應規定各迫擊砲一準備集合發射區域，須用迫擊砲火遮蓋之，次要目標區域，與一主要射擊目標區域。

三七公分戰防砲——設三七砲，係由營以上之部隊所指派，則一可以支援主要抵抗線之三七砲陣地，應由上面指定之，在情況必要而可能時，三七砲應隱蔽於主要抗線之第一稜線，到後方一帶，蓋配備於此帶，可以於預期之敵人戰車衝進時不使其發現，而於其未能到達主要抵抗線前，分別擊毀之，三七砲應配置於能相互支援之位置，俾當敵戰車企圖襲擊某一砲時，他砲可於其側翼作支援射擊。

營長可規定戰防砲，於何種情況之下發射，在戰防砲射擊以前，某種地形可預期何種戰車或裝甲中車能將要經過此種地形之判斷，可使三七砲射擊得一預定之射向。

支援砲火——通常一砲兵連之任務，係支援一個步兵營，步兵營長於其陣地內，分配彈幕，并協同砲兵連絡官，作各射擊計劃，彼應注意砲火射擊與本營武器射擊之協同，有若干視察好之目標，可由砲兵官長直接指揮射擊，不必聽於營長。但不得有礙於先前所預定之射擊計劃。

砲兵有時可施行直接瞄準，以支援主要抵抗線，如主要抵抗線部隊實行逆襲時之砲火支援，乃砲兵最普通之任務。

射擊計劃：當敵進入戰鬥前哨地帶時，誘導敵於火網內，當敵進入陣地前時，加強火力於陣地前，用一種協同火力，構成火網，阻滯其突擊并制止敵之滲入，更以預先安排之火力與逆襲以驅逐之，射擊計劃，乃射擊之一種準備，防禦火力，射擊速度，相連部隊之相互支援，與於不易觀察之情況下之發射等，均可用記號通訊之方法以實施之。

(1) 戰鬥前哨之撤退：與砲用作遠射程之重機槍，與迫擊砲應支援前哨之撤退，此支援之工作，既由遠程射擊所担任，則第一線武器之陣地將不致於暴露。

(2) 主要抵抗線內之射擊，通常待敵進入至距陣地四五〇公尺之地帶始加以射擊，有時直到敵接近稜線時才開始射擊，密集之防禦射擊造成密集之火網於營之主要抵抗綫前，此種射擊，乃由機關槍之最後保護射擊，八二與六〇迫擊砲和支援砲火之彈

幕所集結而成。

各相鄰接部隊間週密防禦之支援射擊，得由營與營間之電話連絡之，如使用信號，則須於事先安排，鄰接部隊以電話通知，其所要求之射擊時限不得超過十分鐘，射擊速率爲：重機槍組——每分鐘發射二五〇發者則射擊二分鐘，餘則每分鐘一二五發，輕機槍組——每分鐘發射一二五發者，則射擊二分鐘，其餘每分鐘六〇發。

八二迫擊砲——每分鐘九發者，射擊二分鐘，其餘則每分鐘六發，六〇迫擊砲，則由步兵連長各自用以掩護其本身之陣地，用其所需要之速率向目標射擊。

營長有時可利用預備隊之迫擊砲火力以補助如上之需要。陣地之編成；被佔領之陣地上，有數個步驟，如清除射界，構築各個掩體，構築武器之遮蔽物，與障礙物等，必須逐一施行，同時掩蔽與偽裝，亦須盡力做到。

營長與參謀人員之視察與監督，如發現敵人當我正在構築工事而於空中或地面向我侵襲時，首先即須佔領一有掩蔽之陣地位置，再圖構築如缺乏掩蔽陣地時則於天黑以後實施。

陣地編成以前應作之事項：

1. 掃清射界
2. 埋置防禦戰車之地雷，與施行破壞作業。
3. 儲備足夠的通訊設備，與觀察系統。

4. 預備武器之掩體，與各側的掩蔽部。

5. 障礙物之設置。

6. 預備隊運動路線之準備，與補給搬運路線之準備。

各種工事之構築，均須盡量利用天然之掩護，否則必須偽裝，障礙物必須位置便於阻敵或使敵轉向於其接近陣地經路之上，如是可使敵之攻擊隊形潰亂，或阻撓敵人於自動武器火力所籠罩控制之地區。

用作本身保護陣地之障礙物——此可用以阻敵於陣地之外。使其無法強投手榴彈於我陣地內。

各個掩蔽部，與掩蔽物——挖構數人立射散兵坑，一人散兵坑，機槍手與助手握兩人用散兵坑，主要與補助掩體應同時構築，天然之掩蔽，與排水之溝渠，可用作交通線。

狹隘之道路可用作重機槍，與迫擊砲之預備或補助陣地。

偽工事——有時利用以欺騙敵人。

命令——防禦編成係開始於若干片刻之命令。重武器陣地必須有充分偵察之時間，以開始工事之構築。

營之野戰命令包括：

1. 敵人與友軍之情形，團的任務，與本營左右翼之部隊。

步兵營之防禦

2. 大致的防禦計劃，包括：營防禦區之界線，主要抵抗線之大致界線點，與各連之區劃等。

3. 各步槍兵之任務。

4. 重機關槍之任務與其分配。

5. 普通的射擊位置，與八二迫擊砲的任務，主要目標與集結射擊的任務。

6. 佈雷區與障礙物區域之位置。

7. 陣地之編成，應按先後次序。

8. 戰鬥前哨之組織，位置與任務。

9. 營彈藥所之位置，營與連間運輸之部署。通訊交通之方法，與營指揮所之位置。補給——宜於夜間施行。

警戒——較大部隊，宜子相當距離外，實行警戒。

1. 戰鬥前哨——每一前線營，宜設立戰鬥前哨，以資瞭望陣地之前面，並阻撓敵對我陣地之偵察與以機槍向我陣地之射擊。

戰鬥前哨中，包括若干偵察兵，與小組之斥候，使陣地常在我巡邏中。當敵向我陣地進犯，戰鬥前哨保持與其接觸，以火力滯敵之前進，企圖阻敵於主要抵抗線外。

前哨部隊因營長命令而須撤退之路線，應預先覓定。

2. 側翼警戒——側翼之偵察與交通，應預為準備，本營與接連之營間，應有伸長之電

話線，以資連絡，暴露之側翼，須有斥候，與派出哨之保衛。

3. 對空警戒——高級指揮部應組成警報系統，或部份之警報系統。

對空監視哨——應設置於陣地內，用號音，或其他信號，以施放警報，解除警報宜迅速，使部隊能立即繼續工作。

掩蔽——避免敵人用視偵察，與空中照相，散兵坑，掩蔽部，與障礙物，宜利用堤埂，離圍溝谷凹槽等以構築之，築掩蔽部時所挖出之泥土宜掩蓋起來或搬開，白色物件應加以遮蓋，敵機來時切勿亂施射擊，除非發覺我軍陣地確為敵所發現時，始全體對敵機加以射擊。

對敵機械化部隊之防禦——利用天然與人工之障礙物，戰車防禦槍，與手榴彈協同防禦之，並利用一部份戰車防禦武器，以掩護佈雷區，俾於敵戰車來襲時，逐一擊毀之，當敵戰車攻擊散兵坑中餘留下之我軍人員，我守兵即出而與進襲戰車所隨伴之敵步兵應戰，然須於佈雷區，保持警衛。

夜間部署——防避夜間敵人之攻擊，隨時準備擊退或阻制小部敵之滲入。在白晝為敵發現之機關槍，與迫擊砲陣地，應於夜間更改之。

配置預先安排好之火力，利用照明彈以通訊號，並以資發現敵進襲之地點，必須隨時準備白刃戰，潛聽哨必須配置於荒野之小路與蔭蔽之通路上，利用斥候，以掩護正面與側翼。

從支援排到前線之交通道路，必須有斥候，往來巡邏。

敵常於破壞前進襲斥候應當疏開並減少人數。

霧與烟幕將產生與在夜間相似之情況。

防禦戰鬥指揮——營防禦區之保衛乃火力，白刃戰，與逆襲三者連合而為之，火力乃根據營之射擊計劃而行，當敵進襲至接近陣地時，機關槍轉移其陣地至最後保護線。砲兵應集火射擊，主要陣地之迫擊砲射擊，亦須開始，而步槍火力，支援武器之射擊，手榴彈刺刀，與其他肉搏之方法，均應不斷予敵人衝鋒以打擊。

每一單位部隊以至於班，均應固守所指定之防禦區域，各連間之空隙，須用火力或支援部隊填補之，士兵應從事各個方面之戰鬥，並固守各個之陣地，如此方足以形成一有效的逆襲之基礎。

逆襲——設敵人滲入我陣地，營長圖以火力擊退或擊潰敵人。設火力之使用，未能奏效，營長應決定是否施行逆襲，以使其預備部隊能上前以守住其準備之陣地，或命令前線部隊與預備隊協力施行逆襲，當整個的預備隊均從事逆襲時，新的預備隊，須從方便之部隊另外組成之，並須報告團長。

相鄰防區敵人之侵入——應使預備隊或預備隊之一部份，於側翼之陣地抵禦之，並防止營側翼之敵人之侵入，與包圍之擴張。空隙之填補，利用預備隊。

對敵滲透戰術之防禦：在白天觀察者，必須對敵不斷觀察，其經未偵察，情況不明

之區域，應派遣戰鬥斥候以掩護之。

我人應認識防禦戰，乃我軍在未採取攻擊戰以前，暫時之行動，任何部隊，從軍以至於班，當其在防禦時，必須準備四面之防禦尤於現代作戰，應特別注意。否則將自取滅亡，蓋日寇善於利用滲透戰術，以滲透陣地後敵作戰，每一部隊均宜部署其部隊在防禦面中，而不成一防禦線，以資從各方面以對付敵人之攻擊。

示範甲，營防禦配備時實行之步驟：教官爲團長或副團長在現地將營防禦區指示于營長同時下達防禦命令，1. 兵力優勢之敵在香積寺附近距離約二〇〇〇公尺附近據情報部消息「水寨附近敵人有奪取彌陀寺之企圖」。2. 第一營爲左地區隊第二營爲右地區隊第三營爲預備隊。3. 本團有防禦湘子河南岸之任務，4. 第二營防禦區右自新營房左端凹溝起左至高家斜止第一二營之防禦地境爲小溝之延伸綫上。5. 團主要抵抗綫右自寶塔起左至高家斜止。6. 團指揮所在彌陀寺公路後端附近。7. 彈藥交付所在後方森林內。

乙，營長受領命令後處置如左；

1. 作偵察計劃。2. 決定部屬各級指揮官接受其命令之地點指示副部隊長將部隊帶至所要求之位置。3. 實行偵察。4. 作各種狀況之判斷。5. 下達命令。6. 監督命令之執行。

丙，營防禦命令應包括之事項：1. 敵情。2. 我軍及隣接部隊之情況。3. 營配備一般計劃

。a. 步兵連射擊計劃。b. 重機槍射擊計劃。c. 三七戰防砲射擊計劃。d. 八二迫擊砲射擊計劃。e. 障碍物（天然與人工）之指示。4. a. 彈藥分配位置。b. 救急站位置。c. 營陣地先後編成次序。d. 輸送部署。e. 防空守則之命令對空警戒。f. 營指揮所位置。g. 團指揮所位置。h. 各連指揮所之地點。

丁，營長率領必要人員赴趙家坡高家斜偵察地形，并令營副官準備給養及傳令各連長于

一小時後在乙處接受命令。

戊，營長將偵察計劃決定後即行出發發現地偵察，並決定如左之條件。

A 主要抵抗線之地點步兵連與重機槍迫擊砲及預備隊之位置。

B 三七戰防砲之位置，戰鬥前哨派出之位置，營觀測所之位置。

己，營長偵察防禦陣地後之動作。

A 營長採納重機槍連長，迫擊砲排長，三七戰防砲排長關於配備位置之建議。

B 營長指示營防禦陣地一般之概要及方向于各連長。

C 營長至預定下達命令之地點集合各連排長下達命令。

命令于 月 日 地

一，約有敵兵力一團由香積寺向我前進中

我國有防禦湘子河南岸之任務，第二營在左第三營為預備隊在彌陀寺附近。

二，本營為團之右第一綫營，佔領右自新營房左端溝起左至高家斜延伸綫上止。

三，第一連在右自新營房左端起至研家溝止佔領陣地並派一班為戰鬥前哨。

第二連在左，右自研家溝起左至高家斜止佔領陣地並派出一班為戰鬥前哨，連與連之間為研家溝之綫。

第三連為預備隊位置於後方高地並派步兵一排為戰鬥前哨由預備隊長為前哨長當敵

壓迫時由右邊溝道退回預備隊位置，撤退時用紅色信號一枚，重機槍連以一排配屬于戰鬥前哨，以一排配屬步兵第一連，以一排配屬於步兵第二連，以一排位置預備隊左側前方附近，八二迫擊砲在研家溝附近佔領陣地，主要目標河灘交叉路——靶場附近佈雷區，三七戰防砲一門位置右翼連主要抵抗綫上，以一門位置于左翼連高家斜東南端草地附近

四、彈藥交附所在後面森林處步槍二五〇發重機槍三〇〇〇發。

五、工事構築順序：1. 武器掩體。2. 個人散兵坑。3. 三人散兵坑，4. 延伸至地雷區。

六、營觀測所在研家溝右端高地營指揮所在研家溝右側高地。

七、騾馬等在研家溝凹地蔭蔽

八、空襲時應取之處置。

九、各連指揮所完成後即以電話報告營指揮所

庚、營長下達命令後問各連排長是否有問題並對表及監督部下命令之實施。

申、各連長排長受命後之動作從略。

壬 情況

1. 敵戰車出現于河灘附近。處置令三七戰防砲射擊阻止前進。

2. 敵人在右翼滲透而入。處置令第二連全部火力消滅之。

3. 敵砲兵轟擊我右翼連繼之以步兵攻擊前進。處置：令第一連全力抵抗並令支援火器盡力援助之。

4. 我陣地第一線右翼被敵突破，處置：令第三連實行逆襲

5. 營長關於逆襲命令之下遂以電話告知預備隊長及一二連連長重機槍連追擊砲排長命令

一，敵人由第一連右翼突入陣約九十名。

二，本營即將突入陣地內之敵實行逆襲，一舉而殲滅之。

三，第一連第三排及第二連第一排并重機槍排以全部之火力制壓侵入之敵並固守其陣地

追擊砲協力阻止侵入之敵。

四，第三連改爲第一連即沿右稜綫進入溝之右側綫迅就逆襲準備位置。

五，第一連在第三連逆襲成功後即改爲預備隊。

六，逆襲時重機槍及迫砲以全力支援第三連之逆襲。

七，逆襲實施營發紅色信號彈一枚。

八，防禦配置要圖同講義所載。

實施1. 教官將各演習官兵分配如左：

A 第一組偵察由右第一二連重機槍迫擊砲戰防砲預備隊位置。

B 第二組偵察由左第二連重機槍迫擊砲戰防槍預備隊之位置。

步兵營之防禦

C 第三組偵察由預備隊重機槍迫擊砲戰防砲第一連與第二連之位置。

D 第四組偵察由前哨位置及主要抵抗線以及第一連與第二連重機槍迫擊砲戰防砲營觀

測所營指揮所之位置。

2. 演習官長各發地圖一幅圖紙一張於現地偵察時即將應配置步兵連重機槍迫擊砲戰防砲及營觀測所營指揮所彈藥交付所營急救站等位置各就戰術上之眼光分別配備之。

3. 調製要圖配備完畢送交教官收存。

測驗：(一) 率隊長官率領該組官兵同赴教官所配備之步兵連或重機槍之位置并將演習官長調製營防禦配備要練一份作一對照比較。

(二) 先令演習官長說明重機槍配置位置主要射向，以及最後火綫線之形成等，教官再講解自己配置之着眼及其優點與缺點。

(三) 教官率領演習人員作營防禦陣地全般之偵察與解釋